

江苏省社会主义学院学报

JOURNAL OF JIANGSU INSTITUTE OF SOCIALISM

江苏省社会主义学院主办



中国人文学科学期刊 AMI 综合评价扩展期刊
中国社会科学类综合期刊
《中国科技期刊数据库(全文)版》收录期刊
《中国核心期刊(遴选)数据库》收录期刊
《中国学术期刊综合评价数据库》来源期刊
《中国期刊全文数据库》收录期刊

本刊顾问

奚爱国 吴胜兴 常本春 朱毅民
吴建坤 米其智 蒯建华 郭东升

编辑委员会

主任 刘步健
副主任 陈 锋 朱 杰 夏 涛 钱照亮
魏晓蕾

编 委 (按笔画为序)

韦 敏 任世红 李 业 李 军
吴元庆 张吉林 张美云 张思东
陈 思 龚万达

主 编 朱 杰

副主编 陈 思

目 录

2023年 第4期 总第144期

主 管:中共江苏省委统战部
主 办:江苏省社会主义学院
编辑出版:《江苏省社会主义学院学报》编辑部
编辑部主任:宋 好
责任编辑:蒋建忠 鲍跃华 吉 强 王天海

本期特稿

如何从中国自主知识体系出发来重建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 / 蓝 江 4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新时代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论析 / 丁新政 杨梦珠 12

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建构的理与路 / 朱晓楠 戚如强 20

统战理论与实践

昆山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工作研究 / 江苏省委统战部 苏州市委统战部 昆山市委统战部联合课题组 27

共同富裕视域下发挥统一战线效能研究 / 杜联藩 37

新乡贤助力共同富裕的应用机理和实现路径研究——基于浙江省 T 市 9 县的调研 / 胡汉青 44

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路径探析

——以江苏江阴“星级支部”创建为个案的考察 / 江阴市委统战部课题组 50

封面设计:姜 嵩
封底篆刻:韩文忠
地 址:南京市苜蓿园大街 51 号
邮 编:210007
采编平台网址:<http://jsyb.cbpt.cnki.net/>
电 话:025-84287222

传 真:025-84287298 转 7221
刊 号:ISSN1672-3163 CN32-1559/C
印 刷:南京千字文印务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2023 年 8 月 18 日
定 价:8.00 元

民族与宗教

新时期宗教网络舆情治理机制研究 / 吴似真 57

民营经济

江苏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的现状、问题与路径分析 / 江苏省工商联课题组 62

新时代工商联统战工作路径创新研究——以江苏省为例 / 姜国刚 葛吉霞 朱明芳 69

中华文化

法家法术综合治理体系及其当代反思 / 任健峰 朱艳丰 74

本刊启事

本刊已加入 CNKI 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中国知网、中文科技期刊全文数据库、万方数据库、重庆维普、龙源期刊网、台湾华艺等数据库,故凡向本刊投稿者,均视为已同意稿件入编上列数据库上网发行,授权本刊代理其稿件电子版信息有线和无线互联网络传播权,本刊不再寻求作者授权。本刊一次性所发稿费,包括纸质版、光盘版、网络版及其全文数据库著作权使用费及稿酬。

期刊基本参数: CN32 - 1559/ C * 2000 * b * A4 * 80 * zh * p * ¥8.00 * 2500 * 10 * 2023 - 04

如何从中国自主知识体系出发来重建 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

蓝 江

摘要:当代中国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发展进入到一个转折期，即我们需要按照中国自主知识体系的横向研究来重新建构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从改革开放开始，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形成了以西方马克思主义为中心的人物研究、流派研究、国别研究、主题研究，但经过四十余年的发展，这些研究仍然是一种以历史脉络为线索的纵向谱系研究。我们需要发展出一种横向维度的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即中国自主知识体系维度上的横向研究。中国自主知识体系要结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具体实际，结合中国优秀的传统文化，建构中国自主的概念体系、话语体系和叙事体系，并在此基础上重建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

关键词:中国自主知识体系；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纵向研究；横向研究

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一直以来都是马克思主义研究的重要领域，自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以降，经过四十余年的发展，已经取得了非常丰硕的研究成果。在研究内容方面，不仅围绕着卢卡奇、葛兰西、阿多诺、萨特、阿尔都塞等西方马克思主义思想家的著作和思想进行了充分的引介和分析，也有学者立足国别研究，从不同的地缘背景来理解马克思主义在全世界范围内的传播，如法兰克福学派的批判理论研究、英国文化马克思主义研究、意大利自治主义马克思主义研究。甚至有一些之前不受关注的主题，也被提到国外马

克思主义研究的议程上来，如非洲马克思主义研究、东欧马克思主义研究、日本新马克思主义研究、拉美马克思主义研究、阿拉伯马克思主义研究等等。

进入新时代，马克思主义研究已经面对不同的时代、不同的语境、不同的理论背景。2022年4月2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人民大学考察时明确指出：“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归根结底是建构中国自主的知识体系。要以中国为观照、以时代为观照，立足中国实际，解决中国问题，不断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

收稿日期:2023-07-11

作者简介:蓝江，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当代欧陆马克思主义和激进思潮。

基金项目:本文系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全人类共同价值与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重大理念研究”（23ZXZA014）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创新性发展,不断推进知识创新、理论创新、方法创新,使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真正屹立于世界学术之林。”^[1]这意味着,当代中国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需要服务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以及全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的要求,实现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的高质量高水平发展。这对于中国的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学者来说,提出了全新的要求,决定着 we 不仅仅需要在原先的翻译和引介的基础上来理解国外马克思主义的流派和思想,也需要结合中国的具体实际,结合中国优秀的传统文化,创造性地思考如何在中国自主知识体系中重新把握外国马克思主义的发展和需求,重新理解国外马克思主义的地位和作用。

所以,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正在进入一个转折期,即需要从单纯译介和分析国外马克思主义学者的理论、思想、体系,转向用中国话语体系来重新阐释国外马克思主义,向全世界展现以中国自主知识体系为基础的国外马克思主义的研究成果。我们可以用一个平面直角坐标系来架构新时代中国特色的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蓝图。在纵轴上,体现为对不同人物、流派、国别的国外马克思主义思想家的引介和分析,这是过去三四十年里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所做的工作;但我们还需要为这一研究加上一个横轴,即创造出中国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的自主概念、理论和学说,以这些原创性的概念和理论,结合中国的具体实际,来反思和运用国外马克思主义思想,让其在中国的大地上熠熠生辉。

一、中国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的初期发展

在最初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的时期中,主要开展的是“西方马克思主义”研究。正如徐崇温先生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时指出:“‘西方马克思主义’对当代发展资本主义社会现状的分析,对西方革命途径的探索,对我们今天重新认识资本主义有重大的借鉴意义。资本主义社会比马克思主义时代有了很大的变化,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科技革命的影响,资本主义社会结构、

阶级关系都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同马克思在十九世纪所研究的情况已经不同,因此发展马克思主义的一个重要任务就是要重新认识资本主义社会。我们过去忽视了对这个问题的研究,这是马克思主义研究的一个空白。而‘西方马克思主义’由于生活和战斗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中,随时随地研究着当代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新问题、新情况,积累了大量材料,形成了一系列观点。”^[2]也就是说,西方马克思主义研究的兴起一方面与中国的改革开放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思想上的指导地位有关,另一方面,与二战之后资本主义的风云变化的局势有关。西方马克思主义学者认真剖析了二战之后西方资本主义社会的新变化,给出了新的解答,在一定程度上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内涵,这就是我们需要认真研究和认识西方马克思主义思想的原因所在。

更为重要的是,国外马克思主义在部分秉承马克思主义基本思想的同时,也从实践上对二战之后的资本主义进行鞭辟入里的批判,从而为走出当代资本主义的藩篱,走向未来社会主义道路提供新的解答。例如,霍克海默和阿多诺在《启蒙辩证法》中,就从启蒙神话和工具理性的角度,对资本主义经济下“启蒙理性”对主体性的奴役给出了十分深刻的剖析,他们指出:“在资产阶级经济中,每个个体的社会劳动都是以自我原则为中介的,对一部分人而言,劳动所带来的的是丰厚的剩余价值,而对另一些人而言,劳动则意味着对剩余劳动的投入。但是自我持存的过程越是受到资产阶级分工的影响,它越是迫使按照技术装置来塑造自己肉体 and 灵魂的个体产生自我异化。启蒙思想再一次注意到了这种情况:认识的超验主体作为对主体性自身的回忆,最终似乎也被摒弃了,并被自动控制的秩序机器那种更加平稳的运转所代替。为了进一步实行严格的控制,主体性悄悄地把自己转变为所谓中立的游戏规则的逻辑。”^[3]与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宣扬的作为自由个体的解放的启蒙理性不同,霍克海默和阿多诺看到

了二战之后在高度组织化的资本主义生产体制下无产阶级主体性的消失，而超越这种具有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工具理性，则需要走出启蒙神话的窠臼，重建无产阶级的意识和自觉。

在研究和引介西方马克思主义思想的过程中，我们可以读出这些思想家的独特魅力。无论是卢卡奇《历史与阶级意识》中的物化批判，还是葛兰西《狱中札记》中的文化霸权批判，以及本雅明的《机械复制时代的艺术作品》对艺术灵韵消失的分析，以及马尔库塞的《单向度的人》中高度发展的资本主义工业技术产生单向度的奴役人的倾向，都给当时的中国人带来理论震撼。实际上这些思想家针对的都是资本主义在进入金融资本主义和国家资本主义阶段之后，对隐含于其中的不平等、异化、不公正、非理性等现象的批判，他们宣扬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建构一个更为公正、更富有人性的社会体制。例如，英国分析马克思主义学者柯亨在剖析了马克思的历史概念和分配正义基础上，对当时美国新自由主义政治哲学的代表人物罗尔斯提出了挑战。他坚持从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和阶级平等维度来重构一个新的社会主义概念，提出“任何实现社会主义理想的尝试都与已确立的权力和个人的自私性相冲突。在政治上严肃的人们必须认真对待这些阻碍。但是，他们没有理由去蔑视社会主义理想本身。”^[4]在这个意义上，国外马克思主义的研究具有历史的合理性，因为他们不仅仅是从理论的角度给予资本主义以深入的批判，而且他们也从现实的角度，谈到如何克服资本主义的经济理性、工具理性、文化意识形态等方面缺陷，从而为超越资本主义，实现一个更为公正和平等的社会主义制度提供有效的方案。这些方案，尽管不可避免地还存在着各种各样的缺陷，但不可否认的是，这些思考和实践，为我们建设一个更加公正、平等、富足、稳定的社会主义国家提供了有效的借鉴。

由此可见，对于改革开放之初的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者而言，引介和研究国外马克思主义，

具有两方面的价值和功能。一方面，在理论上，国外马克思主义补充了马克思主义发展中一个很重要的环节，即从资本主义社会内部对资本主义的批判，这个角度是社会主义国家所不具备的，从而可以丰富和发展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另一方面，在实践上，国外马克思主义可以帮助中国人理解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所具有的基本矛盾，理解其带来的诸多消极和负面效应。这对于正确认识社会主义、发展社会主义可以保持清醒的头脑，从而以独立自主的态度面对西方资本主义，避免滑向全盘西化的方向。在这个方面，徐崇温、杜章智、陈学明、俞吾金、李青宜、欧力同、李忠尚、张守正、张异宾、段忠桥等学者，向我们翻译和介绍了卢卡奇、柯尔施、葛兰西为代表的第一代国外马克思主义学者，也逐渐让我们认识和了解了霍克海默、阿多诺、马尔库塞、本雅明、弗洛姆等人为代表的法兰克福学派，以及萨特、梅洛-庞蒂、列斐伏尔、阿尔都塞等法国马克思主义思想家，以及柯亨、罗默、埃尔斯特等分析马克思主义学者。这些著作的引入，的确极大丰富了中国学者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解，也让我们重新关注了马克思的一些重要概念和思想。

不过，早期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和引介存在一个明显的缺陷，就是注重西方国家尤其是欧美国家的马克思主义研究，而忽视了其他地域的马克思主义研究。尽管人们可以对萨特、霍克海默、阿多诺等人的思想有所了解，但是当时我们并不知道这些思想是在什么背景下提出的。这些著作如霍克海默和阿多诺《启蒙辩证法》、萨特的《辩证理性批判》、阿尔都塞的《保卫马克思》、葛兰西的《狱中札记》究竟是在何种背景下提出的问题；他们又是针对资本主义社会什么时期的状况给予的批判；这些批判的问题，是否在后来的资本主义发展中得到了解决。因此，这个时期的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呈现为点状的个别介绍，有不少深入的人物和思想的涉猎，但尚未构成有效的整体性的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体系。

二、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的纵向研究范式及其问题

在改革开放之后的四十多年里，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步伐加快，国内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也提升到了一个新阶段。在这个阶段，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取得快速发展，更多流派和学者著作被引介过来，更多青年学者参与到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其研究呈现出新的特点。

首先，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从个别人物的点，扩展到线索、国别、流派研究。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不再限于介绍个人的核心概念、主要著作和思想体系，而是从不同的流派和国家角度审视国外马克思主义发展。从最富有影响力的法兰克福学派，到从事英国文化马克思主义研究的伯明翰学派，从法国马克思主义到意大利马克思主义，许多著作和思想是以国别和地域的方式引介进来，思想家之间的关联与谱系也得到了充分的建构。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领域迅速扩展到之前没有引起关注的国家与地域。例如黑龙江大学引进的东欧马克思主义研究，尤其是南斯拉夫实践派、卢卡奇学生为代表的布达佩斯学派，波兰的沙夫和柯拉柯夫斯基，捷克斯洛伐克的柯西克等人的思想都被介绍进来。这些东欧马克思主义，一方面不同于苏联主流马克思主义思想，另一方面也区别于西欧国家的西方马克思主义。正如有学者指出：“东欧新马克思主义各流派的全部活动又始终同东欧的社会主义实践交织在一起。一方面，它们批判自然辩证法、反映论和经济决定论等观点，打破了在社会主义国家中占统治地位的斯大林主义的理论模式；另一方面，它们批判现存的官僚社会主义或国家社会主义关系以及封闭的和落后的文化，力图在现存的社会主义条件下，努力发展自由的创造性的个体，建立民主的、人道的、自治的社会主义。”^[6]在此期间，日本马克思主义等其他非西方国家的马克思主义研究也兴盛起来，如广松涉、平田清明、望月清司、平子友长、内田弘这些具有一定影响力的日本马克思主义学

者的著作得到了翻译和引介，也让我们了解了二战后日本马克思主义研究的发展状况；韩国的郑文吉、李真景、金成具这些学者也对马克思主义有一定的研究；非洲马克思主义、拉丁美洲的马克思主义也逐渐得到了翻译和介绍，国外马克思主义呈现出空前繁荣的局面。

其次，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越来越关注一些西方资本主义发展带来的问题，如生态问题、性别问题、殖民问题、政治问题等等，由此也衍生出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的新领域，如生态马克思主义研究、后殖民马克思主义研究、女性主义马克思主义等等。其中最为典型的是生态马克思主义研究，从早期的马尔库塞的学生本·阿格尔开始关注生态马克思主义问题，到奥康纳、福斯特、斋藤幸平等具有明显生态倾向的马克思主义崛起，都发掘出马克思主义的生态向度。例如，在《马克思的生态学》一书中，福斯特指出：“马克思不同于那种哲学的地方在于：他号召通过革命的方式改变这个世界——改变人类对自然和社会的物质关系——这就超越了纯粹的思辨。”^[6]有学者指出：“后发国家生态文明理论应当是建立在历史唯物主义理论基础上，并借鉴西方绿色思潮的理论探索，并立足于生态危机的实质和后发国家现代化实践的实际，通过资本主义制度和全球权力关系，以实现环境正义为价值诉求，切实捍卫后发国家环境权和发展权。”^[7]由此可见，这些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新领域聚焦于一些在资本主义发展中产生的实际问题，也为我国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了有益反思，从而有助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从问题导向、系统思维的角度来思考发展中的理论和实践问题。

我们可以看到，在这四十年里，国外马克思主义无论是从国别研究、人物研究、流派研究，还是问题研究、专题研究，事实上都是注重历史发展的纵向线索，即某个流派、国家、主题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发展与传承。例如对法兰克福学派研究，我们会从早期的格律恩堡、霍克海默、阿

多诺，延伸到第二代人物哈贝马斯，再到其弟子霍耐特，以及最新的福斯特、罗萨、耶齐等等，这就是典型的谱系学的纵向研究。生态马克思主义研究也是如此，从早期罗马俱乐部的问题，到福斯特、奥康纳的生态马克思主义，再到近期关心全球变暖、绿色排放和新生态马克思主义，实际上也是纵向上的研究。尽管纵向研究有着线索脉络清晰的优点，但也暴露出来一系列问题。

首先，由于早期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大多以引介为主，导致重视文本和思想，而忽视了这些文本和思想背后的历史背景。正如马克思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强调的那样：“德国哲学从天国降到人间；和它完全相反，这里我们是从人间升到天国。这就是说，我们不是从人们所说的、所设想的、所想象的东西出发，也不是从口头说的、思考出来的、设想出来的、想象出来的人出发，去理解有血有肉的人。我们的出发点是从实际活动的人，而且从他们的现实生活过程中还可以描绘出这一生活过程在意识形态上的反射和反响的发展。甚至人们头脑中的模糊幻象也是他们的可以通过经验来确认的、与物质前提相联系的物质生活过程的必然升华物。”^[8]对于国外马克思主义的思想家们来说，他们提出的思想都是针对资本主义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产生的问题而给出的解答。例如，当法兰克福学派的霍克海默和阿多诺在对资本主义的工具理性进行批判时，实际上针对的是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西方资本主义存在着将无产阶级工具化的倾向。同样，在《单向度的人》中，马尔库塞考察了科技发展带来的西方资本主义技术治理下的人的存在状况，由于人类被整合到高度技术化的生产体系之中，普通的人（无论是工人和办公室的白领）都无法面对资本主义工业体系给出反思和批判，劳动者只能单向度地服从于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换言之，几乎所有的国外马克思主义思想家都不是在书斋里用自己的思辨和空想来构想未来社会的大厦，而是深入到现实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内部，给出自己的解答。如果

我们在引介这些国外马克思主义的时候，忽略了其特定的历史背景，仅仅做从文本到文本的字面上的解析，可能不能把握思想家们的理论精髓。

其次，我们在阅读国外马克思主义的著作时，也需要理解他们在话语方式的局限性。尽管大部分国外马克思主义学者都十分熟悉马克思的著作，尤其十分熟悉马克思的《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资本论》等著作，但他们或许是以一种西方意识形态话语的方式来进入马克思，因而只能通过他们熟悉的话语来表述经过过滤后的马克思。弗洛姆同时受到精神分析话语和西方人道主义意识形态的影响，在阅读了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之后，撰写了《马克思的人的概念》一书。在这本著作中，弗洛姆的确给出了不少富有洞见的观点和思想，但是他是从一种西方式话语来理解人的概念，将《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的马克思树立为“青年时代的人学的马克思”。弗洛姆认为：“还必须指出的是，《资本论》中‘老年马克思’所写的这句话表明，青年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所写的人的本质概念不具有连续性。他在晚年之后不再使用‘人的本质’一词，因为它是抽象的、非历史性的，但他显然以更具历史性的版本保留了这一本质概念，即在每个历史时期区分‘一般的人的本质’和‘经过改造的人的本质’。”^[9]他就将这种西方人学话语带入到马克思主义之中，从而割裂马克思思想中的内在联系，将“两种马克思”对立起来。之所以会产生这样的误读，恰恰在于弗洛姆等国外马克思主义学者秉持的就是一种当时在西方社会中占据主流的人学意识形态，他们将马克思本人粉饰为一种“人学”的大师，从而与历史唯物主义的马克思拉开了距离。而如果中国的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对此不加注意，忽略了其中西方意识形态话语对国外马克思主义的影响，很容易不加甄别地将这些思想全部当作正确的东西加以接受，让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偏向歧途。

三、中国自主知识体系与国外马克思主义的横向研究

我们可以将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看成一个由纵轴和横轴构成的直角坐标系。首先，在纵向上，对于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学者而言，之前的研究更多的是从一个时间和国别的纵向上来思考国外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思想，我们引介了一些思想家，然后将他们放在不同的国别和流派之上，这样研究的优点在于可以从谱系学角度对不同类型、不同民族、不同国家的马克思主义作分析和区别，但很容易割裂不同国家和地区之间的内在联系，也容易忽略一些国外马克思主义思想家的跨越国界和地域的影响力。

其次，在以往的研究中，我们忽视了国外马克思主义还存在着一个横向研究。我曾经指出：“我们的问题范式发生了转换，我们并不仅仅追求一种彻底的贯穿所有国外马克思主义学者的纵向的线索，反而，我们需要在这种历史性的线索之外，去找到各个国外马克思主义学者思想诞生的社会历史背景，找寻激发他们思考的现实问题是什么。一旦我们将注意力从历史性的纵轴转向当代性的横轴，我们或许解开被封印在那些枯燥文本之下的鲜活的生命动力。”^[10]所以，如果我们希望为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灌入新的活力，就需要为国外马克思主义引入一个横轴，即在中国自主话语体系中建构中国式的问题，采用中国自主的概念体系和话语体系，来重新架构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的横向研究。今天，国外马克思主义所展现的理论和思想，都需要在这个中国自主的知识体系下进行重新解读，以此来理解和思考国外马克思主义为我们带来的思想营养，将他们的洞见转化为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的能量，从而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作出贡献。

（一）中国自主知识体系需要国外马克思主义依照中国的具体实际建立自主的概念体系

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特别强调了概念与具体生活和生产的实际之间的关系。马

克思说：“他们之所以必然产生关于自己的手工艺和现实相联系的错觉，是手工艺本身的性质所决定的。关系在法学、政治学中——在意识中——成为概念；因为他们没有超越这些关系，所以这些关系的概念在他们的头脑中也成为固定概念。”^[11]这就是说，概念这个东西的产生，实际上与人们自己的生产手工艺和现实紧密相关。概念从来不是上天给予的馈赠，也不是某些大思想家拍脑袋的发明，而是源自不同的具体生活和生产的实际。西方马克思主义的概念，如工具理性、文化工业、文化霸权等等，一定程度上与二战后欧洲的具体生产和交往的实践状况有关，但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现实层面，简单而不加反思地挪用这些概念，显然是不合时宜的。这就要求中国的国外马克思主义学者，结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具体实际，创造性地提出概念，而不是粗陋地套用那些西方学者的概念。当我们使用“游牧”“解域化”和“逃逸”概念时，需要理解德勒兹是在面对新自由主义资本主义的社会控制而提出的控诉。正如德勒兹和加塔利指出：“国家（指的是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一个根本任务，就是使它所统治的空间纹理化，或将平滑空间用作一种共通的手段，来为一个纹理化的空间服务。不仅要征服游牧运动，而且还要控制移民运动，或更普遍地，在所有‘外部’之上，在弥漫与整个世界之中的所有流之上建立起一个合法区域。”^[12]德勒兹和加塔利描述的是二战后新自由主义的帝国主义扩张过程，与之相应的纹理化和平滑空间的概念，是指帝国主义国家对第三世界的整合。这样的概念显然不适合于中国当下的语境，而我们更适合的概念是以人类命运共同体为核心的概念体系。

（二）中国自主知识体系需要国外马克思主义依照中国的具体实际建立自主的话语体系

话语是结构主义创造出来的概念，尽管话语本身具有一定的意识形态性，但从结构主义的发展过程来看，话语体系语境成为当代世界描述不

同文明，不同国家和不同发展路径表述自己的合理性和合法性的重要根源。例如，在《知识考古》中，福柯就强调了话语体系的权力：“这些关系可以说是在话语的极限上：它们向话语提供话语可以谈论的对象，抑或（因为这种提供的形象假设对象形成于一方，话语形成于另一方）它们规定着话语应该实现的关系簇，以便能够谈论这样或那样的对象，以便能够对它们进行探讨、命名、分析、归类、解释等。这些关系不会确定话语所使用的语言的特点，不会确定话语在其中得以展开的情况的特点，而是确定作为实践的话语本身的特点。”^[13] 福柯的意思并不是说话语体系能够像意识形态一样给人们灌输观念，而是它作为一种评价标准，可以确定哪些话语可以被听到，哪些话语无法被听见，哪些话语是合法的，哪些话语不具有合法性。换言之，话语体系是一种言说的规则体系，它本身不构成内容，而是形成了评判各种话语的标准。当然，对于不同国家的思想家来说，其依赖的话语体系是不同的，这就是话语体系所体现出来的话语权的问题。在改革开放初期，我们在引入西方的理论话语时，不仅学习了其内容和思想，也隐含地接受了这些思想和内容背后所隐藏的话语标准。显然，我们继续沿用这些话语体系不再合适。尽管我们仍然需要继续阅读国外马克思主义思想家们的著作，但我们需要将这些文本放在中国式现代化的话语体系下来重新审读和考察，找到其中能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具体实际、中国传统文化结合起来的因素和洞见。

（三）中国自主知识体系需要国外马克思主义依照中国的具体实际建立自主的叙事体系

叙事体系本身是一个文学研究的概念，其核心是如何讲好一个故事。正如叙事学研究所表述的那样，叙事体系表现的是“在一部叙事艺术作品中，意义所代表的是两个世界之间的关系：一是作者创造的虚构世界；二是‘真实’界，也即那个可为人们理解的宇宙。当我们说自己‘理解’一则叙事时，言下之意是，我们已经发现这两个

世界之间令人信服的关系或关系链。在某些叙事中，作者力求比其他叙事更加充分地操控读者的反应。”^[14] 从这里可以看出，叙事体系更多的是营造了一种虚构的环境，让故事可以在这个环境中得以顺利展开，并借此来操纵读者的思考。这也是西方马克思主义思想家本雅明十分重视“讲故事的人”的原因，因为有什么样的叙事体系，就能产生了什么样的语境和虚构世界，并让读者或听众沉浸于其中，受其感染，并接受“讲故事的人”为我们设定的道路。在过去很长一段时间里，西方马克思主义的文学批评研究对叙事体系进行了比较充分的讨论，也对资本主义的叙事体系给出了挾伐和批判，并为创立无产阶级的叙事提供了条件。其实不仅小说、故事、电影、电视剧存在着叙事，理论也同样存在着叙事体系问题。德波的《景观社会》和鲍德里亚的《消费社会》就是一种对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以来的叙事体系的反思。对于当下的中国自主知识体系而言，我们不仅需要构建中国自主的概念，需要讲出中国自主的话语，更需要营造出中国自主的叙事体系。从概念体系到话语体系再到叙事体系，就构成了从点、线到面的全面发展。而也正是在概念体系、话语体系和叙事体系之上，才构筑了横平面上的中国自主的知识体系。

综上所述，中国自主知识体系需要建构能够深入与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与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知识体系，这就需要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学者，在中国具体实际中发现问题，运用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的资源，用自己的问题意识和话语方式来重新思考国外马克思主义的问题。例如，当我们谈数字经济和数字赋能的时候，我们很容易联系到国外马克思主义的一些批判性成果，如马尔库塞、斯蒂格勒、大卫·哈维等人的成果，但我们并不是不加辨别地跟随他们批判数字技术和数字经济，而是基于中国的立场和话语，思考数字经济带来的巨大变革，避免资本垄断带来的新的不平等和不公正，让数字经济为人民群众带

来更多的福利。

在这个意义上，从中国自主知识体系出发，重新理解和阐释国外马克思主义，一方面是将国外马克思主义对资本主义批判的问题加以转化，成为中国自主知识体系中的有效组成部分，从而为哲学、社会学、政治学、传播学等领域研究提供更丰富的内涵；另一方面，中国自主知识体系也代表着中国学者的学术自信和思想自信，意味着通过吸收广博的国外马克思主义思想资源，立足于中国具体实际，实现高质量高水平的思想转化，为中国数字社会和智能社会的发展提供有效的思想动力，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实践奠定创造性的基础。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在中国人民大学考察时强调坚持党的领导，传承红色基因，扎根中国大地，走出一条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新路 [N]. 光明日报，2022-04-26(1).
- [2] 徐崇温.“西方马克思主义”论丛 [M]. 重庆：重庆出版社，1989：6.
- [3] 马克思·霍克海默，西奥多·阿道尔诺. 启蒙辩证法：哲学断片 [M]. 渠敬东，曹卫东，译.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20：26.
- [4] 柯亨. 马克思与诺齐克之间 G.A. 柯亨文选 [M]. 吕增奎，编.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7：276.
- [5] 衣俊卿. 人道主义批判理论——东欧新马克思主义述评 [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8-9.
- [6] 贝拉米·福斯特. 马克思的生态学 [M]. 刘仁胜，译.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252.
- [7] 王雨辰. 生态学马克思主义与后发国家生态文明理论研究 [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5.
- [8][11]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 [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152、215.
- [9] Erich Fromm. Marx's Concept of Man [M]. New York: Frederick Ungar Publishing Co, 1961: 25.
- [10] 蓝江. 直面当下与面向未来——论国外马克思主义的当代性范式 [J]. 内蒙古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7(3)：17.
- [12] 德勒兹，加塔利. 资本主义与精神分裂（卷2）：千高原 [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23：360-361.
- [14] 罗伯特·斯科尔斯，詹姆斯·费伦，罗伯特·凯洛格. 叙事的本质 [M]. 于雷，译.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15：86.

责任编辑：王天海

新时代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论析

丁新改 杨梦珠

摘要: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并针对如何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提出具体措施,这实际上蕴含着马克思主义执政党所独有的制度治党、强党逻辑和政治优势。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提出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本质要求,是对百年大党建设历史经验的总结,是对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提出的新要求。新时代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要以不断完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为基础保障,以建立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为主要抓手,以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为教育引导,以充分发挥政治巡视利剑作用为着力点,以完善问责机制为关键举措,从而不断提高党的自我革命的效能。

关键词: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党纪法规;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明确提出“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1]。这一科学命题蕴含着强烈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所独有的制度治党、强党逻辑和政治优势。随后,习近平总书记在一些重要讲话中又就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重大意义、基本遵循、目标导向、方法路径等展开系统论述。这些论述为全面认识和把握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提供了基本遵循。

一、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提出

党的二十大报告将“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

规范体系”作为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的重要内容,是加强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的本质要求,是对中国共产党建党百年来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经验的总结和升华,是新时代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现实需要。

(一)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提出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本质要求

尽管在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著作中既没有出现过“制度治党”“依规治党”字眼,也未对其

收稿日期:2023-06-30

作者简介:丁新改,中国矿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江苏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中国矿业大学基地研究员,研究方向为马克思主义执政党建设;杨梦珠,中国矿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马克思主义执政党建设。

基金项目: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提高党的建设质量研究”(22AZD024)、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新时代自我革命视域下反腐败斗争经验研究”(2022SK15)的研究成果。

内涵作过清晰界定，但他们在领导无产阶级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中围绕加强党内规章制度建设来推动从严治党作过诸多科学阐释。马克思主义政党的宗旨性质、初心使命、政治特质要求其必须加强党内治理，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早在1847年12月，马克思、恩格斯在起草《共产主义者同盟章程》（以下简称《章程》）中就严格规范了盟员的入盟条件，并规定“凡不遵守盟员条件者，视情节轻重或暂令离盟或开除出盟。凡开除出盟者不得再收入盟”^[2]。此外，《章程》还就组织机构分工、支部选举、成员权利义务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开创了马克思主义政党依规治党的先河。随后，针对一段时间以来同盟内部出现的组织涣散、纪律松弛等突出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又在《共产主义者同盟中央委员会告同盟书》中告诫全党，必须严明纪律，强化党中央权威，唯有如此革命活动才能发挥全部力量。列宁在领导俄共（布）建设的过程中，高度重视依规治党、制度治党，围绕这一实践课题提出了很多建设性意见。一是把党章作为管党、治党的主要依据，注重党章的制定、完善以及执行。就党章的重要性而言，列宁强调“要建立组织，首先就要制定章程”^[3]，无产阶级政党“如果没有正式规定的党章，没有少数服从多数，没有部分服从整体，那是不可想象的”^[4]。此外，他还高度重视发挥党章的“戒严”^[5]功能，提出通过修订党章及时清除党内的不法分子，使党的自我革命有了坚强的制度保障。基于此，俄共（布）分别在1919年第八次全国代表会议和1923年第十二次全国代表会议通过了党章的修订，聚焦完善党纪法规来实现党的自我净化。二是重视党内监督，主张建立、健全党的监督制度。早在1905年，列宁在《社会主义政党和非党的革命性》中就指出，“现在，当党愈来愈公开进行活动的时候，可能而且应该最广泛地实行这种监督和领导，不仅受党的‘上层’的监督和领导，而且要受党的‘下层’，受全体加入党的有组织的工人的监督和领导”^[6]。

值得注意的是，列宁尤为重视在党内“要有多种多样的自下而上的监督形式和方法”^[7]，以便及时发现并解决党内存在的突出问题。三是强调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性，主张执纪从严。列宁始终高度重视党的纪律建设，并把“破坏纪律”作为俄共（布）面临的重大危险之一。他指出，俄共（布）绝不是什么人都可以加入的松散联盟，必须要严明党纪，对违反党纪法规的共产党员的处置一定要严于一般群众，以“维护我们党的坚定性、彻底性和纯洁性”^[8]。

（二）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提出是对百年大党建设历史经验的总结

中国共产党百年建设史就是一部不断建立健全自我革命制度的建构史。在革故鼎新与守正创新中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不断建构、完善。建党初期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中明确依规治党、执纪从严的重要性，其中仅严明纪律章节就占据了总篇幅的三分之一，初步形成了从制度建设方面保障党的自我革命顺利推进的开端。随后，为了纠正红四军党内出现的极端民主化、个人主义等错误思潮，毛泽东提出要加强党员的思想政治教育，推动党内政治生活严格化、制度化、常态化。1938年，党的六届六中全会召开，会议通过的《中共扩大的六中全会政治决议案》中明确提出要“认真实行党的民主集中制——个人服从组织，少数服从多数，下级服从上级，中央是全党最高的领导，用以严格党的纪律，使党及其各级领导机关达到在政治上和组织上团结得如像一个人一样的程度”^[9]。这句话主要包含着两层含义：一是明确认真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的纪律要求；二是强调严明纪律对于加强党内团结的重要性。此外，为推动党内关系走向规范化，毛泽东指出，“还须制定一种较详细的党内法规，以统一各级领导机关的行动”^[10]。1945年，党的七大通过的党章又首次将“四个服从”确立为党的组织纪律，并就如何充分发扬党内民主与实行集中统一领导作了更为细致的规定。新中国成立初期，为了防

止部分领导干部因居功自傲而产生脱离群众的危险，毛泽东强调我们必须“建立一定的制度来保证群众路线和集体领导的贯彻实施”^[11]。改革开放新时期，基于“文化大革命”对党规法纪破坏的教训，邓小平清醒地认识到制度建设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中的重要性，明确制度健全与否“关系到党和国家是否改变颜色，必须引起全党的高度重视”^[12]。针对党内存在的贪污腐败、脱离群众等突出问题，江泽民在党的十六大报告中明确提出要建立健全党内监督制度，加强对权力的制约和监督以严格规范权力行使。随后，为了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不断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又颁布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决定》，通过推动党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确保党能够肩负起领导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时代重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更加注重制度治党、依规治党的作用，强调“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必须有坚强的制度作保证”^[13]。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取得重大成果，初步建立了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使党的自我革命有了坚实的制度保障。

（三）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提出是对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提出的新要求

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必须“全面推进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14]，从制度上保障党的自我革命效能的充分发挥。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党内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靶向治理，从制度上保障党的自我革命的深入推进。比如，针对党内存在的忽视政治、淡化政治乃至不讲政治的问题，提出要把建章立制贯穿党的政治建设的全过程各方面，“建立健全系统完备、有效管用的政治规范体系，真正实现党的政治建设有章可循、有据可依”^[15]；针对党内存在少数领导干部理想信念动摇、党性

缺失问题，强调要加强党的教育，从制定《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到出台《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不断推动党内教育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针对部分党组织存在的组织涣散、纪律松弛问题，从制定《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到出台《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不断严密组织体系，实现党的自我完善；针对一些党员干部不作为、懒作为、乱作为等问题，从制定《关于组织人事部门对领导干部进行提醒、函询和诫勉的实施细则》《党政领导干部考核工作条例》《公务员平时考核办法（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到出台《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不断完善党内监督制度，提高党的自我净化能力，在党的自我革命制度建设方面有了质的提高。

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时代性出场，充分彰显了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的自我革命理论创新、实践创新以及制度创新成果的高度统一，深刻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制度刚性约束与协同效应的精准把控，为当前进一步推动党的自我革命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奠定制度基础。

二、准确把握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资源要件

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就是指“构成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的资源要件及其按照规律性联系所形成并呈现的完整制度形态”^[16]。新时代以来，中国共产党以自我革命为轴心在党的领导、党的组织、党的建设、党的监督保障方面制定的党纪法规，可以归纳出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内在地包括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党的组织制度体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长效机制、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制度四项相辅相成的资源要件。这四项资源要件，分别从“政治引领”“保障支撑”“动力引擎”“价值彰显”四个层

面建构起保障党的自我革命稳定运行的基本内容框架。

（一）政治引领：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是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统领要件

党的领导制度“既保证了党的领导地位和执政为民的具体实践的落实，也保证了在党的领导下中国作为社会主义国家的根本性质”^[17]。从本质意义上来说，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制度具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长期性，具有关系到党和国家事业能否取得高质量发展的决定性意义。也正是基于党的全面领导制度的重要功能与决定性意义，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将“健全党的全面领导制度摆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核心地位与统领地位，突出强调了党的全面领导制度的重要作用”^[18]。而作为政党治理现代化的重心，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在中国共产党统揽“四个伟大”的实践中发挥了独特优势和作用，成为契合以政党治理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推动国家治理现代化的独特制度安排。这就内在揭示出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是党的自我革命规范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并在这个有机体当中占据统领地位。“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19]，无疑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建构也必须坚持党的领导。故而，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愈加完善、健全，其在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中的政治引领功能就会愈加凸显，党的自我革命则会愈加富有成效。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的重要性提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针对一段时间以来党内存在的忽视、弱化乃至否定党的领导的行为，通过自我纠偏来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对于党内存在的部分领导干部能力不足、本领不过硬等突出问题，通过加强对领导干部的实践锻炼、专业训练，不断增强干部政治能力和领导水平。此外，为了进一步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党中央明确要“健全各级党委（党组）工作制度，确保党在各种组织中发挥领导作用”^[20]。

基于此，颁布了一系列党的领导法规，诸如《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党委（党组）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健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规定》《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等，不断推动党的领导揽总全局、协调各方。

（二）保障支撑：党的组织制度体系是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基础要件

党的组织体系是否严密、纪律是否严明直接关系到党的团结统一，关系到党的战斗力、凝聚力以及向心力的提高。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说，“党的团结统一靠什么来保证？要靠共同的理想信念，靠严密的组织体系，靠全党同志的高度自觉，还要靠严明的纪律和规矩”^[21]。而深入推进党的自我革命的基本遵循之一就是要求“凡是影响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的问题都要及时解决”^[22]，这就建构起了党的自我革命同严密党的组织制度体系之间的内在逻辑关系，严密党的组织制度体系是坚持党的自我革命的内在要求。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深刻认识到不断完善党的组织制度体系对于锻造更加强大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的保障作用，注重从制度设计上规范严密党的组织体系网络。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要“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有效落实”^[23]。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一次集体学习时又进一步指出要“建立健全包括组织设置、组织生活、组织运行、组织管理、组织监督等在内的完整组织制度体系”^[24]。为了进一步严格规范各级党组织工作，党中央先后制定了《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等一系列党的组织法规，党的组织制度体系日益完善。同时，为了防止领导干部权力越轨，解决党内存在的部分领导干部懒作为、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又不断完善党的组织建设法规，颁布并制定了《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

工作条例》《中央和国家机关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的若干规定（试行）》《公务员辞退规定》等，搭建了党的组织建设法规的“四梁八柱”。

（三）动力引擎：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长效机制是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驱动要件

坚定不移推进反腐败斗争是新时代中国共产党进行的最彻底的自我革命。反腐败斗争的严峻性、复杂性、长期性以及艰巨性，内在地决定必须建立健全反腐败相关制度。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没有健全的制度，权力没有关进制度的笼子里，腐败现象就控制不住”^[25]。因而，建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直接要义就是明确制度反腐、制度防腐的利器，以党纪法规的刚性约束来严格规范党员干部权力的正确行使。新时代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党内法规制度不断完善，反腐败制度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积累了宝贵经验。党中央先后制定和修订了《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规定》《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等一系列加强廉洁建设的党内法规，为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提供制度保障。此外，在反腐败国家立法方面，还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法律，在反腐败斗争领域有机实现了依法治国与依规治党协同推进，为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提供坚强的制度保障。

新时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长效机制以“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26]，理应牢牢把以下三点：一是在反腐制度设计方面，强化从严惩处，以儆效尤，构建起严格的腐败惩戒机制，以零容忍态度反腐惩恶，形成“不敢腐”的氛围；二是建立健全党的监督保障法规，切实扎紧制度的笼子，使党员干部“不能腐”；三是把廉

洁教育同发扬党的自我革命精神有机结合，通过不断完善党内教育制度，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以筑牢党员干部的信仰之基，切实实现“不想腐”。

（四）价值彰显：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制度是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核心要件

建设长期执政的马克思主义政党，必须从根本上解决党内出现的部分领导干部理想信念动摇、滑坡问题，才能做到“初心如磐、使命在肩”。所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制度，不仅是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是其必不可少的核心要件。历史业已证明，一个政党的衰落往往是从理想信念丧失或缺失开始；一个政权的瓦解，往往是从思想领域开始。因而，坚定理想信念对于加强执政党的建设、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具有重大意义。理想信念虽从属于精神范畴，但它的坚守、筑牢必须通过外在的、具象化制度来加以巩固。正如“道德原则约束力的增强，是通过将它们转化为法律规则而实现的”^[27]。这内在地要求，筑牢党员干部的理想信念要把“近代以来一直坚守的理想信念和党始终不渝坚持和奋斗的任务目标上升为一种正式的制度安排，从而把中国共产党人秉持的理念化作规范的行为模式”^[28]。对此，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抓思想政治教育不能搞空对空，必须“结合落实制度规定来进行”^[29]，以不断提高思想教育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新时代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制度治党与思想建党相结合，不断健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制度以“防范一切违背初心和使命、动摇党的根基的危险”^[30]。例如，颁布并制定了《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中央国家机关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实施办法》《中央和国家机关干部职工思想动态分析报告办法》等，从制度方面提高思想教育成效，进而坚定党员干部理想信念，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

三、深入探索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完善路径

新时代不断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是一项复杂艰巨的系统工程，要多措并举，综合施策。

（一）坚持以完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为基础保障

新时代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就是要推动完备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的形成，这是我们党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在党的自我革命场域中的内在要求和优势彰显。党内法规制度体系作为从严管党、治党的硬约束，为新时代锻造更加强大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提供了坚强的制度保障。当前，完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应把握好三点。一是坚持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建立健全基础主干党内法规。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依规治党，严格遵守党章，围绕党的组织、党的领导、党的自身建设、党的监督保障等方面颁布并修订了多部法规，推动党内法规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形成了“1+4”党内法规制度体系的基本框架。然而，立足于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构的整体性维度审视，仍然存在“有些重要的基础主干党内法规尚未制定，有的因存在缺陷或滞后而亟须修改完善”^[31]等突出问题，鉴于此，当前必须立足于自我革命维度，以《关于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意见》为基本遵循，协同推进各领域、各类型、各位阶的基础主干党内法规建设，补齐党内法规建设短板。二是更加聚焦综合性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以解决综合性党内法规存在缺位的突出问题。为此，需要加强对散见于各党内法规中的相关内容进行有效整合和系统提升，并及时将已经成熟的管党治党经验上升为党内法规。三是强化制度执行，不断“增强党内法规权威性和执行力”^[32]。党纪法规的生命力在于执行。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制度制定很重要，制度执行更重要”^[33]，倘若制度执行不严，则如同虚设，很容易产生“破窗效应”。为此，必

须加强对党内法规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对于在执行过程中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等多种随机化执行方式，必须严惩，以不断提高制度的权威性、完整性和严肃性。

（二）坚持以建立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为主要抓手

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无疑是促进党员干部正确行使权力的核心驱动，也是完善党的自我革命规范体系的主要抓手。为此，一是要抓好党委主体责任与纪委监委监督责任。各级党委要切实肩负起加强党内监督的主体责任，“着力改进对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行使权力的监督，加强领导班子内部监督”^[34]；各级纪委作为党内监督的专责机关，要切实履行好监督、执纪、问责的职责，以纪检监察“硬约束”推动党内政治生态的风清气正。二是以党内监督为主导，促进各类监督贯通协调。为此，要聚焦“国之大者”，协同推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视监督统筹衔接，健全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制度，发挥审计监督、统计监督职能作用”^[35]以增强监督合力。三是不断完善党内法规与国家法律衔接协调保障机制，以强有力的党纪法规监督推动党的自我革命向纵深发展。

（三）坚持以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为教育引导

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既是“发展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36]的题中之义，也是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内在要求。因为“制度在体现为规则时必然要反映文化的价值，没有文化内涵的制度难以成为有效的行为规范”^[37]。故而，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就是将廉洁文化因子融入党的自我革命制度之中，以增强党的自我革命制度的生命力。当前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一是要积极开展廉洁文化教育活动，抓好理论学习和教育引导。一方面党员干部要认真学习《中

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另一方面在党内要“弘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开展有针对性的党性教育、警示教育，用廉洁文化滋养身心”^[38]。二是要抓住“关键少数”，以“关键少数”带动党员全体。

“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要带头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从思想上固本培元，提高党性觉悟，增强拒腐防变能力”^[39]，带头立德修身、做涵养廉洁文化的表率。三是建立健全廉洁文化的实践机制。推动廉政谈话机制的完善，严格要求领导干部围绕履职尽责、思想作风、廉洁自律等情况定期向党组织进行述廉报告，遵循惩、治、防的实践要求，将廉洁文化教育转化为规范约束的制度机制；通过建立廉洁激励机制，定期开展勤政廉政先进模范评选活动，以实践活动激发廉洁文化的活力，推进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

（四）坚持以充分发挥政治巡视利剑作用为着力点

政治巡视作为党之利器，既是强化党内监督的关键举措，也是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战略性安排。针对党内存在的贯彻党中央决策不彻底、坚持党的领导乏力、管党治党“宽松软”，以及贪污腐败等突出问题，必须要“发挥政治巡视利剑作用，加强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40]。为此，理应把握好三点。一是要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着重从政治上看问题。紧紧围绕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来强化政治监督，扎实推进政治巡视，进而不断增强党的自我约束、自我净化力度。二是建立健全巡视巡察上下联动工作格局，推动巡视对象全覆盖。三是加强对巡视整改和成果的运用，努力把“后半篇文章”做牢做实。为此，既要压紧压实党委整改主体责任，“注重调动被巡视党组织发现问题和整改解决问题的积极性，形成同题共答的合力”^[41]，又要把巡视整改与严格党内治理、完善党纪法规以及净化政治生态结合起来，以不断

取得更大治理效能。

（五）坚持以完善问责机制为关键举措

“不明确责任，不落实责任，不追究责任，从严治党是做不到的”^[42]。为此，要“坚持权责统一，盯紧权力运行各个环节，完善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精准问责有效机制，压减权力设租寻租空间”^[43]。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严治吏，坚持“失责必问、问责必严”，以强化问责倒逼各级领导干部担当作为。当前完善问责机制，一是要加强问责配套制度建设，推动问责规范化、程序化、制度化。要以党章为基本遵循，着力构建明责履责追责问责监督体系，以避免因主观主义以及其他人为因素的干扰，影响问责成效。二是要有效实施问责，推动问责追责精准化。要严格明确岗位职责、工作事项、规范用权边界，且在问责的过程中，对于部分领导干部存在的失职行为，不仅要严惩个人，也要“上查一级追究领导责任、党组织责任”^[44]，切实做到问责一个、警醒一片的效果。这既可以有效防止问责泛化，又可以避免责任虚置，是实施精准化问责的关键。三是要积极开展警示教育活动，营造问责氛围。以落马官员案例开展警示教育活动，让党员干部真正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永葆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

参考文献：

- [1][14][32][40] 习近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22：65、64、66、66.
- [2]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 卷 [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576.
- [3][8] 列宁全集：第 7 卷 [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69、272.
- [4][5] 列宁全集：第 8 卷 [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387、320.

- [6] 列宁全集：第1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130.
- [7] 列宁全集：第3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186.
- [9] 建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1921—1949）：第15册[G].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764.
- [10] 毛泽东选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19.
- [11] 毛泽东文集：第7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19.
- [12] 邓小平文选：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333.
- [13][36] 中共中央宣传部编.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年版）[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116、54.
- [15][19][26]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编. 十九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G].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9：807、554、47.
- [16] 栗智宽，俞良早. 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内容结构、效能优势与完善路向[J].学习与实践，2023(2)：5.
- [17] 张云平. 健全党的全面领导制度[N].中国社会科学报，2020-05-11(001).
- [18] 张振. 健全党的全面领导制度[N].中国社会科学报，2020-03-30(001).
- [20][23][24][30][33][35][43]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编. 十九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G].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21：73、815、601、376、147、295、296.
- [21][29]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G].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6：347、95.
- [2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G].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4：701.
- [25] 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论述摘编[G].北京：中国方正出版社，2015：125.
- [27] 阎德民，刘兆鑫. 论“期权腐败”及其治理[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225.
- [28] 何海根. 理解中国共产党初心和使命的三个维度[J].科学社会主义，2021(3)：80.
- [31] 伊士国. 完善党内法规体系的三个着力点[N].学习时报，2017-12-11(001).
- [34]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M].北京：外文出版社，2014：395.
- [37] 孙肖远. 党的制度体系科学化的经验启示与逻辑进路[J].中州学刊，2022(10)：15.
- [38] 提高一体推进“三不腐”能力和水平 全面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N].人民日报，2022-06-19(01).
- [39]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4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22：551.
- [41] 孟祥夫. 聚焦“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N].人民日报，2022-01-13(001).
- [42] 习近平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论述摘编[G].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6：118.
- [44]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2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17：165.

责任编辑：鲍跃华

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建构的理与路

朱晓楠 戚如强

摘要: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过程是对马克思人类文明理论的根本遵循,是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目标指向的科学认识,亦是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伦理文明的自信彰显。推进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需要强化主体协同,完善体系建设以及丰富结构样态。

关键词: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建构;理论与实践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的讲话中,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创造了中国式现代化新道路,创造了人类文明新形态。”^[1]人类文明新形态作为中国共产党重大的理论创新和政治判断,展现了中国共产党人的锐意创新和文明自觉,作为新的“术语革命”,其必然具有丰富的理论价值和时代意蕴,构建具有原创性和引领性的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能够使其充分适应中国社会的经济基础和人伦关系,从而在维持社会秩序的基础上促进社会的活力发展。

一、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建构的理据探赜

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遵循马克思人类文明理论,以共产主义和人类解放为价值追

求,充分彰显了人类文明演进的话语方位;生发于中国共产党一百年多来革命、建设、改革和新时代的伟大实践,充分彰显了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话语使命;汲取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智慧和基因,充分彰显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伦理文明的话语自信。

(一)以马克思的人类文明理论为根本遵循,彰显话语方位

马克思的人类文明理论为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建构提供了科学的理论支撑和方向指引。首先,人类文明新形态是对资本主义文明形态的扬弃和超越,其话语建构需要厘清资本主义文明在人类文明发展中的历史意义和时代局限。马克

收稿日期:2023-07-08

作者简介:朱晓楠,南京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戚如强,南京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江苏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南京师范大学基地特约研究员,研究方向为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

基金项目: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高校思政课专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想政治理论课重要论述的战略思维与实践路径研究”(19VVSZ003)、江苏省社科基金“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立德树人重要论述的理论逻辑与落实路径研究”(19ZTB014)的研究成果。

思认为资本主义文明具有文明和野蛮的双重特性。一方面,认为其“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有利于社会关系的发展,有利于更高级的新形态的各种要素的创造”^[2]。同时,又指出资本主义文明是建立在私有制基础上,以资本逻辑为主导,以榨取大多数人剩余劳动成果为目的,导致人与社会畸形发展的文明样态。正是资本主义文明的这种对抗性矛盾决定了资本主义社会的非永恒性,其最终将被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更高级的文明形态所代替。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建构需反思资本主义文明形态的矛盾悖论,以辩证批判态度揭示资本主义文明的历史作用和现实宿命,从而为社会主义文明形态提供更高的价值指引和文明理念。其次,人类文明新形态是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文明的理想追求,其话语建构需遵循人类文明发展的客观历史趋势。马克思恩格斯在揭示人类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基础上,科学论证了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历史必然性。中国式现代化所创造的人类文明新形态正是社会主义文明样态,是趋向共产主义理想的文明样态,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需遵循马克思关于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以使自身具有坚强的思想理论基础和实践导向,从而在面对重大原则性问题上能够秉持着社会主义的话语原则和话语自觉,始终将共产主义和人类解放看作当今文明新形态的话语表达与价值追求。再次,人类文明新形态是对马克思关于落后国家跨越“卡夫丁峡谷”可能性的有力确证,其话语建构需遵循社会形态更替统一性与多样性的辩证关系。马克思认为,落后国家“可以不通过资本主义制度的卡夫丁峡谷”^[3]而创造全新的社会主义文明样态。中国共产党带领中国人民所创造的人类文明新形态正是以中国式现代化为依托,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所创造的不同于西方现代化的新文明形态,其话语建构需超出对西方现代化的路径依赖,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独特性与民族性,以

深刻阐明世界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与个别发展阶段和不同国家表现出的特殊性,进一步丰富和发展科学社会主义理论。

(二)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目标指向,彰显话语使命

恩格斯指出,“文明是实践的事情,是一种社会品质”^[4],中国共产党在致力于民族复兴的伟大实践中,成功开创并发展了社会主义文明形态。首先,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建构凸显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中国共产党带领人民从以苏联社会主义制度为镜鉴到探索出一种全新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形态,其中,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始终代表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属性,集中力量办大事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特点,善于自我完善、自我发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鲜明品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成为人类制度文明史上的伟大创造”^[5],为人类文明新形态提供了重要的制度保障。因此,对于中国之制的阐释和解读应是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建构的核心要义,以凸显其话语的社会主义根基和中国特色。其次,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指引着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目标。纵观党的百年发展史,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是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历程和伟大实践的外化体现,是指明中国未来发展方向和战略目标的话语集合。中国共产党带领人民如期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历史积淀着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的根基,而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将开创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建构的未来向度和全新表达。再次,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塑造着国家良好形象。人类文明新形态作为一种全新的文明样态,兼具中国特色与世界意义,其话语建构既以探求中华民族治国安邦和长治久安的思想体系为其最大限度上的理性自觉,也站在真理和道德制高点上凸显出胸怀天下

的人类普遍情怀与共生共存的国际伦理规则，从而使人类文明新形态成为人类存在和未来发展的价值根基。由此，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以其中国价值表达和世界理念描述塑造着国家的良好形象，使中国在与世界的交往互动中彰显文明理性和开放包容的大国风范。

（三）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伦理文明为文化基因，彰显话语自信

人类文明新形态是一种新的文化理念，是民族的文化生命和精神命脉进行历史延续的文明样态，是体现时代精神的现代文明样态，其话语建构必须内蕴着中华传统伦理文明的道德哲学基础和文化根基，以凸显出人类文明新形态自身根基持存的合理性和必然性。经过 5000 多年的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中华传统伦理思想渗透在中国人的思维模式、价值观念和理想态度之中，以文化心理结构的存在为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建构提供着广泛的文化资源和传统因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神命脉、伦理法则和传统美德，是中国人民长期以来所形成的人生修养境界的具体体现，是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天下观、社会观、人生观、价值观、道德观等核心范畴的理论基石。正是依托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伦理文明，人类文明新形态才不是无本之木，而是持久地作用于当今现实生活中，其话语也才能彰显出强固的承续力量、持久的感染功能和独特的民族优势。据此，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建构需深入挖掘和全面把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伦理文明的合理内核及精神命脉，以古老文明现代发展的纵深视野、以诉诸全球化的现实处境，采用理论思考和实践关怀的态度，使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充分体现出“义利统一、以理节欲”的中华经济伦理，“民为邦本、本固邦宁”的中华政治伦理，“和而不同、美美与共”的中华文化伦理，“仁者爱人、公平正义”的中华社会伦理，以及“天人合一、仁爱万物”的中华生态伦理，进而在传统与现代、本土化与全球化、守正与创新的复合语境中实现人类

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建构与伦理文明传承发展的统一。

二、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建构的现实境遇

建构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需要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国际形势进行精准研判和科学审视，将中国式现代化发展新的理论和实践优势转化为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契机；在警惕西方意识形态新攻势下，思考和谋划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博弈和较量；在满足人民美好生活新需要的目标导向下，展现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阶段性新特点。

（一）话语契机：中国式现代化发展新优势

中国式现代化发展奋楫向前创造并引领了人类文明新形态。深刻分析并全面把握中国式现代化发展的理论优势和实践优势，是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建构的逻辑必然和应有之义。

首先，中国式现代化发展的理论优势助力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话语的背后是思想、是‘道’”^[6]。思想和理论经由话语实践，其核心价值观念才会转化为改造实践的强大力量。新时代以来，中国共产党审慎思考并创造性提出中国式现代化的新理念、新思想和新战略，在二十大报告中更是全面系统阐释了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特征、本质要求、重大原则和战略安排，其以中国化马克思主义为理论指导，以共同富裕和全人类共同价值为理论核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理论引领，始终贯穿着以人民为中心的理论主线，积极推动中国式现代化理论创新创造。唯有充分认识到中国式现代化理论的彻底性和真理性才能真正掌握群众并得到国际社会的认知认同，而将其理论优势转化为话语优势，能够为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提供逻辑自洽且底蕴深厚的理论基础和价值理念。

其次，中国式现代化发展的实践优势助力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中国式现代化立足于自身的文化传统、生存问题和理想追求，探

索出具有自身特色的发展道路，尤其是新时代十年来，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我国创造了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制度体系更加健全的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凝心铸魂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主义社会文明、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社会主义生态文明。中国式现代化以其创造性与主动性积极融入现代人类文明进程，成功创造并将持续推进人类文明新形态。正是中国式现代化发展所取得的伟大实践成就，使中国有相应的底气和筹码来获得应有的国际地位和话语权力，强有力提振了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自信，为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赢得了最好的发展机遇和向上向好的有利因素。

（二）话语挑战：警惕西方意识形态新攻势

意识形态领域的斗争一直是资本主义道路和社会主义道路以及两种制度之间相互博弈较量的重点。进入新时代，一些西方国家更是加强了对社会主义中国的意识形态新攻势，不断调整和改变渗透的策略和方法，其主要表现为“整体领域渗透”“数理逻辑渗透”与“流行话语渗透”。所谓“整体领域渗透”是指西方政客将其政治话语霸权延展到经济、文化、生态、外交、科技、能源等全领域，以“中国经济威胁论”“中国人权限制论”“中国能源威胁论”等话语生产来“建构‘整体’话语霸权”^[7]，从而形成对我国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全方位围剿。所谓“数理逻辑渗透”是指西方话语霸权开始出现由语言逻辑建构向数理逻辑运行的转变，即除了话语生产和理论包装等传统渗透方式，西方政客越来越注重采用数据模型、指数衡量、排名归类等具有明显可视化和意识形态偏狭的西方意识形态评价体系来否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所取得的伟大成就，如“自由之家”“政体四”“经济学人民指数”等^[8]。所谓“流行话语渗透”是指西方国家凭借其强大的网络优势以及互联网自身的隐匿性、虚拟性和互动性，将其资本主义意识形态价值观念转变成我国网络群体易于接受、表达通俗和形象可视的“流

行话语”，以娱乐化方式解构中国的历史观和价值观，从而增强其政治话语霸权的影响力和覆盖面。

正是在西方意识形态新攻势下，人类文明新形态作为中国的话语生产和术语革命应运而生，其概念本身具有应对西方意识形态攻势的影响力和说服力，其内蕴价值表达、相关话语表述和话语逻辑更应占领思想高地，以马克思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辩证思维和批判精神正确识辨西方意识形态话语的欺骗性和迷惑性，勇于揭露其背后的逐利本性和制度偏见，坚守社会主义意识形态话语的人民立场和科学精神，使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话语能够直击人心，不断巩固国家意识形态安全的民心基础和阵地建设。此外，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要以全人类共同价值和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话语表达提升我国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竞争力和吸引力，塑造我国良好形象并发展全球伙伴关系，谴责和瓦解西方意识形态渗透的图谋。同时，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需要营造一个风清气正的网络空间，以科技的自主创新提升我国网络安全的防御能力和精准反制能力，以法制化保障抵御网络错误思潮，以道德伦理规范正确引导网络社会舆论，从而构建人类文明新形态良好的话语生态。

（三）话语特点：满足人民美好生活新需要

“宏大的文明与微观的生活具有统一性。”^[9]人类文明新形态作为人类美好生活新样态的术语变革，立足于中国社会的伦理关系和社会秩序去探寻文明主体的生存问题和理想追求，其话语建构也应围绕着新时代人民美好生活需要而展开，以使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展现出一幅全新的美好生活图景。

随着社会文明程度的演进，生产力的巨大进步和经济的快速发展已经为人民美好生活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和利益保障，精神生活需要的满足与否开始成为构成人民美好生活的重要向度。新时代以来，高速发展的现代化使人们不仅仅对

物质生活产生新的价值期待，更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等精神生活内容具有更高的价值追求，精神生活共同富裕逐渐进入大众视野，成为人民追求美好生活的共同心声。然而，人们对美好生活的理想追求与社会现实之间总是存在着一定的差距和张力，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建设取得伟大成就的基础上，我们仍然存在一定的环境污染、贫富分化、利益纷争、道德失序、价值虚无等社会问题，在某种程度上，这导致人们的精神生活和心灵秩序出现一种失衡状态，物质富有与精神富足难以实现良性互动。由此，如何创造一种全新的美好生活样态以满足人民美好生活新需要，成为人类文明新形态必须予以思考和解决的现实问题。也就是说，其既能够对中国式现代化所带来的物质富裕给予充分肯定和合理辩护，满足社会发展的物质动力需要以及社会秩序的外在和谐，又可以以资本逻辑予以协调、引导和监督，以有效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精神生活需求，使人民美好生活统一于物质共富与精神共富的社会发展之中，使人类文明新形态下的社会成为全体人民物质共富和精神共富以维持人们生活秩序和心灵秩序相统一的社会，最终致力于出现新时代民心顺遂的美好生活新图景。

三、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建构的实践路径

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是遵道乘义的文明型话语，其自身的术语变革和话语建构具有重要的原创性贡献和价值意义。推进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需要强化话语主体协同、完善话语体系建设以及丰富话语结构样态。

（一）强化主体协同

话语主体是话语体系建构的创新者，话语内容的提炼者以及话语传播的践行者。人类文明新形态话语建构，关键在于能否实现其政治话语引领、学术话语阐释以及生活话语传播，从而实现人们对其道德价值体系的科学把握，因此，这就需要强化主体协同。

首先，要坚持中国共产党对人类文明新形态

中国话语建构的政治性领导。新时代以来，中国共产党以强大的历史自觉和主动精神提出人类文明新形态的原创性概念。毫无疑问，人类文明新形态首先作为政治话语而产生，既宣告了中国式现代化文明形态的时代性生成，也是对中国共产党百年辉煌成就的历史性总结，呈现了把握世界和历史的全新视域；其话语建构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强有力领导，以“凸显党的领导与人民主体并举的政治性意蕴”^[10]，从而可以在国内国际话语场域中激浊扬清，使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不断呈现出向上向好态势。其次，要深化思想理论工作者对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建构的学理性阐释。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能否为政治领导寻找到合理性依据，这就需要思想理论研究者从学理性层面持续深化对人类文明新形态科学内涵、价值意蕴、创新贡献和整体图景等理论的研究和把握。需要思想理论者充分发挥自身的“学者”功能，既具备较强的理论功底和政治素养，为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提供深厚的学术性支撑；又要能够打破因循守旧和依附西方的传统思维范式，以话语创新的使命和学术反思建构起中国特有的文明研究样态和分析范式，使人类文明新形态的学术话语与中国国际地位和综合实力相匹配，与中国式现代化发展的实践要求相统一。再次，要激发人民大众对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建构的生活化解读。人民群众作为文明交往的主体和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建构必须立足人们的现实生活和物质生产实践，充分汲取其劳动智慧和创造精神，提炼出符合其思维方式、性格特征、生活习惯、认知水平和伦理准则的人民大众日用而不觉的文明语言，以生动活泼、真情实感和浅显易懂的生活话语去展示人类文明新形态视域下人民群众真实立体的生活全貌。

（二）完善体系建设

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体系建设，在中国式现代化发展过程中起着积极的实践指导作用。为

了保障话语的再生产，需创新人类文明新形态话语内容体系、表达体系和传播体系，以增强话语的理论辐射力和实践穿透力。

首先，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建构要以情感共情、道理共通、价值共享为目标，创新话语内容体系。文明溯源或文明交流必须把握一个普遍有效性原则，即其可接受性。人类文明新形态话语内容的生产，必须考虑其传播的可接受性，并进一步建构可被接受的理想语言环境。因此，在人类文明新形态下，其话语内容需要以文明多样性为根基，以文明平等性为前提，以文明包容性为动力，以文明交融性为特质，在不同文明之间找到交流对话的可能，以打破西方国家话语霸权，让整个世界看到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创造的人类文明新形态既是一种中国立场、方案、理念和智慧，更是以世界格局和全球视野趋向于共产主义和人性解放的文明新形态。其次，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建构要以在当代中国话语语境中融合全人类优秀文明成果为导向，创新话语表达体系。人类文明新形态话语体系是对思想理念、价值观念、科学规律等意识形态内容的整体呈现，其需要重新思考西方文明所陷入的困境，并借助马克思主义实践哲学这一现代性自我反思的革命性力量，在汲取西方文明有益成果的基础上，超越西方以资本为中心的文明形态，超越近现代以来帝国主义和新殖民主义制造的狭隘落后的意识形态，以人类命运共同体和共同价值深化与世界各国的跨文明合作与对话。同时，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现时代的“古今通理”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必然性，在当代中国话语语境中对中华文明的根源以及中国道路的文明根源进行深层次的分析与阐释，以形成一个民族化与全球化互动的文明话语表达体系。再次，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建构要以构建系统传播格局为重点，创新话语传播体系。话语的目的在于传递意义，言之有效的话语才是真正能够体现自身价值的话语。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传播要借助媒体传播优势，

推进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融合纵深发展，多主体、多渠道、多方位开展话语传播，构建话语传播长效机制。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传播要进行境遇区分，根据地域、环境、语境等，注重话语针对性和转换的及时性。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传播要进行形式的多元化创新，充分运用大众传播、组织传播以及人际传播等社会传播中介，依据不同传播类型确立不同话语传播策略方式。

（三）丰富结构样态

话语是由特定的概念范畴、哲学思维和价值理念，按照一定的逻辑规则和实践规律而形成的结构性有机整体。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必须系统而全面探讨其话语构成的结构样态和作用机理，以彰显人类文明新形态话语内容和形式的合理性。

首先，提炼人类文明新形态标识性科学话语。标识性科学话语是构建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话语的关键因素和重要引擎，具备内在思想引领力和现实解释力，既可以阐明人类文明新形态的科学内涵和价值意蕴，又可有效指导中国式现代化的实践发展。提炼人类文明新形态的标志性科学话语必须坚持人类文明新形态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原则，植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沃土，并汲取世界优秀文明的价值理念和思想精华，同时，立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基础，以开放创新和问题导向意识，推动人类文明新形态科学话语资源库的更新创造，以系统阐明人类文明新形态在当今时代发展和世界潮流中的原则高度和真理价值。其次，凸显人类文明新形态功能性价值话语。人类文明新形态是不断趋向“使人的世界即各种关系回归于人自身”^[1]的社会，其价值旨归就是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由此，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建构需内在彰显有利于个人价值发展和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功能性价值，以有效应对驳斥人类文明新形态的各种非议和伪命题，从而使话语葆有更高的文明智慧和文明理念，去解决人类社会日益严峻

的发展难题，进而在与西方话语博弈中去争夺有关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权力。再次，打造人类文明新形态现代性道德话语。“当代道德话语最显著的特征乃是它如此多地被用于表达分歧”^[12]。基于此，人类文明新形态的话语建构必须体现出“共同富裕”的道德本质，“高质量发展”的道德目标，“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道德追求以及“共产主义”的道德理想等等，唯有如此，人们才会真切感受到人类文明新形态所带来的满足感和幸福感，进而从道德维度实现人类文明新形态的政治立场、学术价值以及人民需求在国内外的广泛传播，为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中国话语建构强基赋能。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21：14.
- [2]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7 卷 [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927-928.
- [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5 卷 [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1：479.
- [4]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 卷 [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666.
- [5] 张艳娥. 文明新形态与中国制度研究的学理拓深 [J]. 观察与思考，2022(6)：60.
- [6] 习近平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论述摘编 [M].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8：122.
- [7] 阚道远. 西方话语霸权建构的新动向及其政治影响 [J]. 思想理论教育导刊，2018(11)：87.
- [8] 杨光斌，释启鹏. 带有明显意识形态偏见的西方自由民主评价体系——以传播自由主义民主的几个指数为例 [J]. 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2017(5)：52.
- [9] 项久雨. 创造美好生活的文明新形态 [J]. 教学与研究，2022(10)：35.
- [10] 段光鹏. 人类文明新形态话语体系的建构理路探赜 [J]. 思想教育研究，2023(2)：72.
- [11]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1 卷 [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46.
- [12] 阿拉斯戴尔·麦金泰尔. 追寻美德：道德理论研究 [M]. 宋继杰，译. 南京：译林出版社，2011：7.

责任编辑：鲍跃华

昆山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工作研究

江苏省委统战部 苏州市委统战部 昆山市委统战部联合课题组

摘要:本研究分析了昆山社会组织样本的特征,梳理了昆山社会组织统战工作的示范价值,探析了昆山社会组织兴盛与活跃发展动因。在此基础上,提出昆山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工作难点的破解之策,并从工作对象的界定、扩大对工作对象的关注度、提高站位三个方面阐释了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工作新局的任务再造。

关键词:昆山;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工作

昆山现有社会组织超过3880个,有110万人(次)从业(参与)人员。社会组织及其人员已成为昆山统战工作的重要依托和对象。立足现代化县域标杆和不断融入国家战略性发展部署,昆山着力发挥人才资源流动性集聚、对台融合、城市开放和部门协同等既有经验和优势,明晰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工作的定位和使命,创新方式和方法,为县域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工作提供了有益借鉴。

一、昆山社会组织的特征

昆山社会组织活跃度、新型社会组织兴盛度和可持续发展度,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社会治理公众参与程度、地域文化繁荣程度及城市文明程度等高度正相关。坚持“统战同行”贯穿

于昆山社会组织的兴起与发展,昆山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工作具有前沿性和示范性意义。

(一) 社会组织发展的环境特征

1. 城市地位方面

社会组织兴起和发展的独特社会背景体现在,昆山是长三角经济圈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触及欧非的重要节点城市,是全球电子信息产业供应链的“晴雨表”、中国对外开放的一扇窗。

“十四五”开局,昆山担负江苏全面现代化建设县域示范和标杆的创建使命,是县域全域统筹共同发展的探索前沿、两岸融合发展的前沿、长三角一体化协同发展和区域互补共建的前沿。

2. 发展水平方面

昆山县域面积931平方公里,设有昆山开发

收稿日期:2023-05-06

作者简介:执笔人为翟永楨,昆山开发区宣传办新闻(国信办)主任、苏州市新闻传播学会研究员,研究方向为新闻采编实务与理论、涉外新闻国际传播、统战实务与理论;顾霁虹,如东县委党校行政科科长。

基金项目:本文系2022年度江苏省统一战线工作研究重点课题“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工作社会调查”(2022JSTZD021)的研究成果。

区、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昆山核心区）等 6 个国家级功能园区和花桥经济开发区、昆山旅游度假区 2 个省级开发区，另辖 8 个镇、4 个城市管理办事处。截至 2021 年底，“外资为主、台资特色”的昆山，成为全国首个地区生产总值超 4500 亿元、财政收入超 450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超万亿元、进出口总额超千亿美元的县级市，城市综合发展实力连续 18 年位居全国百强县市第一。

3. 人员流动方面

人口和人才资源的流动性集聚是昆山发展不可或缺的要素。昆山常住人口中非户籍人口占三分之二，来源地覆盖全国所有省份，涉及 51 个少数民族。截至 2022 年 8 月，昆山拥有人才数 45.6 万，国家高层次人才、产业紧缺人才和高技能人才、“双创”人才的数量及种类在全国县级城市中位居前列，其中，非户籍人才占比超 68%。在全域统筹的昆山城市发展中，城乡、城际、省际人口资源要素的流动性显著。

4. 对台对外方面

开放型经济是昆山显著特色，台资外资在昆山工业总产值、国内生产总值、进出口和财政收入四大主要经济指标中的贡献度超过 60%。以深化两岸产业合作试验区为平台、以部省际联席会议为机制和依托的“台资高地、台商福地、台胞家园”，使昆山成为两岸融合发展前沿城市。

（二）社会组织样本指标的典型性

1. 样本体量的典型性

昆山社会组织活跃，民政登记在册的典型社会组织 969 个，其中，社团组织 464 个、基金会组织 17 个、民办非企业单位（组织）488 个。新形态社会组织超过 2920 个，其中，近五年涌现的社区备案社会组织 2396 个。昆山社会组织的种类和数量、新形态社会组织兴起的态势、从业和非职业化参与人数，在苏南县域和其他发达地区县域均位居前列。

2. 样本结构的典型性

突出表现为社会组织在发起成立与活跃发展的形成动因方面包容交叉。一方面，注册市场主体超过 105.6 万个，其中，企业主体 16.4 万家、个体工商户 89.2 万个，在此基础上，新业态、新经济组织及孕生的新社会组织不断涌现。另一方面，党政部门主导或倡导发起成立的社会组织不断涌现，如昆山市文明办指导和倡导成立的 16 个社会组织（大多数为志愿者服务类社会组织）。此外，社会组织的“再组织”，派生出一批新的社会组织或新形态社会组织，一般均具有社团组织的基本形态（包括特定组织目标、固定成员、社团章程、紧密或松散的组织设置），但未通过民政登记或备案，这类社群组织超过 170 个。还有一类新形态社会组织，组织特征部分潜隐，但组织功能齐备且社会影响显著。

3. 样本活跃的典型性

突出表现为社会组织对成员多层次吸纳、多领域汇聚，广大从业人员非职业化参与及活跃参与，市内外活跃人士志愿参与，从业（参与）人员中非户籍人口占比高。一方面，在民政登记的社团组织成员中，“单位人”非职业化参与、社会性回归后志愿参与成为一个突出现象。另一方面，呈现出社会组织从业人员代表人士活跃参与、多组织和跨专业参与特征，如 5 名活跃人士参加了 10 个以上社会组织，同时也是至少 1 个社会组织的发起人并担任 6 个以上社团理事及以上职务，这些活跃人士均为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单位人”，其中，中共党员有 4 位。此外，社会组织人员很大程度上为从业或参与的外来人口、外源人才。以昆山义工联为例，其发起人、历届理事会组织人员八成以上为企业非户籍人士，动态化的 5 万多名成员中，八成以上为非户籍企业员工、个体工商户从业者、灵活就业人员。

（三）昆山社会组织统战工作的示范性

1. 思路和策略的先导性

昆山社会组织的发展充分彰显了“组织起来、

发挥作用”。昆山依托社会组织有效组织包容县域发展需要的关键人才、进步力量，形成外资、外技、外管，流入人口、流入人才、流入文化，多省域、多民族、各阶层人士同心同向同行的统一战线；坚持把城市人文感召作为巩固发展爱国统一战线，以及开展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工作的重要策略；坚持以昆山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大局为导向，以区域发展的领先率先为激励，以制度化的包容孵化、培育规范和服务引导为支撑，形成思路清晰、任务明晰、职责明确、机制完善的统战工作体系。

2. 方向和路径的连贯性

突出表现为昆山对全球产业资源集聚、扩大两岸交流、城际与区域深化协作、人口流动和人才资源汇聚的成功探索，方向明确并30余年一以贯之：从台企试水到昆山试验的对台工作，坚持“慧聚两岸，破冰前行”；从身份认同到体制接纳的海纳百川，坚持“组织孵化，城市融入”；从乡镇辐射到南北挂钩的共同发展，坚持“结对共建，协作联动”；从沪昆联营到沪昆同城的区域协同发展，坚持“临沪承接，腹地上海”等。

3. 方式和方法的探索性

突出表现为坚持以“昆山之路”城市人文精神为感召，引领社会组织广大从业人员同心同行于昆山重大发展；坚持“昆山之路”同心同行的目标导向，明确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同行”的责任导向，将统战工作前置于社会组织的发起成立，并贯穿到阵地建设、运行服务、任务导入、凝心聚力的全过程；坚持“包容孵化、培育规范、服务引导”的方法创新，形成“党的领导、统战牵引、政策支撑、部门联动”的大统战工作机制。

总之，社会组织在昆山的源起与发展动因、对社会组织“自组织”的包容和“再组织”的制度化建设，社会组织广大从业（参与）人员同心同行于“昆山之路”的凝聚力与贡献力，可以为县域社会组织及从业人员统战工作开拓新视野、寻求新动力、探索新举措等提供有益

启示。

二、昆山社会组织兴盛与活跃发展的统战动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了深刻变化，昆山顺势而为把统战力量最大程度“组织起来”，着力满足统战工作对象多样化个性发展需求和对城市领先率先发展追求，是社会组织兴盛与活跃发展的核心成因。以社会组织为载体的“组织起来”，促成统战工作对象个体发展诉求的满足与县域重大发展需求、领先率先的发展追求内在关联。

（一）领先率先的发展追求催生统战性的社会组织

“组织起来”是昆山社会组织“统战同行”的策略举措和突破口之一。建好、用好社会组织，引导并团结广大从业人员服务县域重大发展，突出体现在党委（党组）对统战工作主体主责的履行、对社会组织因势利导和统筹组织、对社会组织领导发起或主导直接登记成立；党委、政府有关部门以管理和服务为切入口对社会组织进行再组织。由此催生社会组织在昆山多种类、大体量涌现，也成为各阶层优秀人才、代表人士及广大党员干部积极参与、多组织参与的重要动因。

1. 立足县域重大发展战略的统筹组织

围绕县域重大发展的战略部署，通过发展社会组织有效聚合专业人才和专业资源攻坚克难。这类以社会团体为主的社会组织，主要由政府部门倡导发起成立或直接登记成立。从业（参与）人员包括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体制人”非职业化参与，囊括企业主体成员里的专才、优才及市内外相关行业资源。

以昆山市大数据产业联盟为例，该联盟于2018年4月登记成立，其成员为大数据产业的研发机构、核心及上游关联企业。其任务重点为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大数据产业的研究、指导、监管等工作，组织大数据领域内的研讨会、交流会及展览活动，为各类大数据主体提供相关服务等。这些由政府推动、社会力量参与的涉及县域现代

新兴产业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建设、科创城市建设、产城融合的社会组织，近几年大量涌现且发展势头强劲，也成为昆山新经济和新社会组织活跃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及促进力量。

2. 立足对台对外前沿阵地的统筹组织

立足临沪对台和对外开放的前沿阵地，昆山将台商台胞、市外境外人才等特定群体组织起来，融入昆山对外开放、产业科创、城市治理、公益慈善、共同富裕等县域现代化重大建设。

例如，昆山市台湾同胞投资企业协会于 1998 年 10 月成立，为全国县级市首家。协会旨在为昆山台企和来昆山投资考察的台胞提供政策法规咨询、辅导服务。协会规模从最初 198 人发展到目前 1400 余人，并在区镇设有 13 个分会组织。协会通过两岸产业合作论坛、两岸经贸往来桥接等活动已经成为两岸产业深化合作、两岸学术界和科技界交往交流的重要桥梁。昆山市委统战部主管、直接登记成立的昆山海外联谊会和市人社局主管、发起成立的昆山市博士联谊会等群众性社团组织，有效构建了昆山与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留学人员、高层次人才联络渠道和交流机制，直接服务县域发展，以及昆山与台湾的融合发展。

3. 立足独特历史塑造城市人文的统筹组织

立足先贤顾炎武诞生地、“昆山之路”起源地、昆曲发源地等特有的人文历史资源，整合市内外专家学者及团体、地方专才优才融入城市人文精神塑造。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干部、党员职工从“单位人”回归“社会人”，成为这类社团组织的主要发起人、创办人，成为目标实现、宗旨落地的核心力量，身在体制内外、行业内外的专长人士、专业人才被有效组织起来，同心同行于城市人文塑造与文化繁荣。

全市 48 个学术类和 32 个专业类社团组织，登记在册会员超过 4500 人。其中，有机关事业单位工作经历、在职非职业化参与人员占比超过 90%；年龄在 55 周岁以上的人员占比高于 64%。

文联所属的 11 个社团、2719 名成员，均为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或退休人员。例如，昆曲文化促进会依托杨守松工作室和巴镇、千灯、周庄的古戏台阵地，卓有成效地开展昆曲艺术史和昆曲志的发掘整理、两岸昆曲创作及推广交流合作。

（二）“组织起来”的分级统战催生社区备案社会组织

昆山是发达县域城市，通过社会组织着力满足人民群众对物质文化生活的更高需求。由民政部门统筹主导，以区镇为主要承载空间，对民生服务类社会组织进行孵化和培育，使社区备案社会组织在昆山迅猛发展。这是昆山对社会组织广大从业人员实施分级统战的探索性举措之一。

1. 推动群众文化生活的社区提升

社区备案社会组织在昆山大量涌现，始于 2017 年，其活跃发展首先源于居民对物质文化生活的更高追求及自组织的强烈意愿。截至 2022 年 8 月，在昆山开发区、昆山高新区、昆山花桥开发区及 8 个镇和 4 个城市办事处登记并向民政备案在册的社区社会组织有 2396 个，从业（参与）人员超过 42 万。昆山开发区 180 个社区备案社会组织中，社区昆曲队、戏曲队、瑜伽队、汉服社、旗袍社、读书会之类的文体活动类社会组织 95 个，集中反映了广大居民对高层次和新形式文化体验的新追求。

2. 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

江苏“强镇扩权”两个试点镇之一的张浦镇，其外资、外来人口、外籍人员和台商台胞高度集聚。传统的残疾人、老年人、计划生育类协会于 2014 年完成规范组建和民政备案的常态化管理，服务对象目前拓展到非户籍人口；2016 年 4 月起，群众喜闻乐见的文体类社会组织和志愿者服务组织集群化发起成立；社区读书会、儿童服务队、巧手坊、亲子园等满足居民高层次、新追求的社会组织则从 2017 年起涌现。截至 2022 年 8 月 30 日，张浦镇培育社区备案社会组织 235 个，公益

慈善、社区服务、文化体育、促进参与、教育培训类的社区备案社会组织有效助力乡村民生改善和乡村治理现代化。

3. 推动公众参与社区民主自治

社区社会组织也是昆山“共商、共建”社区居民自治有益平台。社区备案社会组织中的公益慈善类和社区服务类组织在村(社区)的大量涌现,成为村(居)民委员会和党组织密切党群关系、促进居民交流、服务民生、治理社区的有力助手和有效平台。社区服务类、教育培训类社会组织的从业(参与)人员积极参与社区的垃圾分类宣传、小区环境改善行动、老人陪护、青少年学生临时看护,以及社区倡导或实施的其他便民服务。在促进参与类组织中,社区亲子读书、亲子绿植、公益歌咏、西点烘焙俱乐部等,集中反映了居民对健康生活体验的新追求,实现了非户籍昆山人家、不同年龄段家庭、不同文化背景家庭、不同“单位人”家庭的身份认同和社会参与。

(三) 社会主要矛盾的深刻变化催生新型社群组织

社会主要矛盾深刻变化及演进,成为新型社会组织在昆山大量涌现的直接动因。突出表现为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求的组织化实现,催生了以“自愿参与、自主活动”与“自组织、自我管理”为基本特征的大量新形态社群组织。这类广义社会组织的组织特征完备,尚未通过民政登记或备案,但号召、动员、组织影响大。

1. 身份认同催生的社群组织

以震川片区义工群为例,该义工群由社区非户籍居民发起,于2020年初在昆山震川城市管理办事处成立。它以5730户“新昆山人”家庭为基本成员单位,以社区议事及民生公益服务为主要宗旨任务,以理事会为组织机构,以“义工家庭公约”为组织章程和行动规范,覆盖办事处所有居民小区,影响人口1.7万。

另一个典型的群体是灵活就业的非邮政“跑腿”(快递)人员、网约客运从业人员、网约货运

从业人员,这类新业态从业人员和新市民基于自觉分层所形成的社群,由于存在网络组织动员与沟通的现实影响而具有社会组织的基本特征,需要统战工作部门尤其是行业管理部门统战工作有效介入。

2. “单位人”社会性回归的再组织化催生的社群组织

以“昆山有温度”为例,该组织是以济困解难为目标,在特殊时期、特别环境中,为化解突发社会矛盾、应对公共服务短时滞后而结成的一种社群组织。该社群组织由行政事业单位体制内的医疗卫生机构(含药房)、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城市管理部门、区镇及街道社区、政务便民服务“12345热线”的爱心人士共同发起成立。在昆山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紧张时期,有效解决了上千起求医问药问题,被市民誉为“24小时急救先锋队”。

3. “社会人”社会担当的组织化催生的社群组织

以疫苗接种服务群为例,该组织是以志愿服务为目标,由具有相对专业的社会服务技能和共同的社会服务愿望的人结成的一种社群组织。它由昆山市无偿献血志愿者发起,以社交媒体为组织形式,以网络号召为组织动员方式,为地方疫苗接种的顺利实施提供了不可或缺的人力支持。

三、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工作的组织领导与探索

将社会组织广大从业(参与)人员整体列为统战工作的任务对象、责任对象,有针对性地构建明确的组织领导体系、评价考核体系,是在党的十九大之后逐步探索推进的。以社会组织为阵地对目标对象、进步力量凝心聚力,成为昆山对统战工作对象、社会组织从业与参与人员进行有效团结的突出方式。

(一) 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工作的组织领导

昆山以社会组织广大从业(参与)人员整体为对象开展统战工作,突出表现为坚持以城市人

文精神为感召，以昆山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大局为导向，以区域发展的领先率先为激励，以培育规范和服务引导为支撑，稳步建立目标明确、责任明晰、领导有力、组织完备、机制高效的统战工作组织体系和领导体制。

1. 建立组织高效的领导体制

一是探索并完善党对社会组织发展和从业人员统战工作的领导。把加强党的领导作为社会组织“统战同行”的“定星盘”，建立社会组织行业党建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并与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联席会议机制密切联动；在全国县级市率先建立昆山市“两新”组织党委社会组织行业党建工作专委会和社会组织党建联盟；推行社会组织工作站、工作室在区镇和社区全覆盖；推行“支部建在站上”全覆盖和党建指导员驻站、驻室全覆盖；推行党组织“堡垒影响”和党员先锋影响在社会组织全覆盖。形成市委直接领导、市委统战部统筹协调、民政部门牵头执行，20多个设置党委（工委）的市级部门共同参与、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二是推进统战部门对社会组织发展和从业人员统战工作的统筹协调。在全国县级市党委统战部率先设立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科，试行统战责任人员和党员在社会组织非职业化交叉任职或兼职，其中，统战部门科室负责人兼任新联会秘书长，确保以新联会为主体的社会组织从业人员、代表人士统战工作的统筹推进。新联会面向社会组织骨干人员不断扩容，成员数量的年增速达10%。

三是探索并不断完善社会组织培育的制度建设和政策性保障。在全国县级市民政部门率先设立事业单位编列的社会组织发展中心，把社会组织孵化和培育明确列为民政部门的统战职责并纳入制度体系和行政体系，同时积极探索社会组织培育、管理与服务向区镇延伸，实现场域建设、指导员派驻、志愿者入驻对社会组织全覆盖。

2. 坚持发展导向的使命感召

一是坚持“昆山之路”的城市人文感召。传

承“敢想、敢当、敢为”的昆山精神，又在实践中注入“敢闯敢试、唯实唯干、奋斗奋进、创新创优”的时代内涵，坚持城市人文精神对统一战线的无形吸引力与号召力，依托社会组织庞大阵地凝聚新兴进步力量，发挥“昆山之路”城市品牌、城市形象、城市人文精神的感召力，构建服务昆山现代化建设的强大统一战线。

二是坚持嵌入国家发展大局的使命感召。立足昆山是改革开放的典型地区、两岸融合发展的前沿阵地、百强县（市）榜首的城市地位、县域和区域共同发展的带头责任、全面现代化建设的县域示范等重大使命和追求，坚持以“四个自信”的宣传贯彻为前提，以促进国家和平统一为愿景，把社会组织及广大从业人员的统战工作融入县域重大发展战略中、融入“昆山之路”与时俱进中，打造“同心同行”最大“同心圆”。

三是坚持领先率先发展追求的任务感召。探索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目标任务的体系化建设，按“需求满足、文明提升、文化繁荣、民主承载、发展聚力、大局同向”建立统战任务清单，形成分层、分责、分级精准对应的任务体系；依托网络统战平台，建立社会组织代表人士、骨干力量人才库，820名建档立卡的在库代表人士，基本实现重点社会组织、重点行业和重点骨干的“全覆盖”；对接昆山发展需要破解的突出难题或重大课题，按“政治引领、方向引导、体制接纳、城市融汇，场域支持、活动资助”的实施流程，将社会组织和广大从业（参与）人员导入重大发展担当中，打造干事创业的最强方阵。

3. 探索项目引导的途径

一是探索社区服务面向社会组织开放的项目化引导机制。由民政部门所属的昆山市社会组织发展中心负责，编制社区服务项目社会化承担的清单，服务项目范围覆盖全市11个区镇、120个社区（村），已累计投入资金6000多万元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以人本化理念、专业化手段，汇聚社会组织社区民生服务和公共服务的力量。

二是探索社会治理面向社会组织定向供给的制度化建设路径。以资助或委托为重点,建立市和区镇两级公益创投基金,面向社会组织公开招标。2012年起举办了八届市级公益创投活动,资助公益项目180个,投入资金超4000万元,11个区镇“微创投”落地实施;探索公益创投项目对社会组织开放和公益创客大赛制度化,培育公益组织和智库机构,汇聚社会组织优秀从业人员、代表人士的力量。

三是探索促进社会组织壮大发展的项目扶持体系化建设路径。围绕人才科创、文化建设、联谊交友等15个科目编制项目清单,打造项目扶持矩阵:探索建立“统战+中介组织”发展服务联盟,有机串联律师、评估师、税务师、会计师等行业组织从业人员;建立“统战+企业+高校”产学研联盟,形成人才培育、使用和就业服务社会化的矩阵;建立“统战+乡伴”乡村振兴服务联盟,紧密联络民宿业主、文创设计者等社群力量;建立“统战+园区”平台,设立创客学院,为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的活动开展、创新进取提供平台服务。

(二) 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工作难点的破解之策

聚焦社会组织从业人员意识形态工作短板、社会组织从业人员工作重点、新的社会阶层热点难点等,创新理念思路,有针对性地开展分责统战、协同统战、分众统战。

1. 聚焦阶层热点的分众统战

针对社会组织中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完善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联席会议机制,按照“多元化、分众化、差异化”思路,为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设立目标任务,统筹资金、人员、阵地资源要素,推进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分众统战深入开展。

一是立一份责任清单,强化组织保障。制定机关部门(含央企和昆山市属国有企业)统战工作责任清单,将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分众统战工作纳入责任考核和绩效考核,针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群体规模,在10个主要领域成立网络人士、民

办教育、青年律师、新型职业农民、民营医疗、文化发展、体育运动、旅游、建设工程、建设咨询、社会工作、文学艺术、人力资源13个专业委员会,推行分众统战。

二是定一套实施意见,强化机制保障。制定并实施《加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专业委员会建设的实施意见》《建立区镇和部门党(工)委分管领导担任新联会政治指导员制度》,围绕“聚焦一批代表人士、建立一批数据库、遴选一批导师代表、出台一批工作方案、制定一批管理办法、成立一批组织机构、形成一批工作成果”,为各专业委员会组织建设、经费保障、活动开展提供支持。

三是建一批活动阵地,强化载体保障。制定并实施《关于加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的实施意见》,按照“有党的组织、有统战力量、有骨干队伍、有工作阵地、有制度规范、有专门经费、有主题活动、有工作品牌”的“八有”标准,在全市社会组织集聚区、商会和行业协会组织、重点产业园区、众创空间等场所,分类建设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法治公益、普法教育、安全生产等20余个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推行“鹿城同心”行动“六个一百”项目,已申报命名“创新岗”“工作室”“双创实践基地”“议事厅”“公益之窗”“新驿站”1059个,建成示范点140个。

四是创一批品牌项目,强化活动保障。以代表人士的职业发展为导向,为13个专业委员会配备专业导师,柔性引进37名专家学者设立“导师工作室”,开展“拜师结对,导师提能”高层次论坛及沙龙活动;探索政府购买服务细化统战工作,累计组织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开展文化交流、创新沙龙、公益服务等活动4000余场次,以及“凝聚新力量、筑梦新时代”主题培训500人次;开展“网眼看昆山”“心联昆山”微服务等18个社会化服务项目,协同参与“嘉温昆太”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协同创新峰会,推动经贸、科技、招商、人才的项目合作。

2. 聚焦群体重点的分责统战

针对农民整体数量减少且阶层内部日趋分化的难点，昆山聚焦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的培育和发展动能转换、经济组织体外协作和发展能力保障等，由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牵头负责，设立 14 个农业产业化联合体、302 个农民合作社、1 个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协会，以组织再造突破农民身份固化和农村空间场域限制开展统战工作，画大了“同心圆”，也催生和培养了一批“三农”方面的代表人士。

一是发展动能的组织再造。在大统战责任体系与大统战工作机制中，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党委担当统战工作主责，用“组织起来”的统战视角和思路切入涉农资源要素的重新组织整合，实现农业生产力再造、经营主体创造力再造、从业人员同心同行的凝聚力再造。截至 2021 年底，培育农业龙头企业 52 家，培育农民合作社组织 302 个，其中，土地股份类 111 个、粮油种植类 20 个、果蔬种植类 30 个、水产养殖类 46 个、农机服务类 45 个、合作联社 7 个。

二是体外聚力的组织再造。协调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以利益联结为纽带，以规模经营和分工协作为依托，从 2018 年起组建“企、社、场、户”一体化的农业经营组织联盟。截至 2022 年 8 月，共组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14 家。以昆山益群农产品有限公司牵头组建的昆山益群农产品产业化联合体为例，18 个成员单位中，市外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和农业企业有 12 个，综合年营收超过 17 亿元。

三是发展保障的组织再造。实施政策奖补扶持，选树示范典型，推进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规范提升和健康发展，分类分级奖励；完善扶持政策，加大对农民合作社带头人、农场管理人员等培养，通过举办培训班、实地考察、座谈交流等形式，提高农业经营主体法定代表人或管理人员的经营管理水平；政府主导、三方联动创设“昆

农贷”支农信贷资金池，通过三方合作机制撬动银行对新型农业经营支持。

3. 聚焦工作难点的协同统战

针对互联网发展迅速、网民规模大、社会组织网络动员占比高且影响深等实际，聚焦网络传媒、自媒体传播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难点，突出社会组织，尤其是网络信息传播人士的政治认同、归属认同、使命认同、大局认同四项人心凝聚的统战任务，构建网上网下“同心圆”。

一是完善机制聚人心。依托新联会网络人士专业委员会建立政治指导员制度，聘请宣传（网信）部门领导为专委会政治指导员，实施《昆山市网络人士三年培训规划》，通过“新·课堂”“同心共识大讲堂”着力提升统战工作对象的政治素养；依托“一库四平台”和“昆统云”建成网络代表人士人才库，并形成由统战部门牵头、相关部门共同参与、区镇齐抓共管的联席会议工作机制；制订工作原则、主要任务、工作要求三项统战清单，对网络人士统战工作队伍建设、基地打造、代表人士培养，明确标准要求并纳入部门年度考核。

二是创新载体聚人心。深化“鹿城同心”载体建设，开发应用“心联昆山”客户端，创建网络人士“创新岗”“新驿站”“工作室”“公益之窗”“议事厅”“双创实践基地”示范点，以“键对键”延长工作手臂、拓展交友半径；在网络经营龙头企业建立党支部，在互联网行业组建党建专委会，多渠道、多手段、多方面广泛凝聚思想共识；建立“嘉温昆太”网络人士统战工作“新友联盟”，促进长三角地区网络人士统战工作交流协作；建立网络代表人士领导联系制度，强化联络沟通；设置科创服务、文化建设、联谊交友等 15 个服务项目，按“需求定制、服务外包、定向监督”推动网络人士统战工作从“公转”到“自转”。

三是发挥作用聚人心。支持并组织网络人士围绕社会治理、垃圾分类、教育医疗等社会热点开展实地调研、网络问政等活动；举办“‘嘉温昆

‘太深’百名新阶层人士看昆山”活动，展示昆山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建立党外人士网评员队伍，邀请网络代表人士列席“两会”、情况通报会等，引导正面发声；开展“网眼看昆山”系列活动和“凝心聚力再出发，同心共建标杆城”主题实践活动，鼓励网络人士积极建言献策；结合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在昆山设立的基层立法联系点，邀请网络代表人士就《家庭教育促进法》等立法议题进行意见建议征集，相关建议得到采纳。

（三）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工作新局的任务再造

针对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社会形势发展、昆山发展担当，把社会组织从业人员整体统战工作列为攻坚课题，摆到突出地位，提高政治站位，准确把握统战工作的方位和方向，厘清思路，攻坚难点，探索统战责任再立和统战任务再造，把社会组织从业（参与）人员统战工作导向深入、覆盖基层。

一是明晰界定，赋予责任。当前，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的界定不够明确，把从业人员作为一个统战工作对象整体，对于从业人员个体的准确把握和群体数量的整体把握均具有不确定性。由于社会组织活跃人员、代表人士的多组织参与，实际的统战工作对象数相对少。这源于社会组织从业人员构成上的交叉重叠。一方面，社会活动的活跃人士参加多个组织，其身份交叉。例如，昆山市社科联所属昆山市农村经济研究会、昆山市老区开发促进会、昆山市扶贫开发协会三个社团组织，实际上为“三个班子一套人马”。另一方面，在职在岗的“单位人”回归“社会人”后非职业参与的角色交叉人员，在文化体育类、公益服务类、青少年和妇幼家庭援助服务类、法律援助类社团等组织中，占比超过90%。此外，在社团组织，尤其是学术类、公益服务类、慈善类社团组织中，机关企事业单位退休干部人数占从业人员数比例很大；在17个基金会组织中，有3个公募基金会和1个非公募基金会是由在职在岗的“单位人”

从事基金会的日常运行工作，有6个基金会组织是原“单位人”离退休后发起成立并从事日常工作。

因此，社会组织统战工作的任务再建，要明晰工作对象的界定，将社会组织参与人员明确界定为从业人员，这有助于面向广大社区备案社会组织和广义的新形态社会组织，整体把控统战工作措施落实。要进一步明晰责任，赋予社会组织明确的统战责任，赋予参与社会组织社会活动的党员干部明确的统战任务，在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开展中将党员发挥带头作用与建立党支部列为明确的工作任务和重要的评价标准。

二是扩大对统战工作对象关注的覆盖面。行业群体得不到关注会影响行业发展和经济社会整体发展。要强化对社会组织广大从业人员的统战关注，实现关注统战工作对象、政策落实、关爱触及全覆盖。调研发现，职业自由度高、人员流动性大且暂无统一平台管理，也缺乏社会组织或协会机构介入的群体成为统战工作覆盖的空白。因此，强化对统战工作对象关注的覆盖面，坚持对社会组织有针对性培育，应当成为昆山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工作的新任务和新要求。

三是统战同行，提高站位。当前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了深刻变化，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之中两岸关系面临重大挑战，统战工作需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持统战工作的政治引导，旗帜鲜明地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的宣传教育。涉外、涉台是昆山发展的显著特色，社会组织 and 广大从业人员不可避免地会受到西式民主自由意识形态的冲击。统战工作要用“昆山之路”生动实践的中国特色民主观、发展观、文明观、人权观、生态观和全球治理观，引领社会组织从业人员增强“四个自信”。要于新时代昆山最新实践中开展统战工作，包容市内外、境内外一切关键资源、核心力量融汇于昆山发展，发扬台商“炉边会”的昆山首倡精神、妈祖文化交流协会的昆山探索，久久为功地开展

统战工作；坚持“昆山率先”对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的共情感召，以人心凝聚为纽带，培育新的社会组织，团结新的进步力量，不断提高统战成员的获得感、认同感；紧紧围绕昆山在新时代中国

式现代化实践的最大任务，坚持“昆山之路”对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的事业感召，为昆山发展凝聚共识、汇聚力量。

责任编辑：吉强

共同富裕视域下发挥统一战线效能研究

杜联藩

摘要: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发展方向,也是中国共产党初心使命的重要体现。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的高度,作出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战略决断,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打赢了人类历史上规模最大的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重大成果。统一战线作为中国共产党克敌制胜、执政兴国的重要法宝,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联系各方做好大团结大联合的工作,凝心聚力、汇聚共识,为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作出了重大贡献。立足新时代新征程,统一战线要进一步发挥思想引领、集智聚力、建言资政、民主监督、文化统战等作用,为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关键词:共同富裕;统一战线;区域协调发展;民主监督

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是中国共产党立足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变化提出的重大时代命题。统一战线作为中国共产党克敌制胜、执政兴国的重要法宝,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必将紧紧围绕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这一目标,扎实做好大团结大联合工作,凝聚广泛共识、汇聚社会合力、形成最大同心圆,用全社会的共同奋斗开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美好前景,这是新时代统一战线的使命与担当。

一、新时代统一战线凝聚社会力量推动共同富裕的意义

共同富裕是全人类的共同理想,也是中华民

族孜孜以求的千年梦想。从“大道之行,天下为公”的大同思想,到汉代董仲舒、王符的“先饮食而后教诲,谓治人也”“为国者以富民为本,以正学为基”,都体现了我国传统社会对共同富裕的目标追求。中国共产党创造性地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带领中国人民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从推翻压迫中国人民的“三座大山”建设新中国,到改革开放“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先富帮后富,进入新时代决胜脱贫攻坚实现全面小康,在实现共同富裕的道路上不断探索实践。统一战线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发挥了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的强大政治优势、智力优势

收稿日期:2023-07-15

作者简介:杜联藩,广东省社会主义学院统战理论研究部副主任、讲师,研究方向为统战理论。

和人才优势，是不断推进共同富裕探索实践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

（一）实现共同富裕是百年来中国共产党人矢志不渝的奋斗目标

党的百年奋斗史记载着中国共产党人对共同富裕的不懈探索与孜孜追求。1953年，在《中共中央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中，首次出现了“共同富裕”这一概念。毛泽东同志指出，“为着进一步地提高农业生产力，党在农村中工作的最根本的任务，就是要善于用明白易懂而为农民所能够接受的道理和办法去教育和促进农民群众逐步联合组织起来，逐步实行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使农业能够由落后的小规模生产的个体经济变为先进的大规模生产的合作经济，以便逐步克服工业和农业这两个经济部门发展不相适应的矛盾，并使农民能够逐步完全摆脱贫困的状况而取得共同富裕和普遍繁荣的生活”^[1]。同年，《人民日报》发表标题为《社会主义的路是农民共同富裕的路》一文，直接把共同富裕与社会主义连在了一起。改革开放以后，以邓小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共同富裕的理解更加深刻，强调指出要鼓励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先富带动、帮助后富，最终达到共同富裕。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延续改革开放的总体思路，结合国际国内的形势变化，对于效率与公平的问题作出了进一步阐述，强调指出“建立以按劳分配为主体，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收入分配制度，鼓励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人先富起来，走共同富裕的道路”^[2]。进入二十一世纪后，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提出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强调应以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重点，着力发展社会事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建设和谐文化、完善社会管理、增强社会创造活力，走共同富裕道路^[3]。

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深化对共同富裕内涵的认识，明确共同富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之一。习近平总书记多次

强调，“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我们党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的重要体现。我们追求的发展是造福人民的发展，我们追求的富裕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改革发展搞得成功不成功，最终的判断标准是人民是不是共同享受到了改革发展成果”^[4]，并完整勾画了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时间表、路线图，即“十四五”时期，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到2035年，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到21世纪中叶，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基本实现。党中央作出的这一重大战略部署，既高度保持了历史发展的延续性，也就新时代发展目标提出了明确的责任要求，是中国共产党对全体人民共同心愿的庄严承诺，充分彰显了党的初心使命，反映了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必将凝聚起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智慧和力量，团结奋斗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5]。

（二）实现共同富裕是新时代统一战线的要使命任务

共同富裕是全体人民的富裕，不是少数人的富裕；是物质富足和精神富有的全面富裕，不仅仅以物质财富来衡量；是循序渐进的富裕，并非同步同等富裕。实现共同富裕，不仅需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推动，还需要完善制度、规范分配，更需要全社会力量的参与共建和全体人民的共同奋斗。新时代爱国统一战线是党领导下的海内外中华儿女大团结的战线，是全党全社会共同奋斗的战线，是凝心聚力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战线。新时代新征程更需要充分发挥统一战线的巨大优势，把一切积极因素调动起来，做到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凝聚起全社会共识，引导尽可能多的人参与到中国式现代化的进程，建立起合理的财富分配方式，让每个社会主义劳动者、建设者都能分享中国式现代化的成果^[6]。因此，实现共同富裕与新时代爱国统一战线的目标任务高度契合，统一战线助力实现共同富裕是其在新时代肩负的使命

与担当。

(三)统一战线联系广泛推动共同富裕走深走实

共同富裕是全体人民共建共享国家发展成果,这既需要各行业平衡发展、各地区协调发展、城乡之间融合发展,更需要海内外中华儿女共同致力于国家建设,需要全体人民共同劳动、共同创造、共同奋斗。新时代统一战线的工作涵盖了十二类群体,这些群体是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动共同富裕的重要力量。通过深入宣传教育,广泛凝聚统一战线成员的政治共识和磅礴力量;组织开展建言献策活动,充分发挥统一战线人才荟萃的优势,为实现共同富裕献计出力;充分吸收意见建议助力党委、政府不断优化制度设计,协调尊重照顾同盟者利益,壮大民营经济、新的社会阶层等社会主要就业群体的力量;引导企业家、乡贤、港澳台、海内外同胞等社会各界力量致力东西部协作、乡村振兴等工作,推动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协调发展;聚焦解决地区差异、城乡差距、收入差距等制约共同富裕的突出问题,助力共同富裕走深走实。

二、新时代统一战线助推共同富裕取得的初步成就

党的十八大以来,统一战线紧紧围绕党和国家中心任务,通过开展政党协商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开展脱贫攻坚专项监督促进政策落地落细,深入推进民营经济统战工作服务国家发展战略大局,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海内外中华儿女大团结等等,充分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重大贡献,有力推动共同富裕落地见效。

(一)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为共同富裕提供了制度保障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我国新型政党制度。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共中央、国务院坚持每年召开或委托有关部门召开协商会、座谈会等各类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亲

自主主持召开会议,与党外人士就党和国家战略性全局性问题共商国是^[7]。当前,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重点围绕扎实推动共同富裕开展一系列工作调研、协商建言,提出了一系列意见建议,为中共中央、国务院科学决策、有效施策提供了重要参考。如民革中央就加大北方地区市场化改革力度、全面改善营商环境,加强“一带一路”北向通道建设,构建以京津冀为核心、辽东半岛和胶东半岛为两翼的经济圈,促进南北区域协调发展等议题提出建议;民盟中央就着力完善进城务工人员住房、社保、教育等方面制度供给,推动农民工市民化,保障低收入群体持续增收等议题提出建议;民建中央就优化完善“专精特新”企业扶持政策,多渠道解决融资难题,鼓励大中小企业协同创新、融通发展等议题提出建议;台盟中央就加强文化资源顶层设计,完善文化保护利用、文旅产业发展等政策,进一步支持中西部地区和农村文化建设,鼓励海峡两岸民间文化交流,巩固拓展文化富民成果等议题提出建议;无党派人士就把握好做大“蛋糕”和分好“蛋糕”的关系,现阶段重点抓好农民可持续增收、中小企业精准解难纾困、破解慈善事业发展政策障碍等工作,以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障共同富裕等议题提出建议^[8]。不仅各民主党派中央和无党派人士纷纷提出推动共同富裕的建议,而且各省市民主党派也纷纷为当地共同富裕实践建言献策。如浙江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就把浙江建设成为共同富裕示范区献计献策,民建省委会2021年就提交了10篇团体提案、5篇直通车专报,报送1033篇社情民意信息,以及多次协商会发言^[9]。

(二)凝心聚力为区域协调发展贡献统战力量

推进共同富裕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是东中西部地区协调发展的富裕,是先富地区帮助后富地区、双方协作发展的使命担当。要结合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的深入实施,协调统筹国有经济与民营经济共同发力,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与

共产党同向同行，广大干部和群众共同奋斗，形成同频共振、协同发力的良好局面。当前国家推动东部地区率先实现高质量发展，培育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探索建立全方位开放型经济体系，引领国家现代化建设。同时推进西部大开发、推动东北振兴、开创中部地区崛起等区域战略，全面统筹协调东西部地区的发展能力，实现更高水平的共同富裕^[10]。此外，逐步完善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生态保护区、资源型地区 and 老工业基地等精准支持政策，不断增强区域发展的平衡性。据统计，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外代表人士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区域平衡发展、财富分配机制，以及“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事关国家长期繁荣发展的重大政策制定和重大战略实施，提出各类针对性极强的意见建议 800 余条，部分重要建议已转化为党和政府决策部署^[11]。同时，党和政府大力促进民营企业、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民营经济也在推动城乡协调发展、活跃区域经济、促进就业、科技创新、扩大开放等各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统一战线紧跟时代发展需要，推动出台改革开放以来党中央第一份关于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文件《关于加强新时代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意见》，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提供政策保障，有力引导民营经济服务我国经济发展大局，在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南北区域经济协调发展、东北与东部地区对口合作等方面，不断贡献统战力量。

（三）聚焦脱贫攻坚乡村振兴为城乡协调发展献策聚力

脱贫攻坚为我国农业、农村、农民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为乡村振兴消除了发展的短板弱项。统一战线主动担当助力脱贫攻坚，各民主党派中央连续五年开展脱贫攻坚专项监督，为脱贫攻坚政策的精准实施、基层社会治理贡献参政党的力量。同时，统一战线引导各界同心协力投入脱贫攻坚战，为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

小康社会作出了重要贡献。在“万企帮万村”企业帮扶行动中，全国 12 万多家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帮扶约 14 万个乡村，从产业帮扶到公益捐款合计投入人民币 1275 亿元，成功帮助和带动全国 1800 多万贫困户摆脱贫困。2021 年，又启动“万企兴万村”行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12]。全国各省市统一战线也开展形式多样的帮扶活动，如广东在每年 6 月 30 日开展“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是全国首个也是迄今为止唯一一个以“扶贫济困”为主题的省级专项活动。创立 10 多年来，该活动共吸引 1000 多家社会组织、近万家企业、100 多万名志愿者、2000 多万名爱心人士参与，累计募集社会资金约人民币 420 亿元，成功对接慈善项目近 5000 个，对接帮扶 400 多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3]，成为社会力量“先富帮后富”的重要渠道，为全国社会帮扶改革探索提供了广东智慧，作出了广东贡献。

（四）开展民主监督协助党委和政府做好政策落实

脱贫攻坚专项监督为党委、政府了解脱贫攻坚决策部署实施情况，以及社会各方面对脱贫攻坚的切身感受，提供了翔实的调研报告，进一步督促和帮助地方党委、政府贯彻执行落实好中共中央的政策。自 2016 年起，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委托各民主党派分别对口我国中西部八个脱贫攻坚任务重的省区，连续五年持续不断开展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八个民主党派中央先后共派出 3.6 万余人次深入脱贫攻坚一线，走访调研、全面了解脱贫攻坚政策落实和运行情况，向对口省（区）各级中共党委和政府提出针对性意见建议 2400 余条，向中共中央、国务院报送各类报告 80 余份，为脱贫攻坚战的胜利贡献了民主党派的力量，也为欠发达地区的发展贡献了智慧，为中共中央、国务院决策提供了重要参考^[14]。各省、市民主党派也同步开展相关活动，为各地党委、政府的科学决策、民主施策提供了优质的决策咨询，使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更好地服务当地群众，老百姓

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明显增强。

三、当前统一战线在推进共同富裕中存在的认识偏差

共同富裕是个复杂的系统工程，对共同富裕内涵和外延的理解是一个认识不断拓展、实践不断发展的过程。我国共同富裕既具有国情特色，同时也与现阶段我国发展情况紧密相关。当前，部分统一战线成员对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存在认识偏差，对全面推进共同富裕的复杂性艰巨性长期性认识不够。一是部分统战干部对共同富裕的政治性战略性认识不到位。没有从政治高度来理解共同富裕的本质，仅仅把共同富裕理解成经济发展问题，没有从“国之大者”来全面、长远、客观思考实现共同富裕的问题，更没有认识到社会分配不公、财富严重两极分化会导致党的执政根基动摇。“人不患寡而患不均，不患贫而患不安”，经济发展并不一定就能保证社会稳定。共同富裕人人共享发展成果才是社会稳定的基础，因此，认识共同富裕问题，必须从政治稳定的高度来看待。二是部分统战成员对共同富裕的内涵和外延认识不深刻。一些统战成员认为共同富裕就是高福利主义，认为共同富裕就是提高全民的各项社会福利，要达到全民免费医疗、免费教育、免费住房等等一系列高福利。这些都是没能全面把握我国所处的历史发展阶段，没有清楚地认识到实现共同富裕是一个长期的进程，没有经济发展和财力可持续发展为基础，各项公共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是不可能实现的。各项福利的发展必须和我国国力相匹配，要尽力而为，不能好高骛远。三是部分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认为共同富裕是“劫富济贫”。近年来部分行业高速发展，财富集聚迅速，由于缺少相应的教育引导，资本的无序扩张带来一系列不规范甚至违法的行为，因此，要加大共同富裕的宣传力度，特别是基层党委、政府要把共同富裕内涵讲清楚，把国家整顿行业违规、违法行为的政策意图讲清楚，引导民营经济、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四、发挥统一战线效能助力共同富裕的路径

(一) 发挥思想引领效能，凝聚广泛共识确保共同富裕行稳致远

在扎实推进共同富裕进程中，首先要统一广大统一战线成员的认识，通过组织培训班、研讨会、座谈会、调研协商会、知识问答、征文等活动，让大家充分理解新时代共同富裕的内涵。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既要“做大蛋糕”更要“分好蛋糕”，要鼓励全体人民用辛勤奋斗来“做大蛋糕”，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提高教育、医疗、住房等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构建好分配制度“分好蛋糕”。共同富裕是普遍富裕基础上的有差别的富裕，要通过个人素质提升、科技创新、制度创新和管理创新等方式来“做大蛋糕”，夯实共同富裕生产力基础；同时要把缩小区域差别、城乡差别和行业差别作为重点，着力推动全社会的协调发展来“分好蛋糕”。广大统一战线成员是推进共同富裕事业的主要成员也是重要力量，是中国共产党加强同社会各方面群体联系的桥梁纽带，也是团结和引领所联系的群众致力于全面建设中国式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力量。要把广大统一战线成员思想统一起来，只有在思想上“共情”才能充分发挥统一战线的政治优势，最大限度整合社会力量，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将全体中华儿女团结起来、凝聚起来，步调一致、齐心协力开拓前进。

(二) 发挥集智聚力效能，汇聚磅礴力量推动区域协调发展

针对我国当前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统一战线要充分发挥人才荟萃、智力密集、联系广泛的优势，集智聚力，搭建形式多样的平台汇聚社会各界力量，把东部地区的资金、技术、人才优势与西部的资源禀赋结合起来，提升西部地区产业链，促进西部地区市场繁荣，共建共享新能源产业、东数西算信息产业等新基建大产业。鼓励支持具有专业技术的党外知识分子参与到革

命老区、边疆地区的对口支援工作，健全人才支援帮扶鼓励机制，确保参与支援的人员专业成长、工作发展、生活待遇得到优先保证。如致公党中央探索实践的“民主党派帮扶+东西部协作”共建模式，突出需求导向、效果导向，帮助协作地区培养一支带不走的工作队，积极探索教育合作、医疗合作等协作新模式，推动东西部协作在更深层次、更广领域取得实效，实现合作共赢。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港澳台侨参与到西部开发、东北振兴、中部崛起的国家发展战略中，牢牢树立共建共享的共同富裕理念，既保障先富者合法的经营收益，同时合理分配利益，激发当地群众发展的内生动力，共同奋斗共享发展成果。

（三）发挥民主监督效能，引领广大成员投身乡村振兴实现城乡融合发展

“三农”领域是推进共同富裕的薄弱环节。民主监督是民主党派的重要职能，是帮助党委、政府加强和改进工作，推动乡村振兴战略高质量实施的重要举措。一是通过精心挑选党派专家学者组成调研组进行深入调研，通过开展协商座谈、参与专项评估、设立走访联系点等方式，全方位监督乡村振兴主体责任落实、政策措施执行、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及时准确掌握各地乡村振兴的新举措、新进展和新成效。二是坚持鲜明问题导向以督带助、督助一体促进乡村振兴。突出工作重点，围绕乡村振兴中的薄弱环节、重点难点问题和群众普遍关注问题，进行深层次研究，提出应对之策、解决之方，真正将监督的过程变成发现问题、找准问题、研究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协调政府、社会力量、农村、农民各方共同促进乡村振兴。三是引导非公有制经济、新的社会阶层等统一战线人士参与乡村振兴。将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城乡一体发展理念，融入推进乡村振兴实现共同富裕的实践过程中，充分发挥先富带后富作用。搭建“万企兴万村”“光彩事业乡村行”“乡贤+”等帮扶

平台，引导广大统战成员共同推进乡村振兴工作；鼓励教育、医疗、科技专业的党外知识分子积极参与到乡村振兴工作中，培养当地基础公共服务人才，组团提升帮扶地区基础公共服务水平，特别是加大对县镇职业教育的帮扶力度，优化基础公共服务的资源配置，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为欠发达地区提供更多的教育、医疗、养老资源，补齐短板弱项，促进城乡基础公共服务资源均等化。

（四）发挥建言资政效能，参政议政推动共同富裕制度创新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促进共同富裕，正确处理效率和公平的关系，构建初次分配、再分配、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基础性制度安排”^[15]。分配制度是促进共同富裕的基础性制度。在全面准确把握共同富裕内涵前提下，统一战线成员可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助推共同富裕深入人心。一是持续对完善收入分配制度提出意见建议，深入调研形成规范收入分配秩序研究报告。当前由于城乡户籍制度以及配套的公共服务不统一，造成3亿左右的进城农民工可支配收入长期被压低，分配体制机制的不合理，极大地限制了社会活力。统一战线成员应结合自身行业、工作的特点提出针对性建议。二是全面反映社会各界在三次分配过程中的真实情况，提出改革意见建议。以收入分配公平为主线，为党委、政府了解各类主体在分配体系中的实际情况提供第一手资料，为优化党委、政府改革创新初次分配中劳动力、土地、资本、技术、管理和数据等要素合理分配机制，完善再次分配中基本社会保障、税收、财政转移、地方债发行等在内分配机制，优化三次分配中慈善捐赠机制提出真知灼见。三是成为党委、政府联系社会各方面成员的桥梁纽带，进一步消除社会各方面对收入分配改革创新的误解和困惑，沟通联系党委、政府逐步清除阻碍收入分配公平的制度。进一步推进统一城乡户籍制度促进城乡区域发展平衡，新的社会阶层中的法律人士要助力推动调节存量财产差距的房地产税、遗产税、赠与税等

再分配制度的尽快出台。激励和引导统战成员中高收入群体增强社会责任感，凝聚统一战线成员向上向善的共识，积极参与光彩事业。

（五）发挥文化统战效能，构建文化家园塑造共同富裕核心价值

一是强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引领作用，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充分利用社会主义学院的教育培训优势，加强爱国主义、社会主义、集体主义教育，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根植于统战成员的内心，并外化于行。同时，积极在港澳台、海外中华儿女中宣传中国在脱贫攻坚、抗疫救灾、科技创新、基础研究等典型经验、优秀事迹、感人故事。让中国人民的智慧、中国共产党的全心为民、各族各界团结向上的精神风貌展现于世界，向世界展示出共同富裕的中国实践。二是充分发挥统战成员的纽带作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各界别、各民族、各宗教团体中开展富有民族、宗教、地方特色的活动，在活动中凝聚共识，在丰富人民群众精神需求和情感需求中团结同心，让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浸润共同的精神文明家园。三是发挥统战成员人才荟萃的作用，推动城乡、区域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建设。组织政协委员、民主党派成员、无党派人士下基层开展活动，在社区街道、乡村农舍实现互联互通的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以高质量的文化供给提升城乡居民的文化素养。四是进一步弘扬慈善济困理念，凝聚向善的力量。发挥统一战线大团结大联合作用，汇聚海内外中华儿女的力量开展光彩事业，推动完善广大欠发达地区，以及边远乡村的文化基础设施，推进公共文化服务的数字化建设，特别是加大数字乡村、数字社区的建设力度。充分利用我国信息网络全面发展的优势，搭建公益平台传播优秀

的文化产品，满足广大农村居民、社区低收入群体的精神和文化需求。

参考文献：

- [1]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 [EB/OL].(2007-05-29).http://bgimg.ce.cn/xwzx/gnsz/szyw/200705/29/t20070529_11531669.shtml.
- [2][3] 白克明. 认识和把握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学习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决定的一点体会 [J]. 经济管理, 1994(2).
- [4] 中共中央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习近平主持并发表重要讲话 [EB/OL]. (2015-10-31).<http://jhsjk.people.cn/article/27760713>.
- [5] 谢伏瞻. 如何理解促进共同富裕的重大意义 [J]. 理论导刊, 2021(10): 41.
- [6] 习近平. 在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N]. 人民日报, 2022-07-31(1).
- [7][11][14] 画出最大同心圆 携手共筑中国梦 [N]. 人民日报, 2022-07-29(3).
- [8] 汪洋出席“扎实推动共同富裕”调研协商座谈会 [EB/OL]. (2022-06-15).<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735706644725315019&wfr=spider&for=pc>.
- [9] 我省民主党派发挥优势、凝聚力量——画出共同富裕最大同心圆 [N]. 浙江日报, 2021-11-28(3)
- [10][15] 罗明忠. 共同富裕：理论脉络、主要难题及现实路径 [J]. 求索, 2022(1): 147、150.
- [12] 中央统战部. 党的十八大以来统一战线工作综述 [EB/OL].(2022-07-29).<http://www.zyztb.gov.cn/tzxy/373494.jhtml>.
- [13] 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典型经验汇编 [M]. 广州：南方日报出版社, 2022: 25

责任编辑：王天海

新乡贤助力共同富裕的应用机理和实现路径研究

——基于浙江省 T 市 9 县的调研

胡汉青

摘要:本文以浙江省 T 市 9 县新乡贤推动共同富裕的创新实践为考察对象,探讨新乡贤助力共富的发生机制、应用机理和实现路径。研究发现,新乡贤在“先富带动后富”“使命和责任感”“魅力权威”“能力禀赋”等多方面助力共富。主要有五方面经验:一是要素融合与多元素关系重塑;二是秩序回归和治理有效实现;三是思维转换和人才资源盘活;四是资本赋能和社会效益提升;五是平台重构和文化润富再建。

关键词:新乡贤;共同富裕;乡村治理;产业共富

一、问题的提出与文献回顾

乡贤,即故土的贤者。新乡贤是浙江省推动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富矿”,发挥新乡贤在资金、人脉、资源、产业集群等多方面优势,推进家乡共同富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从实际情况看,浙江省在外乡贤人数多、资源丰,仅 T 市就有在外乡贤 154 多万人^①。尤其是 2018 年 6 月,随着《关于促进乡贤助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的印发,T 市新乡贤回归走出来一条特色带富之路。当前 T 市百家商会已经成功结对百个集体经济相对薄弱村,其具有特色的共富途径,取得明显成效。总结提炼 T 市乡贤带富、产业联动、资源融通、民生优享的新乡贤统战工作经验,将会提升浙江省乡贤共富之路的“温度”和“热度”,为新时代研究新乡贤助力

共同富裕,提供鲜活案例和可供借鉴的经验。

通过对现有文献的梳理,目前与本文相关的研究主要从两方面展开。一是关于新乡贤与新乡贤统战工作的研究。刘志艳、林文认为新乡贤并不全部包括离乡群体,而是指曾经有乡籍后离乡,但仍然心系故土且有公益心的社会贤达人士。“他们主要包括在外为官而告老还乡、在外为教回乡献智者、在外置业返乡投资者等愿意为家乡实现美好生活目标无私奉献的一群人。”^[1]曾凡木认为,“新乡贤是地方建设的重要参与者和推动者,统战引领新乡贤工作不仅提高了文化公共品供给的参与度,而且降低了组织成本。”^[2]乡贤的出走和回归,带来了社会结构的变迁,张佳慧认为“乡贤从客观上促进乡贤统战在人才输出、动力输出、环境改变、制度变革等四个方面,对于地区城乡

收稿日期:2023-06-30

作者简介:胡汉青,台州市委党校讲师,研究方向为文化理论。

注①:资料来源为 T 市统战部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调研数据。

融合发展上的作用力。”^[3]张雨薇、武晋认为“浙江乡贤工作的创新之处尤其体现在基层开展了以乡贤联谊会为基点的创新活动，其中‘乡情纽带+浙东地域文化’的创新是最具特色的工作模式，应在载体构建、机制完善等方面予以深化。”^[4]李传喜、张红阳认为新乡贤统战是统一战线促进实现社会建设提升的有效实现路径，充分发挥新乡贤助力地方建设的积极作用，非常有利于统战服务乡贤治理的地方探索研究。”^[5]二是新乡贤推动实现共同富裕的路径研究。苏志豪、何慧丽、徐卫周等从嵌入性视角出发，从乡情内生力和外部感召驱动力的双重动力出发，认为“乡贤回归是一种多动力驱动下的回嵌乡土行动，并在此基础上提出地方公共服务，应该通过组织外嵌和服务融合等手段带动乡贤从缺席转向进场。”^[6]吴晓燕、赵普兵认为“新乡贤作为乡土社会的成功人士，理应被纳入地方建设所需的人才范畴，进行引导和规制，从而实现人才从出走到回归的再生和参与。”^[7]

梳理现有研究成果，学者们普遍认同新乡贤对共同富裕起到促进作用。具体而言，尚需克服以下不足：一是在评价内容上，新乡贤和统战工作的互动关系研究还偏向单一化，大多仅强调统战工作的协同带动作用，而对“新乡贤统战工作+共同富裕”的长效互动模式研究较少；二是在结果应用上，鲜有从产业关系和时效性角度将共同富裕与新乡贤统战工作相结合，较少挖掘新乡贤对统战共富带来的工作制度方法上的冲击和变革。有鉴于此，本研究旨在以推动实现区域发展为逻辑起点，做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探寻新乡贤统战工作推进共同富裕的内在逻辑与实现路径。

二、新乡贤回归助力共同富裕的研究样本和研究方法

（一）研究样本

本研究选取地处浙江省东部沿海的T市作为

新乡贤助力共同富裕的研究样本。改革开放以来，T市不少能人离开家乡，走南闯北外出经商，这些人如今成了新乡贤。今年上半年，T市已经有39,887^①位新乡贤与家乡结对，几乎覆盖了全市的每一个乡镇街道。2016年来，已累计引进新乡贤项目资金260多亿元，参与公益事业1949项，筹集各类新乡贤公益基金3.63亿元。

除了资源丰富，T市引贤政策也为研究提供鲜活样本。作为新乡贤工作的先进典型，浙江省首届新乡贤工作现场会于2020年8月在T市召开。此外，回乡热潮中，T市新乡贤们回乡创业和反哺家乡之初心不改，热心家乡公益，为家乡发展出钱出力，不计得失，为研究提供了鲜活的案例。

（二）研究方法

本研究通过前期访谈调查、中期实地观察、后期文献研究等多种方法开展研究。笔者于2022、2023年分7次走访T市9个县，此外还先后走访20多个乡贤带富成效显著、做法典型的村社企业，并与近30位知名乡贤、乡贤理事会负责人、村干部、统战干部等对象进行深入访谈。总体来看，T市乡贤文化丰厚且形态多样，当前9个县市区实现乡贤理事会、乡贤签约共富项目全覆盖，这不仅为研究提供了鲜活的实践样本，也为总结带富经验提供了实践源泉。

三、新乡贤回归助力共同富裕的内在逻辑

（一）内生需求机制

内生需求驱动和外部力量驱动是新乡贤参与共同富裕的两种主要方式。作为内生需求理论的“内生发展”概念，最早由瑞典学者提出，在20世纪80年代日本乡村治理实践中发展成为相对成熟的理论，主要内涵包含“自力更生、自我驱动、内生需求、良性发展”^[8]等组织内部内生力量的形成和发展机制。通过分析新乡贤助力共同富裕的广泛实践，认为新乡贤带富的应用机理中存在与社会内生需求机制相契合的重要部分。

注①：资料来源为2023年6月T市委统战部调研数据。

一是“先富带动后富”内生使命。在社会发展过程中，先富群体的“效益反哺”是共同富裕的重要组成部分。新乡贤在实现率先致富后，在乡土情怀、推动家乡发展的社会责任感等多种因素的促动下，回乡创业投身家乡建设带动共同富裕。从 T 市的情况来看，早在改革开放初期，受益于浙江省东部沿海的区域优势和政策开放红利，T 市大批有贤之士离开家乡创业，实现个人事业发展和财富积累，部分人士已经成为行业内具有较大影响力的成功人士。T 市 H 区新乡贤任某，回乡恰逢村社换届，在当地引贤政策引领下通过竞选担任了村里“一肩挑”主职干部，为该村带来电子商务创业带富的途径和方法，尤其是其将“线下生产、线上销售”的成功模式无私分享给乡民。在其推动下合资创办的乡贤企业日产内裤 20 万条，一年内成功解决家乡农村 800 个剩余劳动力的就业问题。2020 年，该村被评为“全国百强电商产业示范村”，在国内单一生产内裤企业中排名第一。这种“效益反哺”既是新乡贤乡土情怀的责任使命驱动，同时也成为推进共同富裕的重要社会内生力量。

二是“魅力权威”能力禀赋。能力要素是新乡贤助力共同富裕的另一个重要内驱力。对于中华传统儒家文化影响下的新乡贤人士，如果能成为掌握家乡建设话语权的权威，在乡民熟人社会中能力与品行得到肯定，可以带来极大的价值感和成就感。带动家乡共富，是乡贤作为“魅力权威”自我尊严实现的内生需求，由权威乡贤牵头，往往能得到群众的更大信任并汇聚乡民创业致富热情。如 T 市 L 区优秀乡贤李某，利用其在汽车行业的成功经验和巨大影响力，回乡投资成立亚欧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带动延锋安道拓、爱信宏达、乐金华奥斯等一批高质量汽配企业发展，为 L 区成功入选首批省级特色小镇打下坚实基础。目前，某汽车小镇从业人口约 3 万，几乎带动该镇家家参与人人共享，成为“回归一个乡贤、发展一个产业、致富一方百姓”的典型案列。可见，乡贤

从离乡到回归，再到致富一方，作为乡民中的成功人士，乡贤的人脉、资源、信息、资金等方面的能力再一次得到乡民普遍认可，成为新乡贤作为“魅力权威”的能力和价值的内驱力。

三是“反哺家乡”的意愿驱动。共同富裕本身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反哺家乡”与“先富带动后富”逻辑相通，绝大多数乡贤怀有叶落归根、反哺家乡的强烈愿望，渴望能为家乡发展尽绵薄之力。调研发现，出生于 20 世纪 60、70 年代的乡贤，回家乡养老、落叶归根的朴素情怀尤其强烈，希望能够为家乡共同富裕、产业发展、民生事业等方面出资出力，把家乡建设得更美好。如 X 县乡贤章某，20 世纪 80 年代外出创业从事医用物资行业。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暴发时，T 市口罩防护服等医疗物资严重紧缺，章某得知情况，毅然回乡向当地政府主动请缨接单生产，连夜把远在省外的制造器械和工人骨干运回家乡，仅 2020 年上半年就生产医用口罩 540 多万只、防护服 10 万多件。他在疫情暴发的紧急时刻挺身而出，为家乡人民生命安全贡献了力量。乡愁乡情为纽带的情感基础是乡贤回乡发展的重要动因，在乡贤共富的共同体建设中，将最初的朴素乡情驱动成为长效发展机制“反哺家乡”是回乡带动共富的重要内驱力。

（二）外部驱动机制

除了内生需求，新乡贤助力共同富裕还需要匹配与自身资源禀赋相适合的外部驱动力。通过整合政策支持、发展机遇、平台协作等外部资源，实现新乡贤推动共同富裕的合力，在良性价值反馈和正向效益的刺激下，进一步激发参与群体的内驱力，从而实现内外整体发力协同推动共同富裕建设的目的。

一是机遇导向驱动。发展机遇是乡贤从最初的离乡创业，到今天回归发展的重要外部动因。尤其随着浙江省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推进，家乡创业机遇越来越成熟。如 T 市 L 区某乡贤，20 世纪 90 年代初前往云南经营花木生意。2018 年，

L区利用当地周边花木种植产业配套和电子商务集成优势,引导10多位乡贤投资建设“花木城”项目,形成建筑面积约4.5万平方米、商铺600多间、流转土地5000多亩的大综合体,成为T市目前最大的集花木种植、生产、展示、交易为一体的绿色生态产业综合体。至今已提供乡民就业岗位2000多个,带动周边5000多户农民年增收15%—20%。正是外部机遇和条件的愈加成熟完善,才带来乡贤回归投身家乡建设产生的社会经济效应,产生正向反馈的外部驱动力。

二是政策导向驱动。共同富裕不仅仅是物质的富裕,也包括精神富裕、社会和谐治理等重要内容。在推动共同富裕过程中,发挥政府政策引导力量,通过政策吸引乡贤回乡以其社会威信参与治理是另一个重要外部驱动力。如T市建立乡贤“金牌导师”服务团队,打造金牌调解“老娘舅”品牌,对社会矛盾化解推行“一案件一乡贤”跟踪化解模式,同时细化乡贤调解员的准入退出机制,不断加强服务团队建设,统筹“事前了解、驻点走访、集中调解、事后回访”工作机制,进一步提高矛盾纠纷调处化解率。目前已调解各类社会矛盾4482人次,成功调解纠纷350起,涉及金额近3000万元,在当地深受认可,成为乡民遇到纠纷时主要求助对象之一。再如T市实施“走访助调、解困助调、基金助调、驻点调解、联合调解、集中调解”新乡贤助调方式,引导一批德高望重的贤能人士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活动,谋划乡贤共治安富新路径。通过鼓励乡贤担任兼职网格员,为村(居)名誉村干部,参与村“两委”事务管理,搭建乡贤调解室等载体,发挥乡贤群体民间权威作用。截至目前共有155名新乡贤担任助调员,累计接待群众3227人次,调解各类矛盾纠纷1021件,筹集助调基金300万元,救济弱困当事人637人次,全面助推当地全网格管理水平提升,使新乡贤助力共同富裕工作不仅仅停留在过去资金回乡创业的层面,而是推动新乡贤全面参与家乡社会治理,从而在更广阔

的层面上推动乡贤共富工作新局面。

三是协作导向驱动。某种程度上说,乡贤带富就是协作共富,是一场政府牵线搭桥、乡贤实地考察、乡民支持参与的“三方联动”。实践中,只有充分利用政策资源和人才配套等协作优势,依靠本地“硬实力”而非仅仅依靠乡情吸引乡贤投资,实实在在为新乡贤提供机遇,才能真正实现当地集体经济持续“造血”,从而真正实现乡贤带动乡民奔向共同富裕。如T市发挥其有山有海优势,利用乡贤核桃产业种植经验和核桃产品销售产业链优势,结对西部山区贫困乡新塘村,出资建设500亩核桃产业园,助推该村于3年前成功实现贫困村“摘帽”;同时以当地联谊会为载体,协同10个镇(街道)的乡贤联谊会和商会,结对14家经济相对薄弱村,并通过“一结一”“多结一”结亲模式发动贫困乡民广泛参与其中,到2022年底实现原贫困村村民人均收入翻两番的目标,以实际增收实打实推动共同富裕建设。在这个过程中,当地政府牵线搭桥,乡贤出钱出力出资源,乡民共同参与,三方联动合力协作成为乡贤带富的重要外驱力。

四、新乡贤助力共同富裕的T市路径分析

近年来,随着T市打造“重要窗口”共同富裕先行市建设目标,充分利用在外乡贤人数多、资源丰的优势,激活新乡贤资源、凝聚新乡贤智慧、汇集新乡贤力量,探索创新以“乡贤+共同富裕”的共富路径,形成一批具有地方特色的共同富裕实践成果。

一是在共同富裕推进过程中,充分利用乡贤自身优势,实现本地资源和乡贤资源的多元素融合。通过聚焦重点领域,融合传统产业、新兴产业的跨产业链组合,聚集新媒体、传统作坊制作、网络直播等要素融合模式,实现多元素关系重塑,产生同频共振。二是注重从新乡贤群体中选贤任能,引导一批德高望重的贤能人士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活动。如Y市推行新乡贤“双月”基层民主协商制度,吸纳一批热心公共事务的新

乡贤参政议政,推动破解高铁项目征迁、城市有机更新、农村旧房改造等一批难题。三是进行思维转换和人才资源盘活。思维方式的转变是 T 市新乡贤人才工作的特色和亮点。如通过传统的抓牢乡情、乡愁、乡味纽带,实时联络,维系乡情。再如,通过搭建新乡贤沟通展示平台,增强回归乡贤的情感归属感和帮扶荣誉感。又如,在项目周期内建立人才数据库,通过项目把优秀乡贤人才引回家乡。四是资本赋能和社会效益提升。弘扬富而思源精神,发动新乡贤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实现乡贤资本赋能和社会效益提升。如 Y 市截至目前已成立新乡贤带富基金 11 个,筹集资金 8000 余万元,在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奖教助学和公益慈善等领域全方位助力共同富裕。五是平台重构和文化润富再建。挖掘、提炼、弘扬新时代乡贤文化精神,建成一批富有地域特色、文化内涵和时代气息的乡贤文明地标,实现平台重构和文化润富再建。

五、结论与讨论

经过多年摸索实践,新乡贤在共同富裕中已发挥重要示范作用,但在具体实践过程中也暴露出一些问题。如依然存在乡贤活力激发不充足,乡贤与乡村振兴没有有效融合;经费保障时常难以到位,各方配合协调机制难以有效运行,难以形成乡贤带富的合力;长效共赢格局尚未构建,存在乡贤共富后劲乏力等问题。

为此,要重视新乡贤助推共同富裕的战略部署问题研究。首先,要制定好新乡贤标准。在甄选过程中,新乡贤自身品行是选择的第一标准,帮扶、服务乡民的意愿和热情,带动共富的技术、平台、资源、本领和能力等方面也是重要考察标准。其次,要搭平台、建载体。搭建平台的作用和目的,是通过共建平台,让新乡贤有帮扶乡民、回乡带富的阵地。最后,新乡贤治理要以社会价值作为依托。从社会心理的角度来讲,新乡贤普遍希望通过自身价值输出获得社会肯定。因此要建立健全关爱激励机制,对有突出贡献的杰出乡

贤,按照规定落实政治安排和荣誉安排,激发乡贤回归的热情。

要依托新乡贤内生禀赋,提升乡村自治能力。通过引导还远在“异乡”的新乡贤,把自身艰苦创业、不忘家乡的正向价值观传递给乡民。利用新乡贤精神汇聚力量,弘扬社会正气,弥合乡民分歧,化解家乡邻里矛盾,推进依法治乡,完善现代乡村治理。借助选拔新乡贤担任“名誉”村主任契机,提升基层自我管理和服务能力,用乡贤德治善治力量,开创乡民办事实、矛盾调解、创业共富信息咨询、致富途径求助等新机遇新模式。

要在文化层面形成敬贤学贤新风尚。挖掘地方传统乡贤文化和新乡贤文化,让乡贤文化宣传进文化礼堂、上讲坛、进书籍,在乡贤和社会中广为宣传;以学带宣,在县市层面,建设乡贤文化研究会,开展乡贤文化研究,打造乡贤文化宣传品牌。通过优秀乡风文化的宣传推广涵育文明乡风,以古贤感化今贤,以前贤影响后贤,以老贤培育新贤,促进新乡贤热心人士不断涌现,新乡贤带富队伍不断壮大,新乡贤带富成果不断凸显。

参考文献:

- [1] 刘志艳,林文.新乡贤参与乡村治理的实现路径[J].中国农业资源与区划,2021(12):253.
- [2] 曾凡木.制度供给与集体行动:新乡贤参与社会治理共同体的路径分析[J].求实,2022(2):84-96+112.
- [3] 张佳慧.统一战线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理论逻辑和实践路径——以浙江省平湖市“同心参治”为例[J].贵阳市委党校学报,2022(3):30-34.
- [4] 张雨薇,武晋.任务型经纪:新乡贤参与乡村治理的新范式——基于桐乡“乡贤+三治”融合的田野观察[J].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6):42-51.
- [5] 李传喜,张红阳.政府动员、乡贤返场与嵌入性治理:乡贤回归的行动逻辑——以 L 市 Y 镇乡贤会为例[J].党政研究,2018(1):101-110.

[6] 苏志豪, 何慧丽, 徐卫周.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与农民专业合作社的逻辑边界、现实误区与关联路径 [J]. 农村经济, 2021(8): 09-117.

[7] 吴晓燕, 赵普兵. 回归与重塑: 乡村振兴中的乡贤参与 [J]. 理论探讨, 2019(4): 158-164.

[8] 王玉海, 李顺强, 张琦. 共同富裕目标下的乡村振兴战略: 内在机理与路径选择 [J]. 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6): 107-155.

责任编辑: 王天海

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路径探析

——以江苏江阴“星级支部”创建为个案的考察

江阴市委统战部课题组

摘要: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是新时代民主党派履行参政党职能,坚持和完善新型政党制度的重要基础,也是新时代统战工作的重要任务。当前,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存在政治意识不强、内在结构不优、机构和人员设置不合理、作用发挥不充分等问题。江苏省江阴市以“星级支部”创建为抓手,通过制度化、精准化、可量化的星级考核,倒逼基层组织规范化、科学化发展,为其他地方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提供了有益借鉴。

关键词: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星级支部;制度建设

基层组织是民主党派开展工作、发挥作用的基本单元,是民主党派成员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责、开展自我教育、参加党派日常活动的基本阵地,也是各党派密切联系其所代表群众的直接渠道和展现党派风采的重要窗口。加强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不仅是各党派自身建设的重要内容,也直接关系到多党合作事业的巩固和发展。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作为执政党的中国共产党积极顺应时代变化,回应时代要求,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全面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取得了突出成效。作为参政党的民主党派,也必须紧跟时代发展步伐,学习借鉴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建设经验,大力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积极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不断向前发展。

一、新时代加强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的重大意义

(一)加强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是坚持和完善新型政党制度的题中之义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作为我国一项基本政治制度,是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和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的伟大政治创造,是从中国土壤中生长出来的新型政党制度。作为与中国共产党通力合作的亲密友党,民主党派是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力量,是与中国共产党相互依存、相互作用的重要政治主体。从这个意义上看,参政党建设尤其是民主党派的基层组织建设,不仅直接关系到其当前工作效能和未来持续发展,更关系

收稿日期:2023-05-12

作者简介:执笔人为王锋,江阴市委党校市情研究室主任、高级讲师,研究方向为党史党建和政党政治。参与人员有周琛,江阴市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汪小琳,江阴市委统战部部务委员。

基金项目:本文系2021年度江阴市哲学社会科学招标课题“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路径探析”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到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效果与品质。只有不断夯实组织之基,强化基层建设,打造与新时代相适应的民主党派基层干部队伍、人才队伍,把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任务和职能落到基层,为建设高质量参政党打牢基础,才能确保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得以长期坚持、完善和发展。

(二)加强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是稳步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必然选择

从历史发展来看,民主党派都是为民主而生、因民主而兴;进入新时代,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是民主党派生存、发展和壮大的内在要求。从现实实践来看,中共中央于2015年印发的《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对政党协商提出了新的要求,规范了政党协商的形式,完善了民主党派中央直接向中共中央提出建议制度,同时强化了政党协商保障机制建设。贯彻落实《意见》,加强参政党建设,提高自身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和政治协商的能力,是推进人民民主的必然要求。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是开展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的基础,无论是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还是政治协商,很多有价值的提案、调研报告都来自基层,很多创新性民主协商与监督形式也来自基层。因此,只有抓好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才能更好地开展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和政治协商。

(三)加强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是参政党自身建设的现实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中国共产党要持之以恒加强自身建设,民主党派也要持续加强自身建设。希望各民主党派努力成为政治坚定、组织坚实、履职有力、作风优良、制度健全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新的贡献^[1]。习近平总书记的讲话为参政党加强自身建设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加强参政党自身建设,基础和关键在于基层组织建设。只有基层组织健康、强固、有活力,才能确

保党派成员及其所联系代表的群众增进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积极投身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事业,才能确保民主党派履职尽责、有效参政,也才能确保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有效运行。参政党要积极借鉴中国共产党的党建经验,通过持之以恒抓基层、打基础,不断强化基层组织建设,着力提升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成员的向心力、目标的行动力、活动的凝聚力、资源的保障力以及环境的影响力^[2],真正呈现习近平总书记期望的“新气象、新提高、新作为、新面貌”。

二、江阴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的现状与问题分析

(一)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现状

江苏省江阴市作为县级市,民主党派发展的历史较长,具有一定规模。现有民盟、民建、民进、农工党、九三学社五个党派,另建立了江阴市无党派知识分子联谊会。目前,江阴市民主党派和无党派知识分子联谊会有总支、支部和小组等基层组织62个,其中民盟18个、民建10个、民进11个、农工党12个、九三学社7个、知联会4个,共有党派成员1269人。

(二)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的问题与挑战

多年来,虽然党派工作取得了长足发展,但也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制约着党派基层组织的建设与发展。

1. 基层组织政治意识不强,思想政治建设有待强化

从组织层面来看,一些基层组织对思想政治建设重视程度不够,没有将思想政治建设放在党派建设的核心位置,往往将思想政治建设简单等同于舆论宣传,对政治学习缺乏常态化、制度化安排。多数基层组织学习形式比较单一,仍然以文件、讲座、会议为主,对以自媒体为代表的新媒体平台运用不足。

从党派成员来看,少数党派成员对党派的政治性缺乏认识,将党派组织等同于一般群众组织,

缺少旗帜鲜明讲政治的敏锐性与自觉性。一些新加入的年轻成员视党派为交友联谊、拓展政治资源、提升社会地位的平台，不重视思想政治学习，对党派历史、性质、政治目标缺乏了解，对民主党派与中国共产党风雨同舟的历史认识不深刻，甚至有极少数党派成员认为民主党派是“政治陪衬”，一系列思想偏差导致其政治认同、政治参与、政治奉献意识不够，参政议政积极性不高。

2. 基层组织内在结构不优，组织建设水平有待提升

一是年龄结构、干部结构不合理。从年龄结构看，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普遍存在人员年龄老化的问题。调查显示，江阴市存在时间较长的党派中近三分之一是离退休人员。支部负责人中 41—50 岁之间的占 65% 以上，党派成员中 40 岁以上人员占 66%。老龄化带来的结果就是组织缺乏朝气和活力，不利于民主党派可持续发展。从干部结构看，民主党派骨干成员大都是各自所在单位领导或业务骨干，领导班子成员配置业余化、兼职化现象普遍，往往无暇顾及党派工作。从党派持续发展看，后备干部力量薄弱，尤其是发展骨干成员较为困难。这一方面是因为基层组织影响力有限，吸引力不够，另一方面是因为机关事业单位军队转业干部多，年轻干部中共党员多，政府部门重要岗位中共党员干部、中年干部多，民主党派后备干部的选择面较窄。

二是组织机构设置、人员设置不合理。从机构设置看，民主党的基层支部设置与工作单位相一致的极少。党派成员散布于各条线、各单位，成员间日常接触不多，相互缺乏了解。会议与活动受时间、空间影响较大，导致部分成员参与组织活动存在随意性，严重影响了组织活力和凝聚力。从人员设置看，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大多实行离退休成员和在职成员一起活动、过组织生活。有些离退休成员年龄偏大，但参加活动尤其是对外出参观活动热情较高，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同时，由于离退休成员与在职成员存在明显的年

龄、兴趣和观点差异，两者在参加活动时往往不自觉地形成泾渭分明的小圈子，增加了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开展工作的难度。

3. 基层组织工作机制不完善，制度建设有待加强

一是系统化、科学化、规范化水平不高。在组织工作制度、学习制度、经费使用制度、工作考核考评制度等方面尚未形成系统完整、规范有效的制度体系和运行机制，在很多方面存在制度空白，导致基层组织工作存在一定的盲目性和随意性。比如在内部监督机制方面，虽然各民主党派都根据章程制定了内部监督条例和纪律处分条例，但基层在细则制定与实施方面尚缺乏有效衔接与执行。

二是体制机制约束力不足。虽然每个党派都有各自章程和条例对党派成员进行约束，但制度刚性不足，基层可操作性不强。比如，各民主党派章程均要求党派成员积极参加组织生活，并对长期不参加组织生活的成员有相应处分条款。但在基层实际中，参加党派活动主要靠党派成员的个人自觉，调研中 84% 的基层组织成员表示长期不参加党派活动。

4. 基层组织作用发挥不充分，履职成效有待提高

一是作用发挥整体不高。由于组织化程度不高，统筹和整合机制缺乏，很多民主党派基层组织作用的发挥依然靠少数骨干成员。一旦骨干成员离开组织或者热情下降，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的整体作用就受到很大影响。调研发现，一些民主党派成员刚加入民主党派时有新鲜感，热情高，但时间长了就产生了失落感，不愿发挥自身作用。

二是组织生活作用发挥不足。在活动开展上存在重形式、轻内容，重传统、轻创新，重数量、轻质量等“三轻三重”问题。基层组织生活习惯于学章程、读文件、搞联谊，形式较为单一，内容比较枯燥，缺乏创新，活动吸引力和活动效果均不强。

三、江阴“星级支部”创建的做法与成效

适应新形势抓好党派基层组织建设，必须创新思路和方法，只有将支部的活力激发出来，把人的积极性调动起来，才能增强党派的吸引力和凝聚力。2014年开始，中共江阴市委统战部引导各民主党派联合开展了基层组织建设的探索，提出了“示范支部”建设，为支部建设标准化指出了方向，形成了支部建设的1.0版本。在“示范支部”的基础上，2018年又进一步创新探索，提出了“星级支部”创建要求，推动基层组织建设从标准化向高质量发展迈进，形成了支部建设2.0版本。

（一）“星级支部”创建的历史演进

1. 以支部建设1.0版为引领，寻求党派支部标准化建设的路径

中共江阴市委统战部会同五个党派，立足党派实际，借鉴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建设经验，提出了“示范支部”建设的内容、要求和标准。以领导班子好、队伍素质好、工作机制好、履职成效好、阵地建设好、创新举措好的“六好”作为示范标准。“示范支部”建设采取申报制，鼓励各民主党派支部自行制定工作计划，年初自愿申报，年末评选表彰。

2. 以支部建设2.0版为推动，激发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高质量发展的动力

“星级支部”创建活动深化了“示范支部”建设的要求，将“六好”示范标准细化并量化，形成了具有可操作性的百分考评体系。活动覆盖民主党派全部基层组织，一年一评，星级浮动。考评活动与各党派的评优评先相结合，先由各党派组织初评把关，市委统战部与各民主党派组成联合考评小组，对初评满足三星级及以上标准的进行交叉复核，最终评定星级，并对三星级及以上基层支部予以表彰和奖励。

（二）“星级支部”创建的做法与成效

“星级支部”创建活动开展三年以来，各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努力打造软件规范、硬件完善、

特色鲜明、成效显著的基层支部，推动基层支部标准化、示范化、特色化建设，“星级效应”逐步显现。2020年，申报创建三星级以上的支部46个，占支部总数的75%，比2018、2019年分别增加22和12个。通过支部申报、现场评审、资料复核和特色展示等程序，初步评定出五星级支部17个、四星级支部13个、三星级支部9个。

1. 围绕“领导班子好”，民主党派支部领导班子越配越强

在各民主党派市委的推动下，以建好党派人才梯队和满足支部实际需要为目标，合理布局基层组织，配优配强基层力量，坚持不懈做好党派领导班子选拔和管理工作。灵活掌握党派集中换届和届中调整的关系，在集中换届中实现新老交替、吐故纳新，在届中审时度势调整支部布局、优化结构。严格把握支部班子成员组织选拔的程序，在选人用人过程中强化动议提名、资格审查、考察考核、程序步骤，确保干部选拔任用质量。

2. 围绕“工作机制好”，民主党派支部运行越来越顺畅

有了好的工作机制作保障，支部各项工作更加规范和顺畅。按照各自党派章程制定并规范执行各项制度，人员机构、职责分工、活动计划进一步明确。按照主题鲜明、内涵丰富、具有特色的要求，支部开展的活动形式更加多样，成效更加显著。按照规范内部管理的要求，支部注重文字图像等资料的整理归档，真实、全面地反映支部工作全貌，支部档案成为工作积累和传承的重要载体。

3. 围绕“队伍素质好”，民主党派支部队伍越来越精干高效

充分重视民主党派领导班子的培养、选拔和管理工作，给党派年轻成员的成长造氛围、搞培训、搭平台。从新成员发展抓起，强化参政意识和党派成员基本职责，了解拟发展对象的履职能力和水平，严把入口关。组织党派骨干培训，提升党派成员特别是年轻成员的政治把握能力和

参政议政能力，培训对象覆盖到每个支部。协同市委组织部一起开展“墩苗行动”，选派优秀民主党派青年干部到乡镇一线挂职锻炼。

4. 围绕“履职成效好”，民主党派支部履职尽责越来越充分

探索专题调研模式，采用“1+1”必选课题和自选调研相结合的方法，围绕经济社会重大问题、百姓关注热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各支部开展“一支部一调研、一成员一建议、一模拟一提案”活动，支部成员参政议政的主动性增强，履职能力得到提高。大量来自党派基层一线的提案和社情民意，为市委决策提供了有力的依据和帮助。

5. 围绕“活动阵地好”，民主党派支部活动阵地越来越完善

通过统战部和党派推动，各支部对建成固定活动场所的重要性更加重视，和单位党组织的联系更加紧密。开展支部建设创建活动以来，依靠党派成员单位支持、党派成员个人奉献，一批新的活动阵地相继建成。目前，江阴市 61 个党派基层组织中，固定的活动室已经全覆盖，为党派的学习、交流、展示提供了方便，成员的归属感更强。

6. 围绕“创新举措好”，新内容新亮点越来越精彩纷呈

各党派支部发挥自身优势、因地制宜，采用上下结合、横向联系、自主组合等方式，在提升能力、参政议政、社会服务等方面广泛开展活动。有的走入学校名师示范师徒结对、捐资助学助学成才；有的走进社区科普讲座、名医坐诊；有的走进村镇经济扶贫、文艺指导。内容丰富、氛围踊跃的特色活动，活化了民主党派支部建设，提高了组织凝聚力。

四、“星级支部”创建的启示与借鉴

江阴市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星级支部”创建的实践与探索，有效激发了党派基层组织的活力和创造力，增强了党派成员的积极性与主动性，提升了民主党派的凝聚力与吸引力，为其他地方加强和改进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提供了有益的

借鉴。

（一）聚焦“引领力”强化政治建设

基层组织作为民主党派的基础与细胞，承担着强基固本、立根铸魂的作用。要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继承和发扬坚定不移跟党走优良传统作为政治建设的首要任务，教育和引导党派成员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记“国之大者”，始终做到理论上清醒、政治上坚定；要加强党派历史和章程学习，教育和引导党派成员厘清中国特色新型政党关系形成的历史轨迹，认识到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形成和发展的历史必然性，进一步增强对中国共产党的思想认同与情感认同；要借鉴中共基层党组织建设经验，更加彰显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的政党属性，深化民主党派组织活动的政治内涵，增强民主党派的政党认同感、组织归属感和团队凝聚力，促进基层组织的科学发展。

（二）聚焦“制度力”强化制度建设

制度具有基础性、根本性和长期性特点，制度化水平和制度创新能力是衡量一个政党成熟与否的重要标志。各民主党派要把基层组织制度建设贯穿于理论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能力建设等方方面面，形成上下互动、左右关联的制度体系。要增强制度建设的规范性，以党派章程为依据，以宪法和法律为准绳，结合党派特点，融合基层实际，借鉴中共经验，广聚基层成员智慧，进一步制订、健全、完善和细化基层组织的工作、学习、会议、调研、组织生活、党费缴纳、联系中共党组织、反映社情民意等各项规章制度。要增强制度建设的有效性。认真梳理现有的各种制度，在摸清底数的基础上废旧立新、查漏补缺，清理不合时宜的，调整不适应形势的，补充完善有用的，细化实化重要的。按照适度约束、有效激励的原则，探索建立基层组织建设“常规+创新”考评体系，把考评结果与表彰奖励、政治安排、经费发放等相结合，使制度更加科学有效。

以系统思维和创新意识推动制度建设，及时提炼提升基层工作中的典型经验和做法，比如“示范支部”“星级支部”创建、“党派之家”建设等，及时把组织工作的每个环节和工作上的具体要求深化于规、固化于制，推动基层组织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

（三）聚焦“凝聚力”强化组织活动开展

活动是党派基层组织的活力之源，既关乎组织的凝聚力，也关乎党派成员的向心力，更关乎党派的生命力。要注重活动的参与性，在活动设计环节，广泛征求成员意见和建议，并积极整合成员自身拥有和可联系调动的各类资源，为成员组织活动、参与活动提供机会、创造条件，提高其参与度和积极性。要注重活动的创新性，在坚持传统活动方式的基础上，积极创新活动的内容、载体与手段，鼓励各党派根据自身特点积极参与社会治理、社会服务，开展扶贫帮困、医疗服务、法律援助、经济服务、考察学习、论坛沙龙等一系列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组织活动。要注重活动的节点性，以重大活动、事件、节庆日为契机，开展常态化、特色化主题教育活动。当前，要不断深化“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活动，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历史与现实相结合、“坐下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的方式，多样化开展活动，增强活动吸引力、组织凝聚力。

（四）聚焦“组织力”强化骨干队伍建设

组织建设是民主党派自身建设的基础性、关键性工作，是永葆党派生机活力的组织保障。民主党派要积极借鉴中共经验，把基层组织打造成为结构合理、组织严密、执行有力的坚实堡垒。要不断补充富有时代性的“新鲜血液”，按照本地民主党派组织发展计划和程序，突出择优发展，把单位评价好、社会影响好、专业能力好的人吸收进入民主党派。要多方培养善于担当作为的骨干力量。建立党派、单位、统战部门“三位一体”的培养体系。不断拓宽党派内部渠道，用虚拟机关、顶岗实习等方式让更多的党派成员，尤其是

年轻成员参与到党派内部管理、建设事务中来。党派成员单位的中共党组织要根据双岗建功或行政实际情况，积极为党派骨干的成长搭建舞台、创建平台。统战部门要积极推荐党派骨干成员和后备人才参与到本地区干部培训、交流、轮岗、挂职等锻炼中，为党派骨干成长创造条件。要建好建强履职尽责的领导班子，善于在基层组织中发现本职工作出色、热心党派工作、积极参政议政、善于组织协调、团结其他成员、乐于付出奉献的领军人物，不断充实基层班子队伍。

（五）聚焦“保障力”强化组织阵地建设

活动阵地是民主党派学习交流、开展工作的重要载体。大力推进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活动室建设，切实解决民主党派“活动场所无定所、组织生活打游击”问题，可以采用“三个一批”的方式，即依托民主党派成员集中的单位协作建设一批，利用民主党派成员个人资源共同建设一批，整合城市社区资源共建共享一批。突出资源整合、共建共享，打造集党派宣传、活动展示、社区共建、成员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民主党派成员社会实践基地、同心实践基地。基地围绕党派组织活动、参政议政、社会服务、学习教育、文化活动等设置基本功能；另外结合社区、企业、院校实际开展有针对性的服务活动，从而成为良好的学习平台、交流平台、参政平台。

（六）聚焦“支撑力”强化中共党委支持

民主党派的发展壮大离不开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支持与帮助。中共党委要始终坚持多党合作的“十六字方针”，始终如一支持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的发展。统战部门要实时了解掌握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发展情况，加强与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的沟通与交流。支持民主党派在基层发展保持适当规模，突出自身优势和特色。支持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及广大成员在本单位、本地区发挥积极作用。逐步解决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活动经费、活动场地和履职平台等问题。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更应积极主动，克服“等靠要”思想，充分利用现有条件，

通过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争取中共地方党委和基层组织的认可和支持。

15(A02).

[2] 张吉广, 何立新. 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初探 [J]. 四川省社会主义学院学报, 2020(3): 58.

责任编辑: 鲍跃华

参考文献:

[1] 习近平同党外人士共迎新春 [N]. 南京日报 .2020-01-

新时期宗教网络舆情治理机制研究

吴似真

摘要:宗教网络舆情治理是互联网宗教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中的一大“难关”。本文在对宗教网络舆情治理法制建设上的不健全、媒体平台权力分配上的失调、公众对网络舆情判断力较弱、宗教组织在应对上缺乏主动性以及政府部门在介入过程中效率不高等问题的分析基础上,提出了相应对策建议:一是提高宗教网络舆情法规的可操作性;二是强化主流媒体的舆情引导能力;三是推动大众参与与维护舆论的理性平衡;四是引导宗教组织增强舆情应对的主动性;五是提升政府宗教网络舆情综合治理能力。

关键词:统一战线; 互联网宗教; 宗教网络舆情

一、研究背景及概念界定

宗教问题往往与民族问题交织在一起,历来与政治、经济、文化等问题相生相伴,各类问题在网络上被升级放大,因而造成宗教网络舆情新情况层出不穷,不仅对现行诸宗教的发展提出了挑战,也对政府传统的宗教事务管理方式提出挑战。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互联网发展与治理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为我们完善互联网宗教治理体系和提升宗教领域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根本遵循。

宗教网络舆情,一般是指“围绕所有涉及宗教要素的现象及问题,通过网络向社会传递动态的网民态度、情感及意见,集中反映新的社会情绪与价值倾向”^[1]。新时期宗教网络舆情较之一

般舆情异化出自己的新特性。

一是受众的跨界性。近年来,涉宗教内容的门户网站、应用程序、论坛、博客、微博客、公众账号、网络直播等纷纷涌现,由于网络传播主体的多元化、互动随机性,使得不同类群受众会呈现出立场鲜明的特色观点。

二是信仰的纽带性。与一般网络舆情相比,在宗教网络舆情传播过程中,信众对宗教舆情表现出的坚定而强烈的情感趋向,有时会激化事态发展,而各宗教高僧大德、宗教组织的意见则具有强大的号召力,可以将事件引向另一个拐点。正面的宗教网络舆情能够加深民众对我国民族宗教政策的了解,提升政府的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并增进民族、宗教间的团结合作,激发民众的爱国热忱。

收稿日期:2023-06-15

作者简介:吴似真,舟山市社会主义学院讲师、科研处副处长,中共舟山市委党校学报编辑部编辑,研究方向为统战理论与民族宗教领域统战工作。

三是冲突的异化性。不同的利益群体会对宗教舆情事件产生不同的思考与意见博弈,有可能是共鸣,有可能是洪流,若是引导不好,会对社会造成严重的不良影响^[2]。负面的宗教网络舆情极容易在网络平台上发酵,不仅损害宗教界正面形象和群体威信,也会削弱政府公信力,并影响国家意识形态安全,严重的还会引发现实生活的冲突对抗,酿成社会危机事件。

随着网民人数逐年增加,宗教网络舆情治理日益凸现出其重要性和紧迫性。本文通过厘清宗教网络舆情产生过程的各个相关主体,探索宗教网络舆情治理面临的困境成因,并尝试提出相应治理对策,以期为推动新时期宗教中国化进一步落地和提升宗教领域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助力。

二、宗教网络舆情治理面临困境及其成因分析

(一) 宗教网络舆情治理在法制建设上的不健全

一是网络宗教领域的立法不健全。我国有关宗教的法律法规建设落后于互联网发展。20世纪90年代,颁布了如《宗教社会团体登记管理实施办法》《国务院关于宗教活动场所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填补了宗教法制体系一些空白,但对互联网宗教并未给予足够重视。2017年修订完善的《宗教事务条例》,也未明确互联网宗教活动、宗教网络舆情等一些广泛涉及宗教的事实是否属于宗教事务管理范畴。

二是现有规定办法权威性不够。在处理问题时所参照的大多是部门规章和地方性法规,如2022年出台的《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这些法律法规立法主体多元,并且多是原则性规定,并未涉及具体问题处理,导致适用法律和统一执法的难度较大。

三是执法中存在诸多问题。在执法过程中,存在多头管理、权限不明、边界不清等问题。立法的缺失导致多头管理的问题。例如,网上发布不当言论的假僧假道仍处于管理部门执法的模糊地带,民宗局可参照的执行依据是《宗教教职人

员管理办法》,仅可以认定假僧假道,但对于假僧假道及游僧等非宗教教职人员及涉宗教言论没有管理权,对没有《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许可证》的人员、组织无权处理,在民宗局牵头由县(区)行政执法部门进行联合行政执法检查中,也基本以训诫、警告为主。

(二) 媒体平台在引导聚集上的失调

一是新媒体冲击传统媒体。传统媒体在话题上的权威性正逐渐被新媒体如“两微一抖”等所消融。后者不同于传统媒体,往往缺少严格的采编流程,一些来源于网络社交媒体的信息往往存在虚假、片面等问题,导致舆情反转时有发生。

二是主流媒体舆论引导意识不强。如今舆情事件在新媒体上的传播速度、覆盖范围、即时反馈等远远超过传统主流媒体,容易使主流媒体失去报道先机。许多时候主流媒体在参与和报道中积极性不高,没有充分发挥澄清谣言、引领价值导向方面的作用。

三是一些网络“大V”、网红等刻意误导舆论。一些网络“大V”、网红等常常触及政治、民族、宗教等敏感地带,会为增加热度、吸引流量而枉顾真相,误导舆论,将受众不断引向狭隘、偏颇的舆论立场。当涉及突发舆情,个别宗教团体的账号仍处于“失语”状态之时,他们便会主动设置议题,裹挟民意,影响舆情发展。

(三) 公众对网络舆情的判断力较弱

一是民众个人自我表达缺乏理性。网络是一个自由的话语空间,“两微一抖”为个性释放提供了更多选择,也为网民表达非理性情绪提供了便利。当一些网民误读宗教信息,产生负面情绪时,更容易通过网络进行宣泄。值得我们注意的是,在一些媒体针对个体喜好与倾向设计的群体里产生了排他性的非理性,个体对宗教的兴趣与对舆情的认知只能形成单方面强化,群体越系统、越高级,往往越容易被利用,若是境外势力在其中培养“意见领袖”,就会恶化舆情走向。

二是民众的责任感在网络中弱化。网络的匿

名性产生了身份边界模糊的问题。另外，互联网宗教信息长期以来的敏感性、神圣性与政治性，形成了网民的围观效应，这样的大众心态反映在宗教网络舆情当中，表现为规避责任，等待权威机构或者他人的援助。此外，舆情娱乐化倾向也是网民责任感弱化的表现之一。

三是公众面对谣言缺乏辨析能力。中国绝大多数人是没有宗教信仰的，他们对宗教的认知比较有限，所以当各种网络舆情如潮水般不断涌现，会严重干扰受众对信息真伪的判断力。公众对宗教知识的匮乏和宗教话题本身所具有的敏感性极易触发公共讨论。而信仰的多样性又带来受众的多样性，宗教网络舆情中存在的信仰与利益的冲突，这些都增加了舆情的覆盖率，提高了澄清难度。

（四）宗教组织在舆情应对上缺乏主动性

一是宗教界在舆情应对上缺乏主动性。宗教组织网络正面舆情传播一直较为“佛系”，但随着宗教网络舆情逐渐增多，宗教组织若是在利用互联网平台过程中布局不到位、宣传不力或普及不足，便会让各种邪知邪信乘虚而入。

二是个别宗教教职人员综合素质不足。由于部分宗教教职人员综合素质较低以及盲目的崇拜，使他们更容易接受片面、负面的舆情解读，在具体的宗教网络舆情中，教民对于组织的认同感越强，对政府与组织关系中组织的合理性就越不满^[3]。另外，部分宗教教职人员自身建设不足和法律意识淡薄也给负面宗教网络舆情埋下了隐患。

三是一些非法、非本土宗教势力乘虚而入。新时期宗教渗透表现为：指挥中国境内个别宗教人士或者其他人员网络上攻击我国宗教政策，发布诋毁中华传统儒释道文化等言论；通过各类网络平台广泛宣传西方宗教文化；利用邪教组织煽动分裂我国，煽动颠覆国家政权。不法分子常常披着宗教外衣，宣传邪教教规教义，他们活跃在舆情场域及渔农村基层社会，与国家政权争夺民

心，严重危害社会安定。

（五）政府部门在介入过程中效率不高

一是政府部门管理模式跟不上网络发展态势。从舆情传播进程上看，政府很大程度上充当了舆情回应者这一角色。十九大以来，政府部门对宗教网络舆情日益重视，但政府部门习惯使用“重堵忽疏”的政策，在应对突发事件时，往往使用僵化的行政管理体制应对舆情，缺乏常规的舆情应对体系。

二是队伍老龄化、工作机制不顺畅等弱化网络治理的实效性。基层宗教干部人才整体呈现相对匮乏态势，专职干部少，兼职干部多，有的甚至身兼数职，加上队伍年龄老化严重，大多对于网络宗教管理力不从心，不会甚至不敢“触网”，面对网络容易产生“本领恐慌”。另外，由于工作机制的不顺畅，在收集网络社情民意、联络网络界人士等方面的工作机制不完善、不顺畅，缺乏行之有效的工作对策。

三、新时期宗教网络舆情治理机制构建

（一）提高宗教网络舆情法规的可操作性

一是“软硬兼施”确保有法可依。一方面，继续加强有关宗教的法制体系建设，有序规范宗教网络传播。我国目前关于互联网信息传播的法律法规已经基本覆盖了可能涉及网络宗教治理的问题。另一方面，要充分重视和发挥“软法”^[4]机制的作用。以“法治化”引导“中国化”，服务与管理并举，引导宗教组织出台各类管理规定，不仅提高了宗教工作“法治化”管理水平，同时也提升社会在宗教事务中依法自治能力。

二是加大网络宗教的执法力度。一方面，加强相关部门间的联合执法，积极落实宗教领域“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另一方面，加强线上与线下多方联动。既要“线上+线下”结合惩治违法犯罪，也要形成“线上犯罪=线下犯罪”的强大威慑力。

三是加强网络法治意识。一方面，把网络普法作为一项基础性、长期性的工作来抓，发挥政

府部门与宗教团体领袖的联合宣传功效,积极推进“互联网+法治宣传”。另一方面,将“尊法、敬法、守法”融入人民的日常生活,以《网民自律公约》等非强制、非惩罚性质的社会契约形式,既满足大众仪式感要求又对宗教网络舆情进行法治宣传,起到逐步净化宗教网络环境的作用。

(二) 强化主流媒体的舆情引导能力

一是强化主流媒体的融合传播力和主流价值观引导力。一方面,需要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充分发挥主流媒体的信息中枢功能,通过图文、音频、视频、直播等形式,利用主题报道占领舆论制高点,全方位打造宣传矩阵,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引导。另一方面,在巩固舆论主阵地的同时也要做好舆情解读工作,随时做好准备成为舆情负面情绪的“泄洪口”,守住社会的心理防线。

二是进一步压实各大平台主体责任。互联网平台要积极履行维护网络安全责任,落实各大平台完善互联网宗教信息内容的审核把关和监督检查机制,增强互联网宗教安全预警和关键信息溯源能力。各大平台要树立网络平台联动责任制,秉持“竞争合作”的观念建立健全跨平台的沟通合作机制^[5],将收集与扩散宗教舆情的流程系统化。

(三) 推动大众参与维护舆论的理性平衡

一是重视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培育和践行。一方面,各级统战部门要健全和拓展网络平台,熟练运用新媒体,主动发声,准确宣传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党的宗教理论和方针政策等,定期推送国内外最新宗教研究成果,客观报道宗教界热点事件。另一方面,统战部门可以协同宣传部门继续推进渔农村文化礼堂长效机制建设,使其成为弘扬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的重要阵地,从而提高民众对宗教的正确认知,全面提升民众素养,达到维护舆情的理性平衡的目的。

二是提高民众对网络宗教信息的辨析力和反渗透能力。动员广大群众积极参与防范和打击非

法宗教活动,爱国宗教团体则可以通过动员广大信教群众的力量,积极发现线索开展工作,及时上报有关部门,从而最大限度避免非法活动带来的破坏作用。可以在各级统战部门主要网站首页开设“网络举报窗口”,链接到中央网信办(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中心”,方便民众及时通过正规渠道反映问题。

三是做好网络界代表人士、网红群体的统战工作。各级统战部门应及时关注新媒体平台动向,与网络界代表人士、网络红人等保持经常性交流互动,将其列为网络统战重点对象,建立直接联系。一方面,要继续发挥网络界人士联谊会桥梁纽带作用,摸清与扩大网络人士的底数。另一方面,针对网红群体,可以充分利用网红群体的“社交圈层化”特征,通过教育背景、社会阶层、政治面貌等方面对网红群体进行更深层次的细分,引导其为宗教网络舆情治理的“线上”“线下”工作建言献策,拓宽其参政议政的渠道。

(四) 引导宗教组织增强舆情应对的主动性

一是重视宗教界代表人士综合素质建设助力“发声”。增强宗教界代表人士的舆情应对能力。在宗教内部培养一批“政治上靠得住、学识上有造诣、品德上能服众、关键时起作用”的代表人士,鼓励宗教领袖在网络舆情的关键时刻敢于“破邪”与“棒喝”,对于混淆视听的不当舆论及时给予回击。例如,浙江省通过开展“寻梦中国·正言正行”“五教同行·奋进新时代”红色教育“五百”行动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不断凝聚宗教界正能量。二是提高宗教正面信息宣传“音量”。一方面,支持宗教界加强网络建设,提高正面舆论的覆盖率。另一方面,宗教组织要在舆情阵地“拉锯战”中不断凝聚共识与弘扬正法。面对负面舆情,应当改被动为主动,不断坚持正面的声音,搬山卸岭、错峰分洪,直至夺回舆情阵地,恢复舆论常态。在这个过程中,应让宗教优秀传统文化理念不断深入人心,自然而然地与国家民族的核心价值相契合,进而在互联网时代将宗教中国化推向又

一个巅峰。三是利用法律法规与宗教教规进行双重规制。一方面，继续深入贯彻实施以宪法为主题的宗教普法工程，积极推进宗教领域法治建设。另一方面，保护僧人合法的修行和弘法行为，营造一个清净祥和的网络环境。

（五）提升政府宗教网络舆情综合治理能力

一是加强协同联动，建立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一方面，在大统战工作格局的基础上，构建网络大统战工作格局，进一步强化网络统战工作主体意识，共同维护网络宗教发展的和谐稳定。各部门线上、线下形成合力，通过网络生态治理行动实现宗教互联网领域全面净化。另一方面，创新与完善宗教事务协同管理工作机制，继续贯彻落实“三级宗教工作网络两级责任制”，将宗教事务纳入社会公共事务、纳入基层联合执法和综合执法，纳入基层社会综合治理格局中。

二是推动宗教智治，全面提升宗教舆情监管效能。一方面，建立各级共享的宗教信息化联动管理模式，加快宗教领域相关数据系统的建设，尤其是加快建设全国宗教教职人员数据库系统，适时公开一些必要的宗教信息，以甄别并清除“害群之马”。例如，“藏传佛教活佛查询系统”^①上线以来，对近年来频繁冒充活佛进行诈骗的行为

起到一定的遏制作用。另一方面，依托大数据平台，显著提升基层宗教事务治理现代化水平。“基层宗教智巡”^②线上取证信息可以转化为“大综合一体化”执法重要依据，实现多跨协同联合执法监管，有效震慑违法人员。

三是扩大统战队伍，培养一批既熟悉宗教实践又懂得互联网技术的复合型人才。一是不断加大对现有的三级（城镇、县市、村镇）宗教管理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力度。二是可以利用现有的“统一战线智库”组建网络巡视人才队伍，逐渐形成一支稳定的舆情观察专家队伍，定期对主要的宗教网站、视频号等进行风险评估和审核。

参考文献：

- [1][3][5] 周轩. 国内宗教网络舆情治理的困境及对策探析[D]. 西南政法大学, 2020: 14、36、36.
- [2] 邹东升, 丁柯尹. 移动互联时代的涉恐网络舆论与网络反恐策略[J]. 甘肃社会科学, 2015(2): 34.
- [4] 罗豪才, 宋功德. 认真对待软法——公域软法的一般理论及其中国实践[J]. 中国法学, 2006(2): 4.

责任编辑：赵晓锋

注①：2016年1月18日上线的“藏传佛教活佛查询系统”提供按照宗教仪轨和历史定制认定、经政府批准的境内活佛的信息查询。可以查到活佛的8项信息，分别是照片、姓名、法名、法号、出生年月、教派、活佛证号和所在寺庙。藏传佛教活佛查询系统已在中国佛教协会网站、国家宗教事务局网站和中国西藏网同步上线。

注②：2021年11月30日，“浙里宗教智治”应用场景实现全浙江省贯通。

江苏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的现状、问题与路径分析

江苏省工商联课题组

摘要: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是中小企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中小企业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现实需要。江苏“专精特新”企业梯队建设活力十足,呈现政策支持丰富、质效位居全国前列、苏南占比较高、行业“六七八九”、专利技术含量高、梯队企业数量庞大等特点。同时“专精特新”企业在创新研发、供应链、政策享受等方面存在系列问题。下一步需要从进一步激发“专精特新”企业创新活力、完善“专精特新”企业产业链、扩大“专精特新”企业发展空间三个方面发力,支持中小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关键词:专精特新; 中小企业; 江苏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中小企业能办大事”“要加快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江苏省委、省政府非常重视引导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更是把大力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作为更大力度建设自主可控现代产业体系、开创江苏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重要着力点之一。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是广大民营企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民营企业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现实需要。推动民营企业“专精特新”发展是工商联服务“两个健康”的重要内容,对进

一步激发民营企业创新活力和创造潜力,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一、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现状

多年来,江苏致力于深入挖掘特色优势企业,加强政策扶持,完善服务体系,强化要素供给,优化发展生态,激发涌现出一大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前四批公示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累计已达 9119 家,江苏以共计 709 家企业数位列第四。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呈现以下五个特点。

(一)从培育成效看,江苏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和质量都处在全国前列

江苏目前累计培育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收稿日期:2023-06-17

作者简介:课题组组长为顾万峰,江苏省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刘聪,江苏省工商联主席。课题组成员为郭东升、高敏、郑洁琼、李卓霖、陈颖、罗贤伟。

138家、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709家、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988家，带动市县培育各类“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近两万家。深耕细分行业产品10年以上的企业1483家，占比达77.5%；20年以上的企业310家。2021年，全省709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实现营业收入突破4000亿大关，企业净利润接近500亿元，两项指标近三年的平均增速分别高达26.01%和28.6%。

(二)从区域分布看，苏南苏北苏中地区差异较大

苏南1245家(苏州392家、南京291家、无锡249家、常州212家、镇江101家)，占比62.6%；苏中430家(南通176家、泰州139家、扬州115家)，占比21.6%；苏北313家(盐城88家、徐州74家、宿迁63家、淮安50家、连云港38家)，占比15.8%。从全国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排名前20位的城市来看，苏州、南京分别位列第10位和第20位，与其在全国城市GDP排名地位不相称。

(三)从行业分布看，企业主导产品在细分领域首位度高

江苏“小巨人”企业主导产品有约80%在全省细分领域排名首位，其中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在行业细分领域位居全国前三的企业占比达33.58%，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高居国内细分行业首位的企业占比17.2%。全省“专精特新”企业主要集中在制造业领域，以研究和试验发展、专用设备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为主，其中研究和试验发展的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有116家，占比为16.34%，其次为专用设备制造业以及通用设备制造业。

(四)从专利产出看，普遍技术创新能力强、专利技术含量高

江苏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发明专利32,850件，其中有效授权专利数量为12,553件，是目前企业中有效专利数量最多的类型。从有效

授权率来看，发明专利的授权率最高，有47.28%的发明专利处于有效期内。从软件著作权情况来看，江苏共有316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软件著作权，其中拥有软件著作权数量在10件以下的“小巨人”企业最多，共有196家，占比高达62.03%；其次，软件著作权数量在10—30件区间的企业有78家，占比为24.68%。

(五)从后备力量看，梯队培育企业数量较大

目前江苏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已认定1998家，与浙江、广东、上海、山东、北京还有差距，但入库的后备企业已达14,475家，为申报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储备了庞大的后备军，反映出梯度培育的力度和潜力还有提升空间。

二、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面临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江苏在培育发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上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但是对标发达国家和“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发展走在前列的地区，仍然存在企业培育数量不多、发展水平总体不高、科研创新能力不强、供应链自主可控建设不足等问题。

(一)“专精特新”企业创新研发存在的问题

1. 研发投入相对不足，区域发展不均明显

2020年，江苏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6.2%，远低于广东的8%。很多中小企业研发活动总体仍以低投入、快见效的为主，对前沿研究和未来可能的颠覆性技术投入热情不足，高水平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占比偏低。数据显示，江苏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研发人员比重低于25%的企业数超过60%，而全国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研发人员占比基本能达到25%的水平。另外，区域发展不均衡现象较明显，“专精特新”企业主要集中在苏州、南京、无锡、常州等经济发展相对较好的区域，四地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累计占比超过六成。从研发支出、研发人员、专利数等创新情况来看，

苏中、苏北也大大落后于苏南地区。

2. 企业创新模式单一，协作能力短板显现

联合创新比例不高，产学研用融合协同创新体系还不成熟，构建创新联合体面临利益分配、资金安排、条块壁垒、信息沟通、成果分享等方面问题。中小企业主要创新路径还是自主研发及委托高校和科研机构，企业间合作和行业协会支持比例不高。在 622 家受访企业中，71.86% 的企业技术来源为独立研发，选择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大企业合作研发的企业分别只占 14.95%、9% 和 2.25%（见图 1）。研发经费来源较为单一，绝大多数“专精特新”企业仅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研发。超九成的企业研发资金来源于企业自有资金，使用银行贷款、社会风险投资资金和财政补助或奖励资金的占比不足 7%（见图 2）。科技评价标准有待优化，科技应用成果转化落地缺乏成熟模式，高校院所与企业创新研发出发点有所差异，创新人才和成果多数还集中在高校、院所，科研机构成果与市场主体需求之间匹配度不高。江苏虽然高校林立，科教资源丰富，但是科技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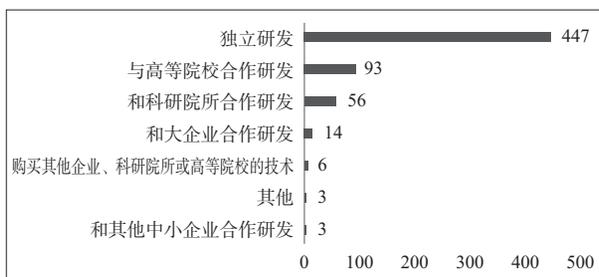


图 1 企业技术来源 (单位: 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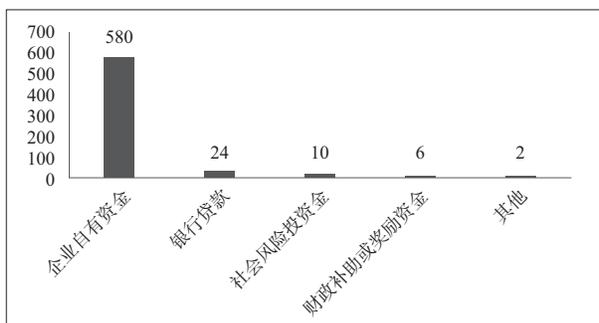


图 2 企业创新资金来源 (单位: 家)

新成果转化缺乏专业化中介服务和高效市场，转化率仅有 5% 左右（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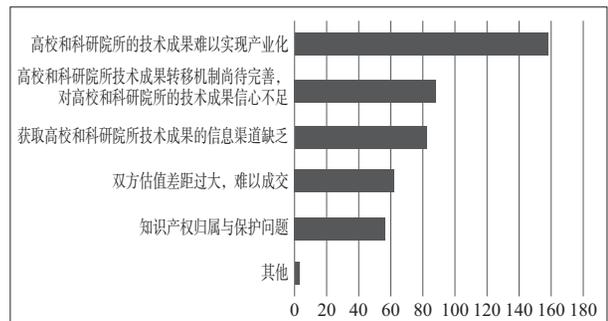


图 3 在接受高校和科研院所成果转移转化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单位: 家)

3. 人才供需匹配不佳，引育工作仍需加强

部分“专精特新”企业反映，当前最急需的人才还是研究开发人员，其次是高级技工人员。超七成的企业认为科技人才短缺已成为制约“专精特新”企业进行科技创新发展的最主要矛盾。究其原因主要有三个方面。一是“专精特新”相关产业发展速度远超人才培养速度，特别对于一些集成电路、OLED 显示企业，人才匮乏的呼声更为强烈。二是高端人才的流失，受房价、地缘位置等外部因素和中小企业薪酬结构、绩效考核、晋升通道、文化体系等内部因素的叠加影响，“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对人才吸引力较弱。不少企业反映，高端人才大都流向发达地区或者大企业、外资企业，特别是地处县镇的小微企业，很难吸引和留住人才。三是行业内公司间无序挖人，加大了行业内人才流动频率，增加了企业人力成本。除此之外，“专精特新”企业中“产业工人多、技术人才少”“急用现找的多、长期培养的少”等问题也同样存在。

(二) “专精特新”企业供应链存在的问题

1. 稳定供应链平衡能力有待提升

在需求端，受新冠肺炎疫情及复杂的国际环境影响，“专精特新”企业面临国内国外市场的双重压力，供给和需求波动性大。近两年来，63.99% 的“专精特新”企业供应链需求发生偶

尔短期中断, 7.56%的企业偶尔长期中断, 只有26.53%的企业基本无中断。在供应端, 原材料价格上涨、市场竞争激烈、新冠肺炎疫情反复对企业的供给产生负面影响, 加上一些发达国家技术制裁, 一定程度上阻碍了“专精特新”企业高技术产品的供给。近两年来, 57.72%的企业供应链供给出现了偶尔短期中断, 12.22%的企业则出现了经常短期中断情况, 3.7%的企业则是经常长期中断。在供需协调方面, 江苏“专精特新”企业以生产制造业中间产品为主, 极易受上下游配套服务企业的牵制。调查数据显示, 江苏“专精特新”企业基础材料省内采购比例约为40%, 一旦遭遇特殊情况, 容易出现原材料“进不来”的情况。同时, 部分“专精特新”企业产品面向海外市场, 受国外市场需求、物流等因素影响, 产品供需不平衡, 容易出现滞销等情况。

2. 强化供应链韧性建设亟须开展

供应链调整会对“专精特新”企业风险防控、运营成本等产生较大影响。一是风险预防难度提升。世界经济持续疲软, 国际环境复杂严峻, 发展不确定性增加。同时, 国内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 风险和挑战增多。多数“专精特新”企业风险防范意识和风险感知能力较强, 但还未在技术创新、知识产权、市场拓展、融资等方面构建完善的风险预警和防范体系, 后期风险预防难度将进一步增加。二是生产运营成本增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 部分“专精特新”企业遭遇订单延期或取消、物流运输不畅、新订单签约困难等问题, 生产运营成本不断增加。问卷数据显示, 67.52%的企业认为原材料价格上涨是企业当前面临的最突出困难, 降低成本已成为“专精特新”企业供应链布局的首要考虑因素(见图4)。“专精特新”企业因生产成本不断上升, 用于技术开发、人才引进的资金被动降低, 削弱了企业研发能力。三是绿色生产压力较大。调研发现, 供应链上游的“专

精特新”企业节能减排压力较大, 部分下游企业利用供应链优势, 将节能减排任务转嫁给上游企业, 进一步增加了上游企业绿色生产的难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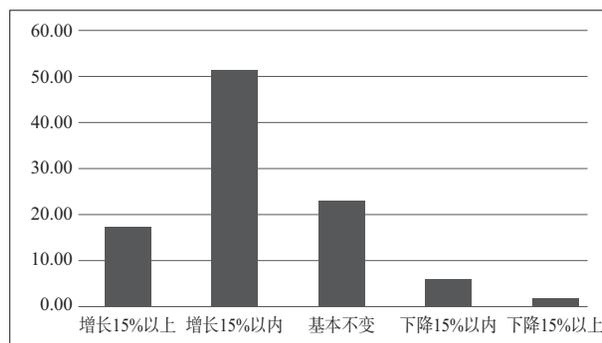


图4 供应链调整对“专精特新”企业运营成本的影响(单位: %)

3. 实现供应链自主可控迫在眉睫

近年来, “专精特新”企业供应链自主可控取得了较大进步, 但部分企业仍存在明显问题。从调研数据看, 45.18%的企业认为核心技术或零部件进口受限、价格较高等。一方面是供应链核心技术无优势。“专精特新”企业多为制造业企业, 部分企业的关键原材料、核心元器件等受国外限制。例如智能化木材加工装备中缺少“图像自动扫描装置”, 导致产品智能化程度偏低。同时, 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等高端设备多数来源于欧洲、美国、日本等发达地区, 易受国际政治影响, 实现供应链自主可控难度较大。另一方面是数字化转型基础不完善, “专精特新”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支撑还有待加强。政府部门所掌握的大量非涉密数据依然存在“数据孤岛”现象, 开放利用程度不够, 难以将数字资源转化为经济增长优势。“专精特新”企业数字化转型配套机制体制有待健全, 缺乏专业的数字化转型培训服务, 技术成果产业化难度大。

(三) “专精特新”企业政策享受存在的问题

1. 用地解决“难”

由于“专精特新”企业的特殊性, 对厂房层高、承重等参数有着更为特殊要求, 同时普遍希望通

过扩大规模进一步提升企业品牌影响、招工能力以及融资估值水平,因而“专精特新”企业倾向以单独拿地新建或现有厂房扩建方式,满足企业专业化生产需求。但“专精特新”企业专项用地指标不到位,普遍存在“一手地”门槛高、“二手地”价格高、存量用地缺少真实透明信息等问题,“专精特新”企业用地诉求难以得到有效满足。此外,部分“专精特新”企业还存在盘活利用存量用地政策、优化土地审批服务、解决土地历史遗留问题等需求。

2. 融资渠道“窄”

近年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得到较大缓解,但多是政府引导下“点”的突破。与大企业相比,中小企业贷款劣势仍然十分明显。“专精特新”企业获取资金的主要渠道依然是银行贷款,融资不足问题依然困扰“专精特新”企业。一方面,传统的银行授信评审体系往往重视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对融资需求迫切的初创期、尚未产业化的科技型企业信贷供给不足。另一方面,“专精特新”企业直接融资能力有待加强。规模较小但成长性好的企业,由于研发性投入资金量大且风险较高,在债券市场不被看好,债务融资占比较低,未体现出“专精特新”企业的融资便利。

3. 奖补力度“弱”

“专精特新”企业对科研项目的补助需求最大,占到全部调查企业的 77% 以上,在专利申请资助经费、新产品补助等方面存在较大的奖补诉求。目前,江苏对国家认定的单项冠军示范企业给予不超过 100 万元的奖励,对省级层面的“专精特新”企业还没有资金奖补政策。相较而言,北京对国家、市级“专精特新”企业给予一次性 30—1000 万元的补助,山东对新认定的国家、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分别给予一次性 200 万元和 100 万元补助奖励,广州市黄埔区对于“专精特新”企业在落户奖励、扩产奖励、项目建设奖励等项目进行分项奖励,奖补总额过亿。

4. 专业服务“少”

除了生产要素配置服务外,“专精特新”企业个性化需求同样需要相关政府部门加强重视、及时回应。调研过程中许多“专精特新”企业提及一些个性需求,如加强“专精特新”企业对同行业企业兼并和重组的支持,协助企业北交所上市并给予全周期指导,帮助企业进行新产品推广,协助“专精特新”企业解决诉讼纠纷等,需要政府服务更加主动靠前,让“专精特新”企业“心无旁骛”“一心一意”谋发展。

三、支持中小民营企业“专精特新”发展的对策建议

走“专精特新”发展之路是中小企业成长的重要途径,培育壮大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是实施创新驱动战略的重要举措,对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产业结构升级、科技创新、强链补链等具有重要推动作用。

(一) 进一步激发“专精特新”企业创新活力

1. 加强科技研发保障,让“专精特新”企业“敢研发”

着力强化企业研发投入主体地位,打好政策应用组合拳,提升短期与中长期激励、物质与非物质激励相结合的综合效应。支持“专精特新”企业持续保持研发强度,鼓励探索开展应用基础研究。引导企业持续深耕细分领域,提升行业领导力,防止陷入片面追求流量迅速增长、快速变现的短期行为模式。积极开展研发费用损失保险、专利执行保险和专利被侵权损失保险等企业科学研究保险品种,完善科研保险制度保障。降低研发投入费用损失风险,为高风险的科技型企业“兜底”,进一步规范科研环节管理,激发科技型企业研发投入和自主创新热情。加大对苏中及苏北地区中小企业扶持力度,在省级转型升级资金中加大“小巨人”企业奖励力度。

2. 疏通技术融合屏障,让“专精特新”企业“愿合作”

支持“专精特新”企业联合高校院所牵头组

建创新联合体，带动上下游企业开展行业协同创新，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实施科研设施和实验室等科技资源共享政策，提高科技资源使用效率，降低科技创新成本，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支持企业申报新型产业科技创新平台，鼓励高校、科研院所、重大实验室等联合建设创新载体。组织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开展产学研技术供需对接，推动科学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应用。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独立或联合设立研发机构，对符合政策条件的研发机构给予前期运营经费支持。依托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为“专精特新”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知识产权服务。

3. 加快人才强省建设，让专业技术人才“留得住”

高校要参照国家强基计划要求，结合自身学科基础和优势，优化“卡脖子”专业的设置和发展规划，扩大高端人才的有效供给。企业要主动推进“专精特新”领域科教融合、产研结合的协同人才培养新模式，探索与企业项目“合作”模式培养专业化人才，并推动研究成果转化。支持企业聚焦“高精尖缺”引进人才，在档案管理、职称评定、奖励申报等方面提供绿色通道。积极探索“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摸得着、够得上”的引才引智激励政策和人才培养体系。对高端人才提供特殊津贴的同时，兼顾培养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性人才。在创新项目评审、科研经费支持、跨学科优势互补等环节上下功夫，保障评审的公平公正、确保经费的合理高效，引导多学科协同创新，充分调动广大科研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二) 进一步完善“专精特新”企业产业链

1. 积极优化供应链管理，强化国内产业链控制力

利用大数据技术构建“专精特新”企业一站式风险防控系统，包括风险客群画像、行业风险评估、供应链风险传导、区域风险集中度等，实现对风险的提前识别、及时预警和精准干预，把

风险管理从“后置”变为“前置”，降低风险防控成本。对关键原材料、高端设备、核心元器件等采取定向攻关，提升关键核心技术的话语权。以新一代信息技术、工程机械等制造业领先领域为突破口，积极参与、主动谋划建立产业技术标准体系，逐步提升“反卡脖子”能力。积极培育“链主”企业，发挥“链主”企业毗邻终端消费者和背靠生产性服务产业的的优势，从供给侧和需求侧开展固链、补链、强链等专项行动。推动“链主”企业主动联合上下游配套企业、科研院所、中介服务机构等形成深度协同、共生发展的产业链生态系统，实现产业链各个环节可控和迭代升级。

2. 加速拓宽市场，提升市场供需匹配度

在利用大数据掌握产品流向的基础上，企业与政府通力合作，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拓宽终端产品市场，加速企业商业模式转型。同时，以“打造品牌”为中心，建立品牌信任度，提高终端产品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鼓励“专精特新”企业采用多元化供给模式，突破供给约束堵点，打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个环节，有效降低生产运营成本。以双循环战略为支撑，利用好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在国内，以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为契机，努力打破地方保护、行业垄断和市场分割，打通产业链“堵点”。同时，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加强与欧盟产业链、供应链联系，构建多层次、宽领域、高质量的国际合作链条，提高“专精特新”企业全球范围内产业链供需平衡能力。

3. 赋能企业数字化能力，构筑产业链竞争新优势

鼓励和引导“专精特新”企业参与数据资源平台建设，通过云上资源支持、公共数据共享、行业数据打通等方面缩小企业间的“数据鸿沟”。同时，依托各类行业级、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助推企业“上云”“上链”，降低产业链组织成本，提升资源要素配置效率。鼓励“专精特新”企业加速建设以数据智能技术及中台架构技术为主体

的“工业大脑”，提升算法能力、计算能力。同时强化企业数字化技术改造，建设数字车间、智能工厂，提升企业设备、生产流程的数字化水平，加速实现工业自动化。推动建立融合多源数据、全面系统分析问题、数字智慧化的“双碳”智慧运营系统，促进行业供应链和全生命周期减碳。同时，要积极深化政企和校企合作，搭建双碳研究中心，并采取有效措施联合科技企业、高校研究院等，为“专精特新”企业提供绿色发展战略规划，实现新的竞争优势。

（三）进一步扩大“专精特新”企业发展空间

1. 合理统筹规划，切实保障供地效率与公平

充分考虑“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研发与生产结合的特点，将用地保护线纳入控制性详细规划体系进行管理。可借鉴北京等地先租赁后出让和弹性年期出让供应模式，出让年限根据产业类型、企业意愿以及发展计划等情况确定，土地出让金则根据出让年限确定，进一步降低“专精特新”企业用地成本。积极探索协同度高的“专精特新”企业进行联合用地出让，联合建设中试车间、研发中心、产品展示、配套宿舍等，从而放大“专精特新”企业的规模效应和产业带动效应。支持高新区、省级以上开发区等设立“专精特新”产业园。

2. 优化价值评价，拓宽企业融资途径与来源

引导商业银行构建“专精特新”企业的价值评价方式，建立更科学的综合评价体系。评价应更加关注企业是否以牵头方、参与方等身份参与国家、省级重要科研专项，是否有阶段性创新成果、奖励申报、专利授权等研发实力和成果转化

方面的指标，市场占有率、需求潜力、竞品模仿难易程度等市场竞争优势方面的指标。进一步丰富资金供给方式，指导金融、融资担保、保险等机构推出“专精特新贷”“专精特新保”“专精特新险”，探索“专精特新”企业发行区域集合债券，在区域特色产业链下的“专精特新”企业组成联合发行人，提高区域协同效率，助力增强科技创新竞争优势。

3. 注重顶层设计，加强财政奖补范围与力度

健全“专精特新”专项政策奖补体系，完善财税、金融、科技等政策支持力度，提高政策精准度，推动更多“专精特新”企业进入国家级榜单。用好“专精特新发展”项目专项资金，推动省市财政每年安排一定资金，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对进入名录库企业尤其是国家和省认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和单项冠军企业给予二次支持。适当提高财政支持比例，加大对企业研发的“首台套”“首批次”“首版次”扶持力度，对项目设备购置、房租、研发投入等分档予以支持。

4. 坚持以企为本，协同共建服务机制与平台

完善省市县优质企业梯度培育机制，建立和完善“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库、上市挂牌后备企业资源库、服务专员库等，汇集政策、信贷、上市、法律、数字化等方面资深专家，优化上市办理服务，做好分类指导。建立服务协调工作机制，用好省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体系，加强对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运行监测分析，不定期召开沟通协调会议，及时解决企业困难。成立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发展联盟，帮助企业融智融商，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合作共赢。

责任编辑：蒋建忠

新时代工商联统战工作路径创新研究

——以江苏省为例

姜国刚 葛吉霞 朱明芳

摘要:进入新时代,工商联肩负的任务更加繁重,迫切需要与时俱进加强自身建设与改革,构建更加坚强有力、充满生机活力的工商联组织体系。文章在剖析工商联统战工作面临现实问题的基础上,提出了发挥民营经济和民营经济人士主体作用、完善工商联和商会制度建设、以文化促交流聚力量、构建统战数字化平台等五条工商联统战工作的创新路径。

关键词:工商联;统战工作;路径创新;制度建设

一、民营经济统战工作中工商联的地位与作用

工商联是党和政府联系民营经济和民营经济人士的桥梁纽带,也是推进“两个健康”工作的重要助手。党中央高度重视工商联和所属商会的改革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工商联作为人民团体和商会组织,同基层商会不能切断工作渠道。统战工作要向商会组织有效覆盖,发挥工商联对商会组织的指导、引导、服务职能,确保商会发展的正确方向。”

(一) 工商联是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助手

积极发挥工商联在民营经济发展中的服务作用,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引导民营经济人士按照新发展理念谋划推进企业改革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坚守实业、做强主业,强化底线思维,增强风险意识,有助于在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中彰显统战力量。积极发挥工商联在保障和改善民生、创新社会治理中的协同作用,在广大民营经济人士中倡导义利兼顾、以义为先理念,坚持

收稿日期:2023-07-19

作者简介:姜国刚,常州大学吴敬琏经济学院教授;葛吉霞,常州大学商学院副教授;朱明芳,常州市工商联行业商会指导处处长。

基金项目:本文系江苏省教育厅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项目“新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赋能江苏率先碳达峰的稳态路径与政策配置”(2022SJZD062)、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双碳’目标下能源稳定与金融安全问题研究”(22&ZD122)子课题“‘双碳’目标下能源稳定与金融安全的交互影响机理研究”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致富思源、富而思进，认真履行社会责任，大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积极参与光彩事业、精准扶贫和公益慈善，有助于引导民营企业向社会企业转变，助力实现共同富裕。

（二）工商联是民营经济人士有序政治参与的主渠道

坚持思想政治强、行业代表性强、参政议政能力强、社会信誉好的选人用人标准，严把人选政治关和遵纪守法关，完善综合评价体系，确保选人用人质量，这是工商联把广大民营经济人士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党的周围重要途径。发挥工商联在民营经济人士有序政治参与中的主渠道作用，有助于引导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强化履职尽责意识，引导年轻一代继承发扬听党话、跟党走的光荣传统，努力实现事业新老交接和有序传承。

（三）工商联所属商会是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重要组织依托

积极培育和发展中国特色商会组织，有助于推动统战工作向商会组织有效覆盖。加强对商会的指导、引导和服务，探索完善工商联党组织领导和所属商会党建工作的有效机制，有利于加强工商联所属商会党建工作。坚持重心下移、力量下沉、面向基层，积极推动商会组织向民营经济各个行业和领域有效覆盖，鼓励引导民营企业加入商会，有助于扩大民营经济统战范围。

二、新时代工商联统战工作面临的问题

新时代工商联统战工作面临着两个方面的问题：一是工商联经济性职能作用影响面不宽、影响力不强。加入工商联和所属商会的民营企业和民营经济人士有限，没有涵盖到整个民营经济界。二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民营经济规模不断扩大，风险和挑战也明显增多，民营经济人士的价值观念和利益诉求日趋多样，民营经济统战工作面临着新形势新任务。

（一）商会组织建设不够健全

工商联和商会组织缺乏统一的设立标准，造成商会组织重复设立，职能交叉、“僵尸”协会频现、

商会管理失范或作用发挥不够等问题。这些现象主要是由历史遗留问题和规制不健全造成的。

从历史层面看，企业家协会、企业联合会、行业协会是改革开放后在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大背景下为提升企业管理效能而设立的，大部分为工业和信息化局直属单位。行政脱钩改革后，商协会主要由民政部门与工业和信息化局主管，缺乏工作抓手、经费和办公场所现象突出。部分商协会甚至被某些别有用心的人利用，变成了圈钱平台。有些商协会，年头开个会、年尾聚个餐，走马观花图个热闹，活动过后很少联系交往，久而久之，难免成为空架子。

从规制层面看，基于行政体制产生的商协会大多延伸了政府部分管理职能，使得工商联、部分商会和协会难以形成一个面向全行业与企业的组织结构，组织层次繁多、重复交叉、影响力有限。商协会大多存在自身组织建设不强、班子配备不完整、内部法人治理体系不健全、班子成员模范带头作用不明显、内部制度不健全等问题。脱钩后商协会全部归口工商联管理还存在一定困难，特别是在商协会职务称谓设置方面依然存在不规范、不严谨、不严肃，甚至随性而为的现象。

（二）工商联三“性”发展不平衡

1991年7月，中共中央批转中央统战部《关于工商联若干问题的请示》指出，工商联是党领导下的以统战性为主、兼有经济性、民间性的人民团体，工商联“三性”特征首次以中共中央文件形式予以明确。2006年7月，《中共中央关于巩固和壮大新世纪新阶段统一战线的意见》提出，“工商联是党领导的以非公有制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为主体的具有统战性、经济性、民间性的人民团体和商会组织”，标志着工商联“三性”特征实现有机统一。但是在实际工作中，工商联统战性突出、经济性、民间性偏弱的现象还比较显著，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

一是统战性特征突出。世界范围内的现代商会与政治体系紧密关联，中国商会也不能脱开国

家政治体系而孤立发展。工商联吸纳了许多自下而上成立的民间商会、行业协会，赋予了统战功能，成为政府与企业及企业家之间沟通联系的桥梁。因此，从代表属性看，随着“政府与企业”关系的变更，工商联及商会要求回归“统战性”特征。民营经济人士通过工商联及商会向政府表达利益诉求、参与政治协商，发挥决策咨询以及民主监督的作用。工商联及商会可以借助信息充分、关系密切等优势，自下而上地汇聚民意，积极协商、建言献策。这是实践中工商联统战特征的最现实表现。

二是经济性大幅提升。商会曾经承担政府行业管理助手的职能，呈现出较强的政治依附性和较弱的会员服务性。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规定：让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地发挥政府的作用。政府与市场关系的重新界定将削弱商会的政治依附性，从中央到地方正在逐步厘清商会与政府“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关系，逐步建构政社分开、权责明确的现代社会组织体制。因此，在政府和市场关系变迁的大背景下，工商联和商会在构建公共服务平台，为会员提供融资、信息、法律、技术、人才等服务，助推企业创新发展方面的市场支持型职能正在日渐突出。

三是民间性亟须强化。长期以来，中国政府与社会之间是“强政府小社会”的非对称性依赖关系。2018年，党中央、国务院明确规定“限期实行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真正脱钩，取消‘双重管理’，打破‘一业一会’‘一地一会’垄断格局等”。新时代商会主要功能正在从服务行业内部会员逐渐延伸至整个行业的自律，并辐射到社会治理过程中。因此，从主体功能看，“政府与社会”关系的演化正在牵引商会回归“民间性”特征。但是，受到整个社会经济形态、商会功能等限制，商会的民间性并不突出。

（三）商会经费不足

经费不足是制约工商联和商会履职担当和发挥作用的重要因素。工商联经费主要来源于政府

财政拨款，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占经费的比例很大。工商联所属商会经费主要来自商会常执委、副会长等缴纳的会费。商会经费来源口径狭窄，过度依赖会费。同时，由于商会种类繁多，企业家在加入商协会时难以辨别优劣，导致重复加入多个组织，加重了企业的负担。也有个别企业家出于好意捐款补充会费，但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商会公平公正的形象，不利于商会长远发展。商会党建费用主要来自会员党员的党费。由于党员人数少，党费缴纳不充足，导致商会党建工作面临较多困难。

（四）工作方式有待创新

近年来，工商联围绕工作内容和工作方式进行了一系列创新，但手段单一、实效性不强等问题还比较突出。在工作手段上，以各类会议、通知上传下达等方式布置任务、开展工作，也开展了一系列主题活动，如洽谈会、区域交流会、论坛等，但这种活动不是固定的，而是临时性的，后续跟进的工作不够。同时，活动内容还不够丰富和新颖，特别是发挥民营经济人士主体性作用的活动内容不多，会员参与积极性还有待提升。

三、提升工商联统战工作实效性的实施路径

深化工工商联及所属商会改革，必须从完善制度建设、“三性”有机统一、创新活动载体、加强数字化平台建设等方面入手。

（一）明确目的：发挥民营经济人士的主体作用，为高质量发展凝聚力量

一是强化工商联政治吸纳功能。以提高素质、优化结构和发挥作用为目标，建设一支高素质有担当的民营经济代表人士队伍。按照中央统战部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评价标准，认真考察评选民营经济人士，确保推荐的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较强的参政议政能力、较强的行业代表性和较强的思想政治觉悟。同时，畅通民营经济人士政治参与渠道。适当安排做出一定成绩的民营经济人士参与政治活动，使他们能充分发挥自身职责，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民主决

策提供保障。

二是优化商会组织治理能力。充分发挥民营经济人士主体作用，增强行业自治，提升行业自律，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通过建立健全行业标准、行业自律规范、自律公约和职业道德准则，营造行业诚信建设的良好氛围，特别是加强食品、药品、教育等涉及民生领域的重点行业、重点领域信用体系建设。通过信用体系建设情况研究和调研，加强对会员企业的指导和监督，及时了解商会和会员企业信用体系建设情况、存在问题和对策，将信用体系建设纳入对行业协会商会的考察。

（二）夯实基石：完善工商联和商会制度建设

商会组织体系是指商会的运作规则，包括商会组织架构、准入和退出机制、协作机制、决策协调机制、财务机制等，这是商会成员需要共同维护和遵守的规矩，是确保商会有序运转的基础。

一是健全商会管理体制。进一步理顺商会管理体制，直接登记和已脱钩的商会统一归口工商联业务主管，并由工商联党建工作部门领导和管理党建工作。仍需有业务主管单位的商会，除有特别规定外，一般由工商联作为业务主管单位。

二是规范商会治理结构。商会要遵循法治化原则，按照权责明确、运转协调、制衡有效的要求，依法注册登记，成为自主办会、服务为本、治理规范、行为自律的社会组织。健全由会员大会（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监事会（独立监事）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以章程为核心的内部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和信息公开制度。

三是加强对商会工作指导。加强党建工作力量，强化商会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和党务工作者队伍建设。受党组织选派，机关退休或不担任现职的党政领导干部可担任商会党组织负责人、党建指导员、统战联络员。加强商会领导班子建设，按照管理权限，选好配强会长、监事长和秘书长。坚持凡进必评原则，对新组建商会拟任会长和新

推荐会长人选进行综合评价。完善会长年度述职机制，秘书长应熟悉统战工作和经济工作。对会长、监事长、秘书长等人选进行任前考察、备案和履职考核，对不能正确履职的人选按程序进行调整。

四是加大商会培育力度。按照“坚持标准、确保质量、优化结构、动态管理”的原则，加强商会组建源头管理，规范组建程序，加大新兴产业商会组建力度，注重“四好商会”典型示范引领，扩大商会组织覆盖面，更好地发挥商会组织在服务“两个健康”方面的积极作用。

（三）明确路径：把握统战性、发挥经济性、体现民间性

工商联的统战性、经济性和民间性缺一不可，相互依存，相互影响，相互促进，协同发展，不可偏废一方。

一是把握统战性，着力引导民营经济人士坚定理想信念。坚持政治统领。引导民营经济人士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提升民营经济人士政治素养。规范政治安排。坚持思想政治强、行业代表性强、参政议政能力强、社会信誉好的选人用人标准，完善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评价体系和商会组织评选，确保选人用人质量和组织建设，严把人选政治关和遵纪守法关，真正把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创新创业、回报社会的民营经济人士选出来。加大年轻一代培养力度。制定实施年轻一代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促进计划，加大教育培养力度。发挥老一代民营企业家的传帮带作用，大力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注重家风建设，引导年轻一代继承发扬听党话、跟党走的光荣传统，努力实现事业新老交接和有序传承。教育引导民营企业主动融入时代发展，始终心怀“国之大者”，统筹经济社会发展。夯实党建根基。加强商会党组织筹建、党员发展、组织生活、阵地建设等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完善党的组织和工作“两个全覆盖”

的有效载体和模式，在省、市总商会建立“党员之家”，成为全省、市工商联所属商会党员的教育活动基地。分类指导市（县）区工商联建立商协会党建工作机构，可划区联建、相关行业联建，建立商协会党群服务活动中心等。推进商会党建项目化。工商联通过总商会牵头、各商协会党支部和民营企业党组织参与的“1+N”新模式，建立商会党建联盟，整合商协会和民营企业党建资源，通过组织联合、服务联动、活动联办、阵地联建、区域联建，努力形成大联盟、大网格、大党建的民营经济党建新格局。加强支部建设，吸纳优秀民营经济人士加入党组织，实现工作指导员、联络员全覆盖。

二是发挥经济性，进一步为“两个健康”工作赋能。进一步完善和优化“1+N”协同工作机制。工商联要进一步拓展“1+N”机制的覆盖面，提升民营经济服务协调机制作用，进一步畅通制度化政企沟通渠道，合力创造亲商暖企的发展环境。特别是要加强和夯实工商联与公检法司、税务、环保等部门的合作机制，推动工作重心下沉，聚焦基层合力。遴选一批工商联与执法司法机关协作建设省级示范单位，树立标杆，给予表彰。做精赋能发展工作。大力加强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讲师团、科技服务团、金融服务团、法律服务团建设，用专家、名家的专业服务，为民营企业治理赋能、创新赋能、金融赋能、开放赋能。进一步拓展“民企服务月”活动，主动协调解决影响民营经济发展的痛点难点。提升建言献策能效。加强民企调查点、党建联系点建设，深化营商环境满意度调查，广泛收集企情民意。围绕惠企利企政策落地、营商环境优化、企业家精神弘扬等事关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问题，开展专题调研，提出对策建议，用高质量的建言献策助力民营经济发展。

三是体现民间性，充分发挥工商联和商会的社会治理功能。工商联要发挥商会的资源整合功能和社会治理效能，构建有序生态圈。增强商会

对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的指导和经费投入、扶贫工作的扶持、社会慈善的参与、劳资纠纷的处理、违法企业的监督，从而增强商会履行社会责任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商会的社会功能巨大，可为政府无法或不必要提供的社会性公共服务和民生公益等公共产品实行全方位的直接供给，让其承担起部分群众性、社会性和公益性的社会服务功能，参与环境保护、社会公益、社会福利、社区服务、慈善救助等，开展精准扶贫、促进就业、贡献税收和支持慈善等，为构建和谐社会履行责任和义务。

（四）丰富形式：以文化促交流聚力量

紧紧围绕“信任、团结、服务、引导、教育”方针，以体验式、分享式、沉浸式、主题式和互动式等创新形式，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创业交流、体育运动、读书交流、文艺交流、优秀传统文化体验等活动，形成积极向上、健康活泼的精神风貌。通过活动的潜移默化、积累和沉淀作用，提升会员集体意识，规范会员行为，凝聚会员力量，增强商会发展的软实力。

（五）提升智能化水平：构建统战数字化平台

国家“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要加快数字经济、数字社会和数字政府建设。数字工商联是数字政府的必然要求。“苏商E家”是具有江苏特色的数字工商联信息系统，包含民营企业、民营经济人士、工商联组织和商会组织四大基础数据库，营商环境、民营经济运行情况、上规模民企调研、法律服务、多媒体资源和协同办公六大业务数据库，以及会员管理、商会管理等十大类30余个业务应用模块。“苏商E家”还构建了辅助决策分析，为各级提供量化、可视、直观的决策参考依据。根据运行经验和实际需求，下一步需要持续优化设计，打造便捷服务窗口；多方整合资源，打造精准服务智慧平台；强化应用推广，广泛发动会员企业用好这个平台，发挥好“苏商E家”的建言献策功能。

责任编辑：蒋建忠

法家法术综合治理体系及其当代反思

任健峰 朱艳丰

摘要:基于现实政治产生的“君—官—民”三层结构，法家创建了一套法术综合治理体系，其中包括术治治理体系和法治治理体系两大部分，两者相互配合融合，分别对官僚队伍进行专门治理和官民进行整体治理。术治治理体系的内核是帝王心术和官僚组织管理技术，法治治理体系是依靠君、官、民三大主体建立起的一个使法必行的系统工程。这套法术综合治理体系为即将诞生的大一统国家奠定了基础，也成为后世王朝治理体系的主要内容和基本方法。解析这一综合治理体系的内容构成，分析其存在的结构性缺陷和系统性风险，不仅有助于我们深入理解传统大一统国家的治理之道，对于我们今天深入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跳出治乱兴衰的历史周期率也不乏启示意义。

关键词:法家；法术；治理

如何建立有效的大国治理体系是战国时代列国面临的重大政治问题。在激烈的政治竞争中，列国无一不将富国强兵作为最为紧迫的政治任务，掀起了变法改革的浪潮。但事实上，国富兵强只是其表，其内里乃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发展水平，国家间的竞争根本上是内在治理体系和能力的较量。分封制失败后，高效完备的治理制度、规范、方法尤为紧缺，特别是对于大国而言，如何治理日渐庞大的官僚队伍和前所未有的广土众民是亟须解决的问题。这决定了国家能否长久维持一个大型的政治体，能否实现国富兵

强的梦想并积极地参与列国争并。基于现实政治中新的“君—官—民”三层结构，法家运用法、术两套制度规范和方法体系，创建了一套国家综合治理体系，分别对官僚队伍进行专门治理和官民进行整体治理。这套法术综合治理体系为即将形成的大一统国家奠定了基础，也成为后世王朝治理体系的主要内容和基本方法。解析这一综合治理体系的内容构成，洞察其结构性缺陷和系统性风险，不仅有助于我们深入理解传统大一统国家的治理之道，对于我们今天进一步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跳出治乱兴衰的历史周期率也不乏启

收稿日期:2023-07-10

作者简介:任健峰，中央社会主义学院中华文化教研部讲师、中央社会主义学院“统一战线高端智库”研究员、先秦史学会法家研究会常务理事，研究方向为中国政治思想；朱艳丰，厦门理工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讲师，研究方向为马克思主义与中国传统文化。

基金项目:本文系 2021 年国家社科青年项目“市域社会治理中一线治理的运作和提升机制”（21CZZ021）的研究成果。

示意义。

一、术治治理体系

韩非将天地秩序划分为“道—理—物”三层结构，道支配理，理支配物，天地万物最终在道的支配下运行。与此相对应的便是现实政治中“君—官—民”三层结构，君主直接面对的不是广大的民众，而是庞大的官僚集团，只需要治理好百官众臣，就能实现对整个国家的治理。故韩非云：“明主治吏不治民。”^[1]国家治理的首要任务就是如何治理官僚队伍。术是对官僚队伍专门治理的方法，是一套现实政治的认识论和官僚组织的管理技术。所谓政治认识论，简单地说，就是一套对复杂政治事务，特别是对君臣互动关系和官僚事务系统认识把握的方法，以获取真实的政治信息，做出正确的政治判断，采取正确的政治行为，亦可称之为政治的“心术”。官僚组织管理技术便是依据相应政治认识，对官僚队伍实施治理的制度、规范、方法，可称之为政治管理的“技术”，故法家的术可分为“心术”与“技术”两部分，两者一内一外、一阴一阳、相互支撑。

（一）帝王心术

君主要对官僚队伍实施有效的治理，必须首先认清君臣之间的真实境况。《韩非子·备内》一针见血地道出了君臣之间的难堪处境：“人臣之于其君，非有骨肉之亲也，缚于势而不得不事也。”^[2]这种刺骨的冷酷并不是法家刻意渲染，而是真实的存在。君臣之间没有血缘纽带，而是一种陌生关系。法家认为自利又是人的本性，趋利避害是每个人最基本也是最坚固的行为逻辑，即使是血亲之间，也难逃利益的左右，臣下的服从只是迫于君主的威势不得已而为之。正是这种陌生关系和自利逻辑，让君臣之间时刻都在围绕着利益博弈，“上下一日百战”^[3]，也塑造了两者冲突性的利益格局——“君臣之利异”，“主利在有能而任官，臣利在无能而得事；主利在有劳而爵禄，臣利在无功而富贵；主利在豪杰使能，臣利在朋党用私”^[4]。

在这样的君臣关系中，君主其实是步履维艰。君臣之间很难有政治信任，信任只是利益关系的表现。韩非说：“人主之患在于信人，信人则制于人。”^[5]臣下时刻都在窥视君主，一言一行都会让臣下有迹可循，继而投其所好赢得信任、谋取利益，而君主一旦偏听偏信，必然会蒙受遮蔽、为人所制。但君主又不可能事必躬亲，“不在场”是其永恒的困境^[6]。话语的背后同样是利益，任何经过官僚队伍传递的信息必然受到包装和过滤，君主的所见所闻往往都是被安排的。但无奈的是，“下众而上寡，寡不胜众”^[7]，君主又不得不依赖百官以行政，看似威严的君主实则极为被动，“彼可取而代也”的悲剧也不断上演。因此，术首先要解决的就是，君主如何在与官僚队伍之间冲突的、不信任的、被动的却又依赖性的关系中破除遮蔽、辨别真伪、明察忠奸。

“心术”的修炼首先就是“虚心”。人心必有意念，不虚是本然的存在，而一旦君心不虚，臣下便有机可趁。所谓“虚心”，并非空无一物、刻意为虚，而是“意无所制”^[8]。若心中无所思虑便是刻意为虚，实则为虚所制。“虚心”是“虚”与“不虚”的统一，是心中“有意”但“不为意所制”的状态，不让心被外物所牵制，不让意欲影响判断。“虚心”就是要时刻保持高度的冷静和理智，“要极端冷静，只有冷静，才能‘虚’，才能客观地去认识对象，主观的喜怒情感便很容易使人产生成见和偏见”^[9]。这是法家对道家思想的吸收与改造，韩非有言：“道者、万物之始，是非之纪也。是以明君守始以知万物之源，治纪以知善败之端。故虚静以待令，令名自命也，令事自定也。虚则知实之情，静则知动者正。”^[10]所以，“虚心”就是学习“道”是以反求成的智慧，是一种以静制动、以退为进，化被动为主动的方法，特别是君主在面对周围近臣重臣的时候，能够增强对政治局面的掌控力度，在被动的情况中积极行动。

在“虚心”的基础上，要以“参验”的方式

获知真相。所谓“参验”，就是参对、比照、证验，对各种言论、见解、人事必须多方搜集材料信息，运用多种方式加以比较、考察、核对，在确证后方可实施。通过参验了解实际情况、把握事物发展的必然之理，体现了法家朴素的唯物主义思想。韩非说，“无参验而必之者，愚也”^[11]，愚昧的人总是不加验证的臆测，圣明的君主总是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君主可以运用的参验之术主要有四种：“众端参观”“疑诏诡使”“挟知而问”“倒言反事”^[12]。“众端参观”就是多方听取不同角度的言行，多方论证下属言行的真实性；“疑诏诡使”就是君主下达猜疑的命令和诡诈的差遣让臣下产生恐慌的心理，自乱阵脚、自我暴露；“挟知而问”，就是君主利用已经知道的事情询问臣下，检验其是否忠诚并思考判断相关问题；“倒言反事”则是君主说相反的话、做相反的事，以此来观察属下的动态，认清属下对自己的态度，辨别真伪忠佞。因此，君主必须熟练运用参验之术来洞察事情真相，辨别忠奸善恶，潜御群臣、防微杜渐，及时防范政治风险，巩固最高权力。

（二）组织技术

君主对官僚队伍的治理必须依靠制度的力量，以组织化管理的方式展开。作为组织管理技术的术，韩非曾给出明确的界定：“术者，因任而授官，循名而责实，操杀生之柄，课群臣之能者也，此人主之所执也。”^[13]作为组织管理技术就是要“课群臣之能”，主要通过“因任授官”“循名责实”“信赏必罚”对整个官僚队伍进行治理的制度、规范和方法。

“因任授官”是依据君臣关系设立职官体系，根据个人能力授予职位。萧公权曾说：“术治成于申子，亦与尊君有关，而尤与世卿制度废弃之后政治需要相应。”^[14]世卿世禄是分封制下的职官制度，而今首先需要依据“君—臣”这种新政治伦理来设立职官体系，建立起维护中央集权的组织架构，明确君臣分工、职官序列、权责归属。《申子·大体》有这样的比喻：“明君如身，臣如手；

君若号，臣如响；君设其本，臣操其末；君治其要，臣行其详，君操其柄，臣事其常。”^[15]在此基础上，依据个人能力而非出身或德行授予官职。法家明确主张授官以“能”而非“贤”，“能”即能力、功劳，可以通过技术手段大致地衡量判断，“贤”则不能，道德的背后其实是利益的表达，在利益的驱动下人可以通过表演、装饰等手段把自己变成贤者。商鞅变法实行按功授爵，“有功者显荣，无功者虽富无所芬华”，就是以“能”授官的典范，韩非则进一步对“治官者，智能也”，“斩首者，勇力也”^[16]进行了区分，明确了官僚组织的专业化方向。

“循名责实”是对官僚组织进行督察考核的制度和办法。《史记》记载，申不害之学“本于黄老而主刑名”，韩非也“喜刑名法术之学”^[17]，“刑名之学”是法家思想的重要内容。陈启天给出了较为全面的概括：“形名，又作刑名，或名实。一切事物，有形有名。名以形称，形依名定，形名二者，必求其合，是谓‘循名责实’‘综核名实’‘形名参同’‘审合刑名’。以言为名，则事为形，后事必求其与前言相合，形名也。以法为名，则事为形，职务必求与官位相合，形名也。”^[18]“刑名”即“形名”，是指在一定的规则秩序中一物区别另一物的规定性，在官僚组织中就是职官体系中每一官职的权责名分。循名责实主要是依据官职之“名”对官僚行为“实”进行监督考核，包括审合官僚个人之言与事是否一致，这就是中国传统政治中的“考绩之法”。在人主身察百官日不足力不给的情况下，君主必须运用循名责实的方法，依靠可操作性的、客观性的制度和程序，来指挥庞大的官僚队伍，推动其稳定有序地运转。

“信赏必罚”是在循名责实的基础上对官僚队伍实施的激励。韩非认为：“明主之所导制其臣者，二柄而已矣。二柄者，刑、德也。何谓刑德？曰，杀戮之谓刑，庆赏之谓德。”^[19]法家尤为重视赏与罚，这是君主与官僚队伍进行博弈最主要、最直接的工具，如果没有赏罚的激励，因任授官、

循名责实都不会产生实际的作用，因而必须通过赏罚来落实循名责实的意义。但法家明确指出，赏罚不能出自君主个人的意志，不能掺杂君主个人的好恶，而要依据客观而公正的制度规范，也就是说，君主必须要依靠制度的力量对官僚队伍进行赏罚激励，才能真正建立起赏罚的公信力。否则，君主权力必然会沦为奸臣谋私利的工具，“所恶则能得之其主而罪之，所爱则能得之其主而赏之”^[20]。信赏必罚意味着必赏必罚，制度的权威取决于制度的实际执行状况，赏罚不信，则禁令不行，有令与无令同。总之，在君主牢牢掌握权柄的基础上，必须严格遵循制度的规范，以必赏必罚确保制度落到实处，不断增强君主对官僚队伍的威慑力，实现有力有效的治理。

二、法治治理体系

以法治国是君主在“君一臣一民”这种新政治结构中对官民实施整体性治理的基本方法，其本质是让法作为“国君以一人之力统治全国的工具”^[21]。这是战国历史发展的大势，“奉法强者国强，奉法弱者国弱”^[22]，越是能严格实行以法治国就越能保持国家的强大。但列国的实践情况并没有那么理想，商鞅在总结历史教训时就发现，“国之乱也，非其法乱也，非法不用也。国皆有法，而无使法必行之法”^[23]，各国皆有齐备的法令，但由于找不到“使法必行”的有效方案，以法治国往往事与愿违。在法家看来，依法治国关键在于“使法必行”，就是要让法律充分地运转起来。这是一场治道的革命，非君主一人之力可以实现，必须举全国之力，也就是说，需要君主、官僚队伍、广大民众都致力于以法治国的建设，从顶层建设、中层运行、底层基础构建一个“使法必行”的系统工程。

（一）君主奉法

从根本上讲，法是统治者的意志，统治者是法律运转的动力系统，必须想方设法地为法律运转提供稳定而充足的动力。如何处理统治者与法的关系，就是“以法治国”的顶层设计问题。商

鞅一针见血地指出：“法之不明者，君长乱也。”^[24]君主的思想观念、行为方式、权力状况对依法治国最为紧要。观念指导行为，君主必须牢固树立依法治国的基本观念，不可以“须臾忘于法”^[25]。必须在思想观念上进行彻底的革新，克服对历史的路径依赖，将以“礼”治、以“德”治、以“人”治的思想通通抛弃，培养以“法”治的思维方式，做到“不淫意于法之外，不为惠于法之内”^[26]。君主必须自我约束，养成以法治国的行为习惯，要“言不中法者，不听也；行不中法者，不高也；事不中法者，不为也”^[27]。

君主权力与法的关系是以法治国的核心问题。君主权力的行使要与依法治国融为一体。《商君书·修权》有言：“凡赏者，文也，刑者，武也，文武者，法之约也。”^[28]赏罚、生杀、贫富、贵贱，都是权力的行使，“法之约也”则要求一切权力的行使运用都必须符合法律规范。一方面，君主所执掌的权柄是最高权力，必须以法令表达权力的意志，法令才会对一切政治行为主体都产生服从的压力。另一方面，君主在行使具体权力的时候，也必须遵循法律的约束，不可恣意妄为。君主权力与法的辩证统一关系就是“以法行权”“依法用权”。这种统一关系为国家治理提供了“缘法而治”“一断于法”的政治基础，是君主可以“秉权垂法”“抱法处势”治国理政的基本前提。

（二）官僚守法

官僚队伍是实施以法治国最为关键的主体，是法律运转的传动装置，起着承上启下的作用。“法者，宪令著于官府，刑罚必于民心，赏存乎慎法，而罚加乎奸令者也，此臣之所师也”^[29]，官僚队伍是立法执法的主体，也最容易废法自利。法家并不信赖行政者的道德自律，认为“奔车之上无仲尼，覆舟之下无伯夷”，人性经不起考验，不求“清洁之吏”^[30]，而力求构建一种“使跖不敢为非”的外部约束，依靠强有力的政治监督来促使官僚队伍依法行政。法家认为，监督是否有效关键取决于监督者与被监督者之间“事”与“利”

的关系，即是否具有事务相关性，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性。商鞅以马与马夫的关系作比喻，“今夫驹虞，以相监不可，事合而利同者也。若使马焉能言，则驹虞无所逃其恶矣，利异也”^[31]。也就是说，马夫之间虽然事务相关，但不存在利害冲突，不能产生有效的监督。但马与马夫之间则不然，两者之间存在事务相关性，能够实施监督，同时，两者又具有利益上的冲突性，有监督的意愿，如果马可以说话，就能对马夫实施有效的监督。因此，只有监督者与被监督者存在事务相关性和利益冲突性——“事合利异”，才有能力和意愿进行监督。官僚队伍内部虽存在事务相关性，但缺乏利益冲突性，内部监督实则是低效的，“吏之与吏，利合而恶同也。夫事合而利异者，先王之所以为端也”^[32]。而与官僚队伍“事合而利异”的主体，只有作为执政者的君主和广大的民众，所以必须依靠君主和民众对官僚队伍的监督，必须构建君主和民众能够直接进行监督的制度才能促使官僚队伍依法行政。

（三）民众用法

广大的民众是以法治国的底层基础。对于法治国的建设，《商君书·说民》提出了“行法由断”的判断标准——“断家王，断官强，断君弱”^[33]。王天下的国家治理水平就是民众在家里就能明断是非，凡事依赖于官僚的裁断，最多能达到强国的地步，而大小事务要君主亲自裁断，必定是治理能力疲弱的国家。因此，民众依法办事的能力决定了以法治国的建设程度，当民众对法令熟稔于心，并能够自觉运用法令避祸就福，以法治国才算真正实现。在传统政治中，以法治国的底层基础并不具备自发性，而是国家教化的结果，必须依靠“合理立法”和“明法行教”来构筑产生。立法必须以“人情事理”为依据。法家极为重视这一点。法可以治，也可以乱，只有兼顾人情和事理的法才具备合理性，所立之法要“通乎人情，关乎治理”^[34]，为“事最适者也”^[35]，才能深入人心，从单纯的“治事”深化为“治心”。“明法

行教”的措施就是“以法为教，以吏为师”，以“吏”来保证法律宣传的权威性，以“教”来实现法律传播的有效性。通过教育让民众具备“依法行事”的思想习惯和行为能力，民众便不会轻易地“犯法以干法官”，而官吏也不敢“以非法遇民”，以法治国就可能从外在约束的“法治”发展为一种具有习惯性的“自治”。

三、法术综合治理体系的当代反思

这套法术综合治理体系的构建是一次影响深远的治道革命，这“并不是一个改良或改革的政府，而是基于另行方案设计的政府”——“官僚政府”^[36]，它顺应了由分封制国家向中央集权制国家转型发展的历史趋势，满足了超大规模政治共同体的治理需要，奠定了秦汉以来中国传统国家治理的基本结构、过程和方法。另一方面，从这套治理体系中我们也可以看到中国传统国家治理体系的主要缺陷，可以洞察王朝治理体系和能力失效的症结和面临的风险，为我们今天如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跳出历史兴衰的周期率提供一定的镜鉴和启发。

在法术综合治理体系中，法治治理体系与术治治理体系有相互配合、相互融合的需要，也存在相互冲突、相互抵消的一面。韩非有言：“徒术而无法，徒法而无术，其不可何哉。”^[37]以术治官和以法治国必须相互支撑配合，共同实现君主对官僚队伍和广大民众的治理，以“术治”保障“法治”，尤其是通过对官僚队伍的治理以确保“法治”的运转；以“法治”规范“术治”，明晰权力运作的方法和边界。法术相互融合，特别是作为组织管理技术的“术”本身就具有“法”的意蕴，“术”的规范必然会随着组织管理的需要逐渐走向“理性化、制度化、法律化的建构”，术所规定塑造的政治关系、组织关系必然走向“法治化”^[38]。当然，术的这种制度化、法治化的倾向也会导致其灵活性和有效性的某种弱化，会进一步增强君臣之间的结构性矛盾，促使君主不断地去专权，强化专制统治。与“术”的“法”化相对应的另

一方面就是“法”的“术”化，这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增强以法治国的灵活性、针对性、时效性，但也容易减损“法”的价值性、客观性、公共性，尤其是在传统家天下政治中，以法治国不得不服从于以术治官、以术驭下的现实需要，法的公共性、价值性就存在被抽空的风险，甚至沦为统治者的私意，成为既得利益者的工具。

当然，法术综合治理体系的结构性问题也是十分清楚的。法术综合治理体系解决的是“君—官—民”三层结构中官与民的治理问题，民众在这套体系中始终是作为被治理的对象，绝大多数民众的力量被压缩在法治构建的社会基础层面，国家治理只能寄托在作为少数的君主和官僚队伍，必然会遭遇“其兴也勃焉，其亡也忽焉”的历史命运。以法治国、以术治官都只能依靠君主的强力统治，以高压的方式自上而下推进，大小官僚必定会利用自身的权力和资源优势将政治压力层层转移，最终只能由缺乏博弈和抗争力量的社会民众承担一切。所以，法术综合治理体系的运行状况和实践效能根本上取决于作为最高统治者的君主。为了保证国家治理的顺利展开，君主必须时刻保持强大的权力才能推动国家治理体系的运转、维护和更新，必须将自身融入法术综合治理体系之中，严格奉法守法，严格执行官僚组织管理规则和方法，否则便会出现治理体系的整体性坍塌。进而言之，国家的治理水平其实取决于君主的权力状况及君主权力系统的治理状况。不可否认，传统时代的君主权力会受到家法、祖制、典章、礼仪等一系列规范，但是其约束效力与君主所掌握的权力远不匹配，并会随着君主权力不断扩张而严重失衡，同时，君主权力系统始终没能真正纳入王朝国家的治理体系之中，而是作为一个外在的不受控制的支配力量，随着君主权力系统的治理失效，国家治理体系也必然遭受系统性破坏和整体性失能。

对于当代中国而言，现代化建设要求我们必须正确审视传统思想文化遗产，要以史为鉴跳出

中国传统政治的治理陷阱，必须在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下不断推进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深入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首先，要不断完善国家治理体系，将一切行为主体都纳入国家统一的治理体系之内，让任何具体的权力系统都必须在法治体系内运转。现代政治是法治政治，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法治体系是国家治理体系的骨干工程。不受约束的权力既会滋生腐败，也会戕害良性的政治生态，败坏社会风气。历史的经验表明，凡是不受法治体系约束的权力都不是法治的建设者，而是最严重破坏者，寄希望于超脱法治力量之外的守护者必定会化为泡影。法治兴则民族兴，法治强则国家强。当前，我国正处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时期，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改革发展稳定任务艰巨繁重，对外开放深入推进，需要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作用。要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不断健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不断提高依法治国、依法执政能力，在系统观念和方法的指导下，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以完善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不断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其次，要以政党治理优化国家治理。现代政治是政党政治，由政党执掌政权，政党的治理在国家治理中处于首要位置。处理好政党治理与国家治理的关系，是治国理政不能忽略的重要问题。特别是对于中国共产党而言，作为世界上最大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要巩固长期执政地位，始终赢得人民衷心拥护，就必须永葆“赶考”的清醒和坚定，就必须解决如何始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如何始终能够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如何始终具备强大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如何始终保持干事创业精神状态，如何始终及时发现和解决自身存在的问题，如何始终能够保持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等这些大党独有难题。破解这些大党独有难题关键就是要不断完善党的监督体

系，不断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尤其是“一把手”作为“关键少数”中的关键是党内监督的重中之重。必须紧紧抓住党内监督建设这个牛鼻子，不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深入自我革命，才能保持权力的人民性和服务性，以政党治理现代化不断引领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最后，要不断完善全过程人民民主，要在国家治理中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主体作用。国家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的内核就是不断科学安排权力、合理规范权力、高效运用权力、有效监督权力，而这一切都必须依靠人民的伟大力量，必须建立在民主的基础上。没有人民民主，政党治理、政府治理都不可能根本性的突破，相反会沦为形式主义，导致巨大的组织内耗。因此，必须建立完善广大人民参与的国家治理体系，依靠人民维持体系的良性运转，不断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加强人权法治保障，保证人民依法享有广泛权利和自由，保证人民依法行使民主权利，保证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落实到国家治理各方面各环节全过程，真正依靠人民的力量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能力的现代化。

参考文献：

[1][2][3][4][5][7][8][10][11][12][13][16][19][20][22][29][30][34]
[35][37] 韩非·韩非子[M]. 张觉, 点校. 长沙: 岳麓书社,

2015: 129、41、15、29、41、150、48、8、185、80、159、160、12、12、10、159、172、194-195、157、159.

[6] 张祥龙·拒秦兴汉和应对佛教的儒家哲学[M].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2: 17.

[9] 李泽厚·中国古代思想史论[M]. 北京: 三联书店, 2008: 100.

[14] 萧公权·中国政治思想史[M].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05: 150.

[15] 魏征·群书治要[M]. 沈锡麟, 整理, 北京: 中华书局, 2014: 445-446.

[17] 司马迁·史记[M]. 北京: 中华书局, 1959: 2246.

[18] 陈启天·韩非及其政治哲学[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0: 963.

[21] 张纯, 王晓波·韩非思想的历史研究[M]. 台北: 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 1983: 109.

[23][24][25][27][28][31][32][33] 商鞅·商君书[M]. 张觉, 点校. 长沙: 岳麓书社, 2015: 57、36、76、73、45、75、75、25.

[26] 管子·管子[M]. 房玄龄, 注; 刘晓艺, 校点.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5: 318.

[36] 顾立雅·申不害[M]. 马腾, 译.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9: 43-44.

[38] 喻中·论申不害的法理学说[J]. 南京师大学报, 2021(6): 101-109.

责任编辑: 宋好